宋刊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

儀禮 五

儀禮疏卷第二十八

儀禮卷第十一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彦等撰

喪服第十一。

疏喪服第十一。案鄭目録云天子以下死而相喪衣服年月親疏隆殺之禮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辭若全存居於彼焉已亡之耳大戴第十七小戴第九劉向別録第十一。釋曰案禮器云經禮三百曲禮三千鄭云經禮謂周禮也曲猶事也事禮謂今禮也禮篇今亡本數未聞其中事儀三千若然未亡之時有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之喪服其篇各別今皆亡唯士喪禮在若然據喪服一篇總包天子以下服制之事故鄭目録云天子以下相喪衣服親疏之禮喪服之制成服之後宜在士喪始死之下今在士喪之上者以喪服揔包尊卑上下不專據士故在士喪之上是以喪服爲第十一喪服所陳其理深大今之所釋且以七章明之第一明黃帝之時朴畧尚質行心喪之禮終身不變第二明唐虞之日淳朴漸虧雖行心喪更以三年爲限第三明三王以降澆僞漸起故制喪服以表哀情第四明既有喪服須明喪服二字第五明喪服章次以精麤爲序第六明作傳之人并爲傳之意第七明鄭玄之注經傳兩解之第一明黃帝之時朴畧尚質行心喪之禮終身不變者案禮運云昔者先王未有宮室食鳥獸之肉衣其羽皮此乃伏羲之時也又云後聖有作治其絲麻以爲布帛養生送死以事鬼神此謂黃帝之時也又案易繫辭云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在黃帝九事章中亦據黃帝之日言喪期無數是其心喪終身者也第二明唐虞之日淳朴漸虧雖行心喪更以三年爲限者案禮記三年問云將由夫患邪淫之人與則彼朝死而夕忘之然而從之則是曾鳥獸之不若也夫焉能相與羣居而不亂乎將由夫脩飾之君子與則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若駟之過隙然而遂之則是無窮也故先王焉爲之立中制節壹使足以成文理則釋之矣然則何以至期也曰至親以期斷是何也曰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者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鄭注云法此變易可以期也又云然則何以三年也注云言法此變易可以期何以乃三年爲又云曰加隆焉爾也焉使倍之故再期也注云言於父母加隆其使倍期也據此而言則聖人初欲爲父母期加隆焉故爲父母三年必加隆至三年者孔子荅宰我云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是以予爲之三年報之三年問又云三年之喪人道之至文者也夫是之謂至隆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壹也未有知其所由來者也注云不知其所從來喻此三年之喪前世行之久矣既云喻前世行之久則三年之喪實知其所從來但喻久爾故虞書云二十八載帝乃殂落百姓如喪考妣三載四海遏密八音是心喪三年未有服制之明驗也第三明三王已降澆僞漸起故制喪服以表哀情者案郊特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鄭注云唐虞已上曰大古又云冠而敝之可也注云此重古而冠之耳三代改制

齊冠不復用也以白布冠質以爲喪冠也據此而言則唐虞已上吉凶同服惟有白布衣白布冠而
已故鄭注云白布冠爲喪冠又案三王以來以唐虞白布冠爲喪冠又案喪服記云凡衰外削幅裳
內削幅注云大古冠布衣布先知爲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爲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後世聖
人易之以此爲喪服據此喪服記與郊特牲兩注而言則鄭云後世聖人夏禹也是三王用唐虞白
布冠白布衣爲喪服矣第四明既有喪服須明喪服二字者案鄭目録云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
亡之辭若全存於彼焉已棄亡之耳又案曲禮云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庶人曰
死爾雅曰崩薨卒不祿皆訓死也是士以上。爲義稱庶人言死得其揔名鄭注曲禮云死之言澌精
神澌盡又案檀弓孔子云喪欲速貧春秋左氏傳魯昭公出居乾侯齊侯唁公於野井公曰喪人其
何稱是喪棄亡之辭棄於此存於彼是孝子不忍言父母精神盡澌雖棄於此猶存於彼以此鄭義
言之其喪字去聲讀之人或以平聲讀之者雖不與。同義亦通也死者既喪生人。制服服之者但貌
以表心服以表貌故禮記閒傳云斬衰何以服苴苴惡貌也所以苴其內見諸外斬衰貌若苴齊衰
貌若枲大功貌若止小功緦麻容貌可也下又云斬衰三升三升半齊衰四升以下是其孝子喪親
以衣服表心但吉服所以表德凶服所以表哀德有高下章有升降哀有淺深布有精麤不。同者也
第五明喪服章次以精麤爲敘者案喪服上下十有一章從斬至緦麻升數有異異者斬有二義不
同爲父以。三升爲正爲君以三升半爲義其冠同六升三年齊衰惟有正之。四升冠七升繼母慈母
雖是義以配。父故與因母同是以畧爲節有正而已杖期齊衰有正而已父在爲母與爲妻同正服
齊衰五升冠八升不杖齊衰期章有正有義二等正則五升冠八升義則六升冠九升齊衰三月章
皆義服齊衰六升冠九升曾祖父母計是正服但正服合以小功以尊其祖不服小功而服齊衰非
本服故同義服也殤大功有降有義爲夫之昆弟之長子。殤是義其餘皆降服。也降服衰七升冠十
升義服衰九升冠十一升大功章有降有正有義姑姊妹出適之等是降婦人爲夫之族類爲義自
餘皆正衰冠如上釋也繐衰唯有義服四升半皆冠七升而已以諸侯大夫爲天子故同義服也
殤小功有降有義婦人爲夫之族類是義自餘皆降服降則衰冠同十升義則衰冠同十二升小
功亦有降亦有正有義如前釋緦麻亦有降有正有義皆如上陳但衰冠同十五升抽去半而已
自斬以下至緦麻皆以升數升數少者在前升數多者在後要不得以此升數爲敘。者一則正義
及降升數不得同在一章又繐衰四升半在大功之下小功之上鄭下注云在小功之上者欲審
著繐之精麤若然喪服章次雖以升數多少爲前後要取縷之精麤爲次第也第六明作傳之人
又明作傳之義傳曰者不知是誰人所作人皆云孔子弟子卜商字子夏所爲案公羊傳是公羊
高所爲公羊高是子夏弟子今案公羊傳有云者何何以曷爲孰謂之等今此傳亦云者何何以
孰謂曷爲等之問師徒相習語勢相遵以弟子却本前師此傳得爲子夏所作是以師師相傳蓋
不虛也其傳內更云傳者是子夏引他舊傳以證己義儀禮見在一十七篇餘不爲傳獨爲喪服

作傳者但喪服一篇總包天子已下五服差降六術精麤變除之數旣繁出入正殤交互恐讀者不能悉解其義是以特爲傳解第七明鄭玄之注經傳兩解之云鄭氏者北海郡高密縣人姓鄭名玄字康成漢僕射鄭崇八世孫也後漢徵爲大司農而不就年七十四卒於家云注者注義於經傳之下辨其義意若傳不釋經者則注在傳上以釋經若傳義難明者則在傳下以釋傳又在傳下注皆須題云玄謂以別傳若在傳上注者不須題玄義可知或云注或云傳出注述者意耳或有解云前漢以前云傳後漢以後云注若然王弼王肅之等後漢之人云傳此說非也

子夏傳　儀禮　鄭氏注

喪服斬衰裳苴絰杖絞帶冠繩纓菅屨者　者者明爲下出也凡服上曰衰下曰裳麻在首在要皆曰絰絰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首絰象緇布冠之缺項要絰象大帶又有絞帶象革帶齊衰以下用布

疏　喪服至屨者○釋曰題此二字於上者與此一篇爲總目言斬衰裳者謂斬三升布以爲衰裳不言裁割而言斬者取痛甚之意知者案三年問云創鉅者其日久痛甚者其愈遲雜記縣子云三年之喪如斬期之喪如剡謂哀有深淺是斬者痛深之義故云斬也若然斬衰先言斬下疏衰後言齊者以斬衰先斬布後作之故先言斬疏衰先作之後齊之故後云齊斬齊旣有先後是以作文有異也云苴絰杖絞帶者以一苴目此三事謂苴麻爲首絰要絰又以苴竹爲杖又以苴麻爲絞帶知此三物皆同苴者以其冠繩纓不得用苴明此三者皆用苴又喪服小記云苴杖竹也記人解此杖是苴竹也又絞帶與要絰象大帶與革帶二者同在要要絰旣苴明絞帶與要絰同用苴可知又喪服四制云苴衰不補則衰裳亦同苴矣云冠繩纓者以六升布爲冠又屈一條繩爲武垂下爲纓冠在首退在帶下者以其衰用布三升冠六升冠旣加飾故退在帶下又齊衰冠纓用布則知此繩纓不用苴麻用枲麻故退冠在下更見斬義也云菅屨者謂以菅草爲屨詩云白華菅兮白茅束兮鄭云白華已漚名之爲菅濡刃中用則此菅亦是已漚者也已下諸章並見年月唯此斬章不言三年者以其喪之痛極莫甚於斬故不言年月表創鉅而已是以衰設人功之疏絰又言麻之形體至於齊衰已下非直見人功之疏又見絰去麻之狀貌舉齊衰云三年明上斬衰三年可知然此一經爲次若此者以先喪而後服故服在喪下又先斬後乃爲衰裳故斬文在衰裳之上絰杖絞帶俱蒙於苴故苴又在前經中絰有二事仍以首絰爲主故絰文在上杖者各齊其心故在絞帶之前冠纓雖加於首以其不蒙於苴故退文在下屨乃服中之賤最後爲宜聖人作文倫次然○注者者至用布○釋曰云者者明爲下出也者周公設經上陳其服下列其人此經所陳服者明爲下人所出故服下出者明臣子爲君父等所出也案下諸章皆言者鄭止一解餘皆不釋義皆如此也云凡服上曰衰下曰裳者言凡者鄭欲兼解五服

案下記云衰廣四寸長六寸綴之於心揔號爲衰非正當心而已故諸言衰皆與裳相對至於弔服三者亦謂之爲衰也云麻在首在要皆曰絰知一絰而兼二者以子夏傳要首二絰俱解禮記諸文亦首要並陳故士喪禮云要絰小焉故知一絰而兼二文也云絰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檀弓云絰也者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案問喪云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之等皆是心內苴惡貌亦苴惡服亦苴惡是服以象貌貌以象心是孝子有忠實之心若服苴而貌美心不苴惡者是中外不相稱無忠實之心者也云首絰象緇布冠之缺項者案士冠禮緇布冠青組纓屬於缺鄭注云缺讀如有頍者弁之頍緇布冠之無笄者著頍圍髮際結項中隅爲四綴以固冠也此所象無正文但喪服法吉服而爲之吉時有二帶凶時有二絰以要絰象大帶明首絰象頍項可知以彼頍項爲吉時緇布冠無笄故用頍項以固之今喪之首絰與冠繩纓別材而不相綴今言象之者直取絰法象頍項而爲之至於喪冠亦無笄直用六升布爲冠一條繩爲纓與此全異也云要絰象大帶者案玉藻云大夫以下大帶用素天子朱裏終裨以玄黃士則練帶裨下末三赤用緇是大帶之制今此要絰下傳名爲帶明象吉時大帶也云又有絞帶象革帶者案玉藻韠之形制云肩革帶博二寸吉備二帶大帶申束衣革帶以佩玉佩及事佩之等今於要絰之外別有絞帶明絞帶象革帶可知案士喪禮云苴絰大鬲要絰小焉又云婦人之帶牡麻結本注云婦人亦有首絰但言帶者記其異此齊衰婦人斬衰婦人亦有苴絰以此而言則婦人吉時雖云女鞶絲以絲爲帶而無頍項今於喪禮哀痛甚亦有二絰與絞帶以備喪禮故此絰具陳於上男女俱言於下明男女共有此服也云齊衰已下用布者即下齊衰章云削杖布帶是也若然案此經凶服皆依舊名唯衰與絰特制別名者案禮記檀弓云有以故興物者鄭云衰絰之制以絰表孝子忠實之心衰明孝子有哀摧之義故制此二者而異名見其哀痛之甚故也

傳曰斬者何不緝也苴絰者麻之有蕡者也苴絰大搹左本在下去五分一以爲帶齊衰之絰斬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大功之絰齊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小功之絰大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緦麻之絰小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苴杖竹也削杖桐也杖各齊其心皆下本杖者何爵也無爵而杖者何擔主也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童子何以不杖不能病也婦

人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絞帶者繩帶也冠繩纓條屬右縫冠六升外畢鍛而勿灰衰三升菅屨者菅菲也外納居倚廬寢苫枕塊哭晝夜無時歠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寢不説絰帶既虞翦屏柱楣寢有席食疏食水飲朝一哭夕一哭而已既練舍外寢始食菜果飯素食哭無時

盈手曰搤搤扼也中人之扼圍九寸以五分一爲殺者象五服之數也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也無爵謂庶人也擔猶假也無爵者假之以杖尊其爲主也非主謂衆子也屬猶著也通屈一條繩爲武垂下爲纓著之冠也布八十縷爲升升字當爲登登成也今之禮皆以登爲升俗誤已行久矣雜記曰喪冠條屬以别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左縫外畢者冠前後屈而出縫於武也二十兩曰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楣謂之梁柱楣所謂梁闇疏猶麤也舍外寢於中門之外屋下壘墼爲之不塗墍所謂堊室也素猶故也謂復平生時食也斬衰不書受月者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

疏 傳曰至無時。釋曰云斬者何問辭以執所不知故云者何云不緝也者荅辭此對下疏衰裳齊齊是緝此則不緝也云苴絰者麻之有蕡者也案爾雅釋草云蕡枲實孫氏注云蕡麻子也以色言之謂之苴以實言之謂之蕡下言牡者對蕡爲名言枲者對苴生稱也是以云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也若然枲是雄麻蕡是子麻爾雅云蕡枲實者舉類而言若圜曰簞方曰笥鄭注論語云簞笥亦舉其類也下傳云牡麻者枲麻也不連言絰此苴連言絰者欲見苴絰别於苴杖故下傳别云苴杖後傳牡麻不連言絰此苴連言絰者彼無他物之嫌獨有絰故不須連言絰也云苴絰大搹左本在下者士喪禮文與此同彼此皆云苴絰大搹連言苴者但絰連言苴絰絰中有此二言絰大搹先據首絰而言也雷氏以搹搤不言寸數則各從其人大小爲搤非鄭義據鄭注無問人之大小皆以九寸圍之爲正若中人之跡尺二寸也云左本在下者本謂麻根案士喪禮鄭注云下本在左重服統於內而本陽也以其父是陽左亦陽言下是內故云重服統於內以言痛從心內發故也此對爲母右本在上輕服統於外而本陰也云去五分一以爲帶者以其首絰圍九寸取五寸去一寸得四寸餘四寸寸爲五分揔二十分去四分餘十六分取十五分五分爲寸爲三寸添前四寸爲七寸并一分揔七寸五分寸之一也云齊衰之絰斬衰之帶也者以其大小同故疊而同之也云去五分一以爲帶者謂七寸五分寸之一也中五分去一爲齊衰之帶今計之以七寸中取五寸去一寸得四寸餘二寸寸分爲二十五分二寸合爲五十分餘一分者又破爲五分添前爲五十五分亦五分去一揔去一十一分

餘四十四分在又二十五分爲一寸餘十九分在齊衰之帶揔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也云大功之經齊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者就五寸中去一寸得四寸前二十五分破寸今大功百二十五分破寸則以十九分者各分破爲五分十九分揔破爲九十五與百二十五分破寸相當就九十五分中五分去一去十九餘七十六則大功之經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帶則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又云小功之經大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者又就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中五分去一前百二十五分破寸今亦四倍加之以六百二十五分破寸然後五分去一爲小功帶又云緦麻之經小功之帶去五分一以爲帶則亦四倍加之前六百二十五分破寸今則三千一百二十五分破寸五分去一取四以爲緦麻之帶經帶之等皆以五分破寸旣有成法何假盡言然斬衰有二齊衰有四大功小功成人與殤各有二等緦麻殤與成人章又不別若使經帶各依外數則參差難等是以子夏作傳五服各爲一節計之似周禮掌客云羣介行人宰史各以爵等爲牢禮之數鄭云以命數則參差難等畧於臣用爵而已此經亦然也士喪禮云苴絰大鬲下本在左要絰小焉鄭注云絰帶之差自此出焉謂子夏言絰帶之差出於士喪之絰故鄭指而言之也但斬衰之絰圍九寸者首是陽故欲取陽數極於九自齊衰以下自取降殺之義無所法象也云苴杖竹也削杖桐也者傳意見經唯云苴杖不出杖體所用故言苴杖者竹也下章直云削竹亦不辨木名故因釋之云削竹者桐也若然經言苴杖因釋削杖唯上下二章不通於下是以兼釋之至於經帶五服自明故不兼釋然爲父所以杖竹者父者子之天竹圓亦象天竹又外内有節象子爲父亦有外内之痛又竹能貫四時而不變子之爲父哀痛亦經寒溫而不改故用竹也爲母杖桐者欲取桐之言同内心同之於父外無節象家無二尊屈於父爲之齊衰經時而有變又案變除削之使方者取母象於地故也此雖不言杖之麤細案喪服小記云絰殺五分而去一杖大如絰鄭注云如要絰也鄭知如要絰者以其先云絰五分爲殺爲要絰其下即云杖大如絰明如要絰也如要絰者以杖從心已下與要絰同處故如要絰也云杖各齊其心者杖所以扶病病從心起故杖之高下以心爲斷也云皆下本者本根也案士喪禮下本注云順其性也云杖者何爵也者自此已下有五問五荅皆爲杖起文云者何者亦是執所不知以其吉時五十已後乃杖所以扶老今爲父母之喪有杖有不杖不知故執而問之云爵以爵荅之以其有爵之人必有德有德則能爲父母致病深故許其以杖扶病云無爵而杖者何問辭也庶人無爵亦得杖云擔主也者荅辭也以其雖無爵無德然以適子故假取有爵之杖爲之喪主拜賓送賓成喪主之義也云非主而杖者何問辭也輔病也荅辭也鄭云謂衆子雖非爲主子爲父母致病是同亦爲輔病也云童子何以不杖者案此子夏之問辭有不同或云者何或云何以或云何如或云孰後或云孰謂或云何大夫或云曷爲有此七者荅有義意凡言者何皆謂執所不知故隱元年公羊傳云元年者何何休云諸據疑問所不知故曰者何即此問杖者何是也稱何以者

皆據彼決此即下云父爲長子何以三年據期章爲衆子期適庶皆子長子獨三年是據彼決此也此即公羊傳云何以不言即位何休云據文公言即位隱不稱即位是也云何如者問比類之辭即下傳云何爲而可爲人後者同宗則可爲人後是其問比類也云孰後者不問比類依不杖章子夏傳云孰後後大宗禮有大宗小宗故問誰爲後云孰謂者亦是問比類但舊君有二等一是待放之臣二是致仕之臣俱爲舊君是以齊衰三月章云舊君傳曰爲舊君者孰謂也仕焉而已者也由其有二等故問比類也即公羊傳云王者孰謂謂文王是也云何大夫者亦是據彼決此即齊衰三月章云大夫爲舊君傳曰何大夫之謂乎言其以道去君而猶未絶也由其大夫有致仕者有待放者不同故舉何大夫之問也言曷爲者亦是據彼決此故不杖章云大夫曷爲不降命婦也云謂據大夫於姑姊妹出嫁宜降不降故舉曷爲之問也今云童子何以不杖問辭也不能病也荅辭也此庶童子非直不杖以其未冠首加免而已故問喪云免者以何爲也曰不冠者之所服也言何以者據當室童子及成人皆杖唯此庶童子不杖故云何以決之也知當室童子杖者案問喪云禮曰童子不緦唯當室緦緦者其免也當室則免而杖矣謂適子也案雜記云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廬注云未成人者不能備禮也此獨云不杖餘不言者此上下皆釋杖故言杖不云餘者其實皆無直有衰裳絰帶而已又云婦人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者此亦謂童子婦人若成人婦人正杖知者此喪服上陳其服下陳其人喪服之下男子婦人俱列男子婦人同有苴杖又喪大記云三日子夫人杖五日大夫世婦杖諸經皆有婦人杖文故知成人婦人正杖也明此童子婦人案喪服小記云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鄭注云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無男昆弟使同姓爲攝主不杖則子一人杖謂長女也許嫁及二十而笄笄爲成人成人正杖也是其童女爲喪主則亦杖矣若然童子得稱婦人者案小功章云爲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是未成人稱婦人也雷氏以爲此喪服妻爲夫妾爲君女子子在室爲父女子子嫁及在父之室爲父三年如傳所云婦人者皆不杖喪服小記婦人不爲主而杖者唯著此一條明其餘不爲主者皆不杖此說非何者此四等婦人皆在杖科之內何得不杖又禮記記文說婦人杖者甚衆何言無杖也云絞帶者繩帶也者以絞麻爲繩作帶故云絞帶也王肅以爲絞帶如要絰馬鄭不言當依王義雷氏以爲絞帶在要絰之下言之則要絰五分去一爲帶但首絰象頍項之布又在首要絰象大帶用緇又在要故須五分去一以爲帶今絞帶象革帶與要絰同在要一則無上下之差二則無麤細可象而云去要絰五分一爲絞帶失其義也但絰帶至虞後變麻服葛絞帶虞後雖不言所變案公士衆臣爲君服布帶又齊衰已下亦布帶則絞帶虞後變麻服布於義可也云冠繩纓條屬者喪用繩爲纓屬著也著之冠垂之爲纓也云外畢者前後兩畢之末而向外攝之也云鍛而勿灰者以冠爲首飾布倍衰裳而用六升又加以水濯勿用灰而已冠六升勿灰則七升已上故灰矣故大功章鄭注云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麤沾之則七升已上皆用灰也云衰三升

者不言裳裳與衰同故舉衰以見裳爲君義服衰三升半不言者以縷如三升半成布三升故直言
三升舉正以包義也云菅屨者菅菲也外納居倚廬者周公時謂之屨子夏時謂之菲案士喪禮屨
外納鄭注云納收餘也王謂正向外編之居倚廬孝子所居居在門外東壁倚木爲廬故既夕記云
居倚廬鄭注云倚木爲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戶又喪大記云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於隱者爲廬注
云不欲人屬目蓋廬於東南角若然適子則廬於其北顯處爲之以其適子當應接弔賓故不於隱
者若然此下有臣爲君則亦居廬案周禮宮正云大喪授廬舍辨其親疏貴賤之居注云親者貴者
居倚廬疏者賤者居堊室又雜記朝廷卿大夫士居廬都邑之士居堊室見諸侯之臣爲其君之禮
案喪大記云婦人不居廬若然此經云居倚廬專據男子生文云寢苫枕塊既夕文與此同彼注云
苫編藁塊堛也彼又云不說絰帶鄭注云哀戚不在於安若然在中門外者哀親之在外寢苫者哀
親之在草故也此之衰三升枕塊據大夫已上若士則大夫適子爲士者得行大夫禮若正士則枕
草衰則縷三升半成布三升雜記所云齊晏平仲爲其父麤衰斬枕草是也但平仲謙爲父服士服
耳云哭晝夜無時者哭有三無時始死未殯已前哭不絕聲一無時既殯已後卒哭祭已前阼階之
下爲朝夕哭在廬中思憶則哭二無時既練之後無朝夕哭唯有廬中或十日或五日思憶則哭三
無時也卒哭之後未練之前唯有朝夕哭是一有時也云歠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者孝子遭父母
之喪當爲父母致病故喪大記云水漿不入口三日之後乃始食必三日許食者聖人制法不以死
傷生恐至滅性故禮許之食雖食猶節之使朝夕各一溢米而已也曾子有母之喪水漿不入於口
七日者失禮之法故子思非之云先王制禮過之者俯而就之不至者跂而及之故君子執親之喪
水漿不入於口者三日杖而後能起是禮之常法也云寢不說絰帶者案雜記孔子云少連大連善
居喪三月不解鄭注云不解倦也又案既夕文與此同鄭注云哀戚不在於安絰帶在衰裳之上而
云不說則衰裳在內不說可知此據未葬前故文在虞上既虞後寢有席衰絰說可知也云既虞翦
屏柱楣者案王制云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大夫士三月而葬又案士虞禮既葬反日中而
虞鄭注士喪三虞云虞安也葬時送形而往迎魂而反反哭之時入廟中上堂不見入室又不見乃
至適寢之中舊殯之處爲虞祭以安之禮記檀弓云葬日虞不忍一日離也是日也以虞易奠是也
依公羊傳云天子九虞諸侯七虞大夫五虞士三虞今傳言既虞謂九虞七虞五虞三虞之後乃改
舊廬西鄉開戶翦去戶傍兩廂屏之餘草柱楣者前梁謂之楣楣下兩頭豎柱施梁乃夾戶傍之屏
也云寢有席者案間傳云既虞卒哭柱楣翦屏芐翦不納鄭云芐今之蒲苹即此寢有席謂蒲席加
於苫上也云食疏食水飲者未虞以前朝一溢米夕一溢米而爲粥今既虞之後用麤疏米爲飯而
食之明不止朝一溢夕一溢而已當以足爲度云飲水者未虞以前渴亦飲水而在既虞後與疏食
同言水飲者恐虞後飲漿酪之等故云飲水而已也云朝一哭夕一哭而已者此當士虞禮卒哭之
後彼云卒哭者謂卒去廬中無時之哭唯有朝夕於阼階下有時之哭喪服之中三無時哭外唯此

卒哭之後未練之前一節之間是有時之哭故云而已言其不足之意云既練舍外寢者謂十三月服七升冠男子除首絰而帶獨存婦人除於帶而絰獨存又練布爲冠著繩屨止舍外寢之中不復居廬也云始食菜果飯疏食者案喪大記祥而食肉閒傳云大祥有醯醬中月而禫而飲醴酒始飲酒者先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肉曲禮云父母之喪有疾飲酒食肉疾止復初皆爲不以死傷生也云哭無時者此三無時哭中謂練後堊室之中或十日或五日思憶則哭大記云祥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皆在哭無時之限也○注盈手至異數○釋曰云以五分一爲殺者象五服之數也者鄭五服之內升數至多若絰帶象升數降殺參差難等若五服服爲一節則降殺易明故鄭云象五服之數也云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也者案白虎通云天子爵號又夏殷之士無爵周之道爵及命士通大夫自然皆爵也是天子以下皆曰爵也云屬猶著也通屈一條繩爲武垂下爲纓著之冠也者案禮記云喪冠條屬以別吉凶若然吉冠則纓武別材凶冠則纓武同材是以鄭云通屈一條繩爲武謂將一條繩從額上約之至項後交過兩相各至耳於武綴之各垂於頤下結之云著之冠者武纓皆上屬著冠冠六升外畢是也云布八十縷爲升者此無正文師師相傳言之是以今亦云八十縷謂之宗宗即古之升也云今之禮皆以登爲升俗誤已行久矣者案鄭注儀禮之時古今二禮並觀疊古文者則從經今文若疊今文者則從經古文今此注而云今之禮皆以登爲升與諸注不同則今古禮皆作升字俗誤已行久矣也若然論語云新穀既升升亦訓爲成今從登不從升者凡織紝之法皆縷縷相登上乃成繒布登義強於升故從登也引雜記者證條屬是喪冠若吉冠則纓武異材云三年之練冠亦條屬者欲見條屬以至大祥除衰杖大祥除喪之際朝服縞冠當纓武異材從吉法也云右縫小功以下左。者案大戴禮云大功已上唯唯小功已下額額然孝子朝夕哭在阼階之下西面弔賓從外入門北面見之大功以上哀重其冠三辟積鄉右爲之從陰陰唯唯然順小功緦麻哀輕其冠亦三辟積鄉左爲之從陽弔賓入門北鄉望之額額然逆鄉賓二者皆條屬但從吉從凶不同也云外畢者冠前後屈而出縫於武也者冠廣二寸落頂前後兩頭皆在武下鄉外出反屈之縫於武而爲之兩頭縫畢鄉外故云外畢案曲禮云厭冠不入公門鄭注云厭猶伏也喪冠厭伏是五服同名由在武下出反屈之故得厭伏之名。檀弓云古者冠縮縫今也衡縫故喪冠之反吉非古也是吉冠則辟積無殺。橫縫亦兩頭皆在武上鄉內反屈而縫之不得厭伏之名云二十兩曰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者依筭法百二十斤曰石則是一斛若然則十二斤爲一斗取十斤分之升得一斤餘二斤斤爲十六兩二斤爲三十二兩升取三十兩十升升得三兩添前一斤十六兩爲十九兩餘二兩兩爲二十四銖二兩爲四十八銖取四十銖十升升得四銖餘八銖一銖爲十絫。八銖爲八十絫十升升得八絫添前則是一升得十九兩四銖八絫於二十兩仍少十九銖二絫則別取一升破爲十九兩四銖八絫分十兩兩爲二十四銖則爲二百四十銖又分九兩兩爲二十四銖則九兩者二百一十六銖并。

四銖八絫添前四百六十銖八絫揔爲二十四分直取二百四十銖餘二百二十銖八絫在又取二百一十六銖二十四分分得九銖添前分得十九銖有四銖八絫四銖銖爲十絫揔爲四十絫通八絫爲四十八絫二十四分分得二絫是一升爲二十四分分得十九銖添前四銖爲二十三銖將二絫添前八絫則爲十絫則十絫爲一銖以此一銖添前二十三銖則爲二十四銖爲一兩一兩添十九兩揔二十兩曰溢云楣謂之梁所謂梁闇者所謂書傳文案喪服四制云高宗諒闇三年鄭注云諒古作梁楣謂之梁闇讀如鶉鵪之鵪闇謂廬也廬有梁者所謂柱楣也即此柱楣者也云舍外寢於中門之外屋下壘墼爲之不塗塈所謂堊室也者今至練後不居舊廬還於廬處爲屋但天子五門諸侯三門得有中門大夫士唯有大門內門兩門而已無中門而云中門外者案士喪禮及旣夕外位唯在寢門外其東壁有廬堊室若然則以門爲中門據內外皆有哭位其門在外內位中故爲中門非謂在外門內門之中爲中門也言屋下壘墼爲之者東壁之所舊本無屋而云屋下爲之者謂兩下爲屋謂之屋下對廬偏加東壁非兩下謂之廬也云不塗塈者謂翦屏而已不泥塗墍飾也云所謂堊室者閒傳云父母之喪旣虞翦屏期而小祥居堊室彼練後居堊室即此外寢故鄭云所謂堊室也云謂復平生時食也者此食爲飼讀之不得爲食讀之知者天子已下平常之食皆有牲牢魚腊練後始食菜果未得食肉飲酒何得平常時食明專據米飯而言也以其初據一溢米而言旣虞飯疏食食亦米飯也此旣練後復平生時食亦據米飯而言以其古者名飯爲食。與公食大夫者同音也云斬衰不書受月者云云凡喪服所以表哀哀有盛時殺時服乃隨哀以降殺故初服麤至葬後練後大祥後漸細加飾是以冠爲受斬衰裳三升冠六升旣葬後以其冠爲受衰裳六升冠七升小祥又以其冠爲受衰裳七升冠八升自餘齊衰以下受服之時差降可知然葬後有受服有不受服案下齊衰三月章及殤大功章皆云無受正大功章即云三月受以小功衰即葛九月者今此斬衰章及齊衰章應言受月而不言故鄭君特解之案雜記云天子七月而葬九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士三月而葬是月而卒哭是天子已下虞卒哭異數尊卑皆葬訖反日中而虞天子九虞諸侯七虞大夫五虞虞訖即受服士三虞待卒哭乃受服必然者以其大夫已上卒哭在後月虞在前月日已多是以虞即受服不得至卒哭士葬月卒哭與虞同月故受服待卒哭後也今不言受月者喪服揔包天子以下若言七月唯據天子若言五月唯據諸侯皆不該上下故周公設經沒去受服之文欲見上下俱含故也

儀禮注疏卷二十八挍勘記

喪服第十一　毛本一下有子夏傳三字釋文作喪服經傳第十一無子夏傳三字瞿中溶云石本原刻作喪服經傳第十一　唐改○按隋書經籍志馬融等注喪服其題皆曰喪服

經傳則此四字乃舊題也疏云傳曰者不知何人所作人皆云孔子弟子卜商字子夏所爲師師相傳蓋不慮也若題中本有子夏傳三字則賈氏何必云爾此蓋唐石經誤改而後人習焉不察也

案鄭目錄云要義同毛本無案字案禮記疏引鄭目錄俱有案字儀禮惟此篇有之正與禮記同例今本删去蓋誤認鄭目錄云云爲注也 若全存居於彼爲已亡之耳按下文又引此二句無居字已下有棄字 大數未聞大要義作本按大字不誤 葬之中野中陳閩俱作於 將由夫脩飾之君子與要義同毛本飾作飭○按作飾與禮記三年問合 人道之至文者也陳本要義同毛本文作大○按大是也 是士以上爲義稱爲上聶氏有各字是也 雖不與同陳閩俱無與字 生人制服制上陳閩俱有爲字 斬有二義不同陳閩要義同毛本二作正通解作斬有二有正有義無不同二字 惟有正之四升聶氏要義同毛本通解之作服 以配父父上陳閩俱有其字 爲夫之昆弟之長子殤長子陳閩通解俱倒 故同義服也故陳閩俱作皆 小功亦有降亦有正有義要義同毛本無下亦字 要不得以此升數爲敘者敘陳閩俱作殺 又明作傳之義陳閩同毛本義作意 傳曰者通解無曰字○按此本因題中無傳字故舉篇中傳曰二字釋之黃氏删曰字蓋未達賈氏之意 語勢相遵要義同毛本遵作連 以證已義通解要義楊氏同毛本義作意 六術精麤陳閩通解楊氏俱無六術二字 若傳義難明者陳閩俱無義字 又在傳下注皆此本皆字屬下句毛本皆作者屬此句 出注述者意耳述下陳閩俱有之字

喪服 者者上者字鍾本誤作屨 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下六字毛本脫徐本通典聶氏集釋通解俱有與本疏及疏序合惟楊氏無 以一苴目此三事以一二字陳閩俱倒 謂苴麻爲首絰要絰苴麻二字陳閩俱倒 濡刃中用通解要義同毛本刃作勒 是以衰設人功之疏浦鏜云設誤設從下疏按○按段玉裁校本作說 屨乃服中之賤通解同毛本賤下有者字 鄭止一解陳閩同毛本止作君○按止字是 衰廣四寸通解要義同毛本衰作裳○按衰字是 非正當心而已正通解作止按篇中止字多誤作正盧文弨謂唐人書止多作正不必改未知何據俟考 知一絰而兼二者二下要義有文字 亦首要並陳首要二字要義倒 結項中結陳閩俱作頍○按士冠禮注作結不作頍疏同 以彼頍項彼陳

闕俱作後天子朱裏終禪禪陳閩俱作辟按玉藻作辟下末三赤用緇要義同毛本亦作尺革帶以佩玉佩及事佩之等玉下要義

無佩字苴絰大鬲要義同毛本鬲作搹下同故此經具陳於上經陳閩俱作經案此經凶服陳閩俱無案字凶俱作喪

傳曰斬者何此傳三節徐本釋文集釋要義俱合爲一節注總在傳後與疏合通解楊氏俱與毛本同左本在下毛本本誤作右絞帶者〇冠繩

繩徐本作纓誤〇外畢畢通典作縪按既夕記作縪居倚廬寢苫枕塊釋文云塊本又作凷盈手曰搹按篇題疏云在傳下注皆須題云元

謂以別傳若在傳上注者不須題元義可知若然傳下之注注首本有元謂二字士喪禮眾婦人戶外北面疏引喪服記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元謂於此發兄弟傳者云云尤可爲証今本俱無

蓋後人所刪也又疑鄭氏原本傳注連寫故題元謂以示識別與周禮同例亦猶毛詩之箋云也但詩箋必在傳後故傳首不加傳字此則有於傳上作注者故傳首復加傳曰以別之凡傳與注

皆連寫故傳下之注必摠在傳末不得分一傳爲數節扼也扼釋文要義俱作扼下同壘墼爲之壘集釋作纍不塗墍塗釋文作涂牡麻者枲

麻也陳閩俱無者字〇按下傳有者字又案變除除下聶氏有云字案隋志有喪服變除一卷葛洪撰削之使方者使下聶氏有下字鄭知如要絰

者要義同毛本知作云聶氏鄭云作必知以其吉時五十已後乃杖毛本要義已作以亦得杖要義同毛本亦上有何字爲之喪主陳閩俱無

之字輔病也要義同毛本輔上有云字也下有者字此七者荅有義意浦鏜云荅當各字之誤卽此問杖者何是也陳閩俱無此字皆據

彼決此決此陳閩俱作所決俱爲舊君爲閩本作是言曷爲者毛本言作云緦者其免也陳閩俱無緦字〇按陳閩非也問服有緦此亦謂

童子婦人此字下陳閩俱有蓋字笄爲成人成人正杖也成人二字陳閩俱不重出〇按喪服小記重成人二字陳閩非也王肅以爲絞帶

如要絰焉馬通解要義俱作馬屬下句毛本作焉屬此句其鍛治之功麤沽之通解要義同毛本沽作治〇按作沽與大功章注合菅菲也外納居

倚廬者要義同通解毛本無外納居倚廬五字〇按毛本分節既與疏異不得不刪易疏文孝子所居居在門外東壁要義同通解楊氏毛本俱不重居字自

未葬以於隱者爲廬陳本通解要義同毛本以作倚通解以下有前字〇按喪大記作以無前字此之衰三升枕塊毛本要義之作云雖食猶

節之作由猶通解 水漿不入於口七日者毛本者字在七日上 云食疏食水飲者陳閩通解俱無上食字 婦人除於帶陳本要義同毛本於作要 中月而禫而飲醴酒陳閩俱重禫字按閒傳重禫字。鄭五服之內浦鏜云鄭下當脫以字 垂下爲纓著之冠也者陳閩俱無著之冠也四字 兩相各至耳通解同毛本相作廂 從吉法也吉陳閩俱作古 小功以下左者通解要義同毛本左下有縫字。按各本注俱有縫字 大功已上唯唯唯字陳閩俱不重毛本已作以下同 小功已下額額然聶氏通解要義同毛本額額作額額下同 弔賓從外入門聶氏通解要義同毛本入作大 落頂前後。通解要義同毛本頂作項。按項字誤頂字是也 檀弓云古者冠縮縫檀上陳閩俱有禮字 則辟積無殺橫縫殺通解作數 一銖爲十纍纍陳閩監俱作絫下同通解作參下同。按絫纍古今字參者絫之誤 并四銖八纍通解同毛本并作升 復平生時食食通解要義同毛本不重食字 以其古者名飯爲食陳閩俱重食字 欲見上下俱含故也毛本欲作亦含作合通解同

儀禮注疏卷二十八挍勘記終

奉新余成教挍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彦等撰

父傳曰爲父何以斬衰也父至尊也【疏】父○釋曰周公設經上陳其服下列其人即此文父已下是爲其人服上之服者也先陳父者此章恩義並設忠臣出孝子之門義由恩出故先言父也又下文諸侯爲天子妻爲夫妾爲君之等皆兼舉著服之人於上乃言所爲之人於下若然此父與君直單舉所爲之人者餘者若直言天子臣皆爲天子故舉諸侯也若直言夫則妻於君體敵亦有夫義妾爲君若直言君與前臣爲君文不殊已外亦皆嫌疑故兼舉著服之人子爲父臣爲君二者無嫌疑故單舉所爲之人而已云傳曰爲父何以斬衰也父至尊也者言何以者問比例以父母恩愛等母則在齊衰父則入於斬比並不例故問何以斬不齊衰荅云父至尊者天無二日家無二尊父是一家之尊尊中至極故爲之斬也

諸侯爲天子【疏】諸侯爲天子○釋曰此文在父下君上者以下文君中雖言天子兼有諸侯及大夫此天子不兼餘君君中最尊上故特著文於上也

傳曰天子至尊也【疏】傳曰天子至尊也○釋曰下發問而直荅之者義可知故直荅而云天子至尊同於父也

君【疏】君○釋曰臣爲之服此君內兼有諸侯及大夫故文在天子下鄭注曲禮云臣無君猶無天則君者臣之天故亦同之於父爲至尊但義故還著義服也

傳曰君至尊也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疏】注天子至曰君○釋曰卿大夫承天子諸侯則天子諸侯之下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案周禮載師云家邑任稍地小都任縣地大都任疆地是天子卿大夫有地者若魯國季孫氏有費邑叔孫氏有郈邑孟孫氏有郕邑晉國三家亦皆有韓趙魏之邑是諸侯之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以其有地則有臣故也天子不言公與孤諸侯大國亦有孤鄭不言者詩云三事大夫謂三公則大夫中含之也但士無臣雖有地不得君稱故僕隷等爲其長弔服加麻不服斬也

父爲長子不言適子通上下也亦言立適以長【疏】父爲長子○釋曰君父尊外次長子之重故其文在此○注不言至以長○釋曰言長子通上下則適子之號唯據大夫士不通天子諸侯若言大子亦不通上下案服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鄭注云言妻見大夫已下亦爲此三人爲喪主也則大子下及大夫之子不通士若言世子亦不通上下唯據天子諸侯之子是以鄭云不言適子通上下非直長子得通上下冢子亦通上下故內則云冢子則大牢注云冢子猶言長子通於下也是冢子亦通上下也云亦言立適以長者欲見適妻所生皆名適子第一子死也則取適妻所生第二長者立之亦名長子若

言適子唯據第一者若云長子通立適以長故也

傳曰何以三年也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繼祖也此言為父後者然後為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己為宗廟主也庶子者為父後者之弟也言庶者遠別之也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

【疏】傳曰何至祖也○釋曰云何以三年也者亦是問比例以其俱是子不杖章父為衆子期此章長子則為之三年故發何以之傳也不問斬而問三年者斬重而三年輕長子非尊極故舉輕以問之輕者尚問明重者可知故舉輕以明重也云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者此是荅辭也以其父祖適適相承為上已又是適承之於後故云正體於上云又乃將所傳重者為宗廟主是有此二事乃得三年云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者此明適適祖承故須繼祖乃得為長子三年也○注此言至共廟○釋曰云此言為父後者然後為長子三年者經云繼祖即是為祖後乃得為長子三年鄭云為父後者然後為長子三年不同者周之道有適子無適孫適孫猶同庶孫之例要適子死後乃立適孫乃得為長子三年是為父後者然後為長子三年也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者解經正體於上又云又以其將代已為宗廟主也者釋經傳重也云庶子者為父後者之弟也者謂兄得為父後者是適子其弟則是庶子是為父後者之弟不得為長子三年此鄭據初而言其實繼父祖身三世長子四世乃得三年也云言庶者遠別之也者庶子妾子之號適妻所生第二者是衆子今同名庶子遠別於長子故與妾子同號也云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者案祭法云適士二廟官師一廟鄭注云官師中下之士祖禰共廟則此容祖禰共廟據官師而言若然小記所云祖禰并言者是適士二廟者也祖禰共廟不言禰直言祖舉尊而言也鄭注小記云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者鄭前有馬融之等解為長子五世鄭以義推之已身繼祖與禰通已三世即得為長子斬長子唯四世不待五世也此微破先師馬融之義也以融是先師故不正言而云不必而已也若然雖承重不得三年有四種一則正體不得傳重謂適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也二則傳重非正體庶孫為後是也三則體而不正立庶子為後是也四則正而不體立適孫為後是也案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為舅後者則姑為之小功鄭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婦既小功不大功則夫死亦不三年期可知也

為人後者

【疏】為人後者○釋曰此出後大宗其情本疏故設文次在長子之下也案喪服小記云繼別為大宗繼禰為小宗大宗即下文為宗子齊衰三月彼云後大宗者則此所後亦後大宗者也

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為之後同宗則可為之後何如而可以為人後支子

可也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若子者爲所爲後之親如親子

疏 傳曰至若子○釋曰云何以三年者以生己父母三年彼不生己亦爲之三年故發問比例之傳也云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者荅辭也雷氏云此文當云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闕此五字者以其所後之父或早卒今所後其人不定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見所後不定故也云何如而可爲之後問辭同宗則可爲之後荅辭此問亦問比類以其取後取何人爲之荅以同宗則可爲之後以其大宗子當收聚族人非同宗則不可謂同承別子之後一宗之內若別宗同姓亦不可以其收族故也又云何如而可以爲人後問辭云支子可也荅辭以其他家適子當家自爲小宗小宗當收斂五服之內亦不可闕則適子不得後他故取支子支子則第二已下庶子也不言庶子云支子者若言庶子妾子之稱言謂妾子得後人適妻第二已下子不得後人是以變庶言支支者取支條之義不限妾子而已若然適子不得後人無後亦當有立後之義也云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已下之親至若子謂如死者之親子則死者祖父母則當己曾祖父母齊衰三月也妻謂死者之妻即後人之母也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並據死者妻之父母妻之昆弟妻之昆弟之子於後人爲外祖父母及舅與內兄弟皆如親子爲之著服也若然上經直言爲人後不言爲父此經直言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及妻及死者外親之等不言死者緦麻小功大功及期之骨肉親者子夏作傳舉疏以見親言外以包內骨肉親者如親子可知

妻爲夫

傳曰夫至尊也

疏 妻爲夫傳曰夫至尊也○釋曰自此已下論婦人服也婦人卑於男子故次之案曲禮云天子曰后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婦人庶人曰妻后以下皆以義稱士庶人得其總名妻者齊也婦人無爵從夫之爵坐以夫之齒是言妻之尊卑與夫齊者也若然此經云妻爲夫者上從天子下至庶人皆同爲夫斬衰也傳言夫至尊者雖是體敵齊等夫者猶是妻之尊敬以其在家天父出則天夫又婦人有三從之義在家從父出嫁從夫夫死從子是其男尊女卑之義故云夫至尊同之於君父也

妾爲君

傳曰君至尊也妾謂夫爲君者不得體之加尊之也雖士亦然

疏 妾爲君傳曰君至尊也○釋曰妾賤於妻故次妻後案內則云聘則爲妻奔則爲妾鄭注云妾之言接聞彼有禮走而往焉以得接見於君子是名妾之義但其並后匹適則國亡家絕之本故深抑之別名爲妾也既名爲妾故不得名壻爲夫故加其尊名名之爲君也亦得接於夫又有尊事之稱故亦服斬衰也云君至尊也者既名夫爲君故同於人君之至尊也○注妾謂至亦然○釋曰云不得體之加尊之也者以妻得體之得名爲夫妾雖接見於夫不得體敵故加尊之而名夫爲君是以服斬也云雖士亦然者案孝經士言爭友則屬隸不得爲臣則士身不合名君至於妾之尊夫與臣爲異是以雖士妾得稱夫爲君故云雖士亦然也

女子子在

室爲父女子子者子女也別於男子也言在室者謂已許嫁疏女子至爲父○注女子至許嫁○釋曰自此盡爲父三年論女子子爲父出及在室之事制服又與男子不同
云女子子者子女也別於男子也者男子女子各單稱子是對父母生稱今於女子別加一字故
雙言二子以別於男一子者云言在室者關已許嫁者鄭意經直云女子子爲父得矣而別加在
室者關已許嫁關通也通已許嫁內則女子十年不出又云十有五年而笄女子子十五許嫁而
笄謂女子子年十五笄四德已備許嫁與人即加笄與丈夫二十而冠同死而不殤則同成人矣
身既成人亦得爲父服斬也雖許嫁爲
成人及嫁要至二十乃嫁於夫家也
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之異於男子者總束髮謂之總
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箭笄篠竹也髽露紒也猶男子之括髮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以麻
者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著幓頭焉小記曰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髽凡服上
曰衰下曰裳此但言衰不言裳婦人不殊裳衰
如男子衰下如深衣深衣則衰無帶下又無衽疏布總至三年○注此妻至無衽○釋曰上文
不言布不言三年至此言之者上以哀極故
沒其布名與年月至此須言之故也以其笄既用箭則總不可不言用布又上文經至練有除者
此經三者既與男子有殊並終三年乃始除之矣案喪服小記云婦人帶惡笄以終喪彼謂婦人
期服者帶與笄終喪此斬衰帶亦練而除笄亦終三年矣故以三年言之云此妻妾女子子喪服
之異於男子者鄭據經上下婦人服斬者而言若然周公作經越妻妾而在女子子之下言之者
雷氏云服者本爲至情故在女子之下爲文也若然經之體例皆上陳服下陳人此服之異在下
言之者欲見與男子同者如前與男子異者如後故設文與常不例也以上陳服下陳人則上服
之中亦有女子子今更言女子子是言其異者若然上文列服之中冠繩纓非女子所服此布總
笄髽等亦非男子所服是以爲文以易之也云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者鄭解此經云布
總者只爲出紒後垂爲飾者而言以其布總六升與男子冠六升相對故知據出見者而言是以
鄭云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也云箭笄篠竹也者案尚書禹貢云篠簜既敷孔云篠竹箭
是箭篠爲一也又云髽露紒也猶男子之括髮者髽有二種案士喪禮曰婦人髽于室注云始死
婦人將斬衰者去笄而纚將齊衰者骨笄而纚今言髽者亦去笄纚而紒也齊衰以上至笄猶髽
髽之異於括髮者既去纚而以髮爲大紒如今婦人露紒其象也其用麻布亦如著幓頭然是婦
人髽之制也二種者一是未成服之髽即士喪禮所云者是也將斬衰者用麻將齊衰者用布二
者成服之後露紒之髽即此經注是也云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者案喪服小記云斬衰括
髮以麻免而以布男子髻髮與免用布有文婦人髽用麻布無文鄭以男子髻髮婦人髽同在小
斂之節明用物與制度亦應不殊但男子陽以外物爲名名爲括髮婦人陰以內物爲稱稱爲髽
爲異耳鄭引漢法幓頭況者古之括髮其髽之狀亦如此故鄭注士喪禮云其用麻布亦如著幓

頭也引喪服小記者彼男子冠婦人笄相對有二時一者男子二十而冠婦人許嫁而笄吉時相對也一者成服後男子喪服婦人箭笄喪中相對也今此小記所云參上下文是據喪中冠笄相對而言引之者證經箭笄是與男冠相對之物也云男子免而婦人髽者亦小記之文此免既齊衰以下用布爲免則髽是齊衰以下亦同用布爲髽相對而言也但男子陽多變斬衰名括髮齊衰以下名免耳婦人陰少變故齊斬婦人同名髽案士喪禮鄭注云衆主人免者齊衰將袒以免代冠免之制未聞舊說以爲如冠狀廣一寸亦引小記括髮及漢幓頭爲說則括髮及免與髽三者雖用麻布不同皆如著幓頭不别若然成服以後斬衰至緦麻皆冠如著幓頭婦人皆露紒而髽也云凡服上曰衰下曰裳此但言衰不言裳婦人不殊裳者以其男子殊衣裳是以衰綴於衣衣統名爲衰故衰裳並見案周禮内司服王后六服皆單言衣不言裳以連衣裳不别見裳則此喪服亦連裳於衣衰亦綴於衣而名衰故直名衰無裳之别稱也云衰如男子衰者婦人衰亦如下記所云凡衰外削幅以下之制如男子衰也云下如深衣者如深衣六幅破爲十二闊頭鄉下狹頭鄉上縫齊倍要也云深衣則衰無帶下者案下記云衣帶下尺注云衣帶下尺者要也廣尺足以掩裳上際也今此裳既縫著衣不見裏衣故不須要以掩裳上際故知無要也云又無衽者又案下記云衽二尺有五寸注云衽所以掩裳際也彼據男子陽多變故衣裳别制裳又前三幅後四幅開兩邊露裏衣是以須衽屬衣兩旁垂之以掩交際之處此既下如深衣縫之以合前後兩邊不開故不須衽以掩之也案深衣云續衽鉤邊注云續猶屬也衽在裳旁者也屬連之不殊裳前後也鉤邊如今曲裾也彼吉服深衣須有曲裾之衽此婦人凶服之衰下連裳雖如深衣不得盡如深衣弁有衽故鄭總云下無衽則非直無喪服之衽亦無吉服深衣之衽也

傳曰總六升長六寸箭笄長尺吉笄尺二寸

總六升者首飾象冠數長六寸謂出紒後所垂爲飾也

[疏]傳曰總至二寸。釋曰云箭笄長尺吉笄尺二寸者此斬之笄用箭下記云女子子適人爲父母婦爲舅姑用惡笄鄭以爲榛木爲笄則檀弓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云蓋榛以爲笄是也吉時大夫士與妻用象天子諸侯之后夫人用玉爲笄今於喪中唯有此箭笄及榛二者若言寸數亦不過此二等以其斬衰尺吉笄尺二寸檀弓南宮縚之妻爲姑榛以爲笄亦云一尺則大功以下不得更容差降鄭注小記云笄所以卷髮既在同卷髮故五服畧爲一節皆用一尺而已是以女子子爲父母既用榛笄卒哭之後折吉笄之首歸於夫家以榛笄之外無可差降故用吉笄也若然總不言吉而笄言之者以其喪中有用吉笄之法故小記無折笄之法當記文故小記折吉笄之首是也。注總六至飾也。釋曰云總六升者首飾象冠數也上云男子冠六升此女子子總用布當男子冠用布之處故同六升以同首飾故也十五升首飾尊故吉服之冕三十升亦倍於朝服十五升也云長六寸謂出紒後所垂爲飾也鄭知者若據其束本入所不見何寸數之有乎故鄭以六寸

據垂之者此斬衰六寸南宮縚妻爲姑總八寸以下雖無文大功當與齊同八寸緦麻小功同一尺吉總當尺二寸與笄同也

子嫁反在父之室爲父三年 謂遭喪後而出者始服齊衰期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喪受旣虞而出則小祥亦如之旣除喪而出則已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

疏 子嫁至三年○釋曰不言女子子直云子嫁者上文已云女子子別於男子此承上故不須具言直云子嫁是女子子可知直云反爲父足矣而云反在父之室者以其出時父已死初服齊衰不與在室同旣服齊衰後反被出更服斬衰即與在室同故須言在室也言三年者亦有事須言以其初死服朞服死後被出向父家更服斬衰三年與上在室者同故須言三年也○注謂遭至適人○釋曰鄭知遭喪後被出者若父未死被出自然是在室與上文同何須設此經明是遭喪後被七出者云始服齊衰者以其遭父喪時未出即不杖麻屨章云女子子嫁爲父母是也云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喪受者若不被出則虞後以其冠爲受嫁女在室爲父五升衰裳八升總今未虞而出是出而乃虞虞後受服與在家兄弟同受斬衰斬衰初死三升衰裳六升冠旣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六升冠七升此被出之女亦受衰裳六升總七升與在室之女同故云受以三年之喪受也云旣虞而出則小祥亦如之者未虞已前未被出至受後受以出嫁之受以八升衰裳九升總今旣虞後乃被出至家又與在室女同至小祥練祭在室之女受衰七升總八升此被出之女與之同故云旣虞而出小祥亦如之云旣除喪而出則已者此謂旣小祥而出者以其嫁女爲父母朞至小祥已除矣除服後乃被出不復爲父更著服故云旣除而出則已也云凡女行於大夫已上曰嫁行於士庶人者曰適人案齊衰三月章云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傳曰嫁者嫁於大夫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是行於大夫曰嫁不杖章云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昆弟之爲父後者傳雖不解衰服本文是士故知行於士庶人曰適人庶人謂庶人在官者府史胥徒名曰庶人至於民庶亦同行士禮以禮窮則同之行大夫以上曰嫁若天子之女嫁於諸侯諸侯之女嫁於大夫出嫁爲夫斬仍爲父母不降知者以其外宗內宗及與諸侯爲兄弟者爲君皆斬明知女雖出嫁反爲君不降若然下傳云婦人不二斬猶曰不二天今若爲夫斬又爲父斬則是二天與傳違者彼不二天者以婦人有三從之義無自專之道欲使一心於其天此乃尊君宜斬不可以輕服服之不得以彼決此若然外宗內宗與諸侯爲兄弟服斬者豈不爲夫服斬乎明爲君斬爲夫亦斬矣

公士大夫之衆臣爲其君布帶繩屨 士卿士也公卿大夫厭於天子諸侯故降其衆臣布帶繩屨貴臣得伸不奪其正

疏 公士至繩屨○注士卿至其正○釋曰云士卿士也者以其在公之下大夫之上尊卑當卿之位故知是卿士也不言公卿言士者欲見公無正職大夫又承副於卿士之言事卿有職事之重故變言士見斯義也云公卿大夫厭於天子諸侯故降其衆臣布帶繩屨者鄭解公卿大夫天子諸侯並言之者欲見天子諸侯下皆有公卿大夫公卿大夫下皆有

貴臣衆臣若然天子諸侯下公卿大夫周禮典命及大宰具有其文此諸侯下公卿典命大國立孤一人是也以其諸侯無公故以孤爲公卿燕禮云若有諸公則先卿獻之鄭注云諸公者大國之孤也孤一人言諸者容牧有三監是以其孤爲公言厭於天子諸侯故除其衆臣布帶繩屨二事其餘服杖冠絰則如常也其布帶則與齊衰同其繩屨則與大功等也云貴臣得伸不奪其正者下傳云室老士貴臣故云貴臣得伸得伸者依上文絞帶菅屨故云不奪其正也

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也君。謂有地者也衆臣杖不以即位近臣君服斯服矣繩屨者繩菲也

室老家相也士邑宰也近臣閽寺之屬君嗣君也斯此也近臣從君喪服無所降也繩菲今時不借也

【疏】傳曰公至菲也○釋曰云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也者傳以經直云衆臣不分別上下貴賤故云室老士二者是貴臣其餘皆衆臣也云有地者衆臣杖不以即位欲見公卿大夫或有地或無地衆臣爲之皆有杖但無地公卿大夫其君卑衆臣爲之皆得以杖與嗣君同即阼階下朝夕哭位若有地公卿大夫其君尊衆臣雖杖不得與嗣君同即阼階下朝夕哭位下君故也○注室老至借也○釋曰云室老家相也者左氏傳云臧氏老論語云趙魏老是家臣稱老云家相者案曲禮云大夫不名家相長妾以大夫稱家是室老相家事者也云士邑宰也者雜記云大夫居廬士居堊室鄭注云士居堊室亦謂邑宰也與此同皆謂邑宰爲士也若然孤卿大夫有菜邑者其邑旣有邑宰又有家相若魯三卿公山弗擾爲季氏費宰子羔爲孟氏之郕宰之類皆爲邑宰也陽貨冉有子路之等爲季氏家相亦名家宰若無地卿大夫則無邑宰直有家宰則孔子爲魯大夫而原思爲之宰是直有家相者也此等諸侯之臣而有貴臣衆臣之事案周禮載師云家邑任稍地小都任縣地大都任畺地是天子公卿大夫有菜地者也案鄭志荅云天子之卿其地見賜乃有何由諸侯之臣正有此地則天子下有無地者也有菜地者有邑宰復有家相無地者直有家相可知云近臣閽寺之屬者周禮天子宮有閽人寺人閽人掌守中門之禁晨夜開閉壘者使守門者也寺人掌外內之通令奄人使守后之宮門者也是皆近君之小臣又與衆臣不同無所降其服又得與貴臣等不嫌相逼通也是以喪服小記云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彼亦是近君小臣與大臣異也云君嗣君也者釋傳云君服但其君以死矣更有君爲死君之服故知是嗣君若然案王制畿內諸侯不世爵而世祿彼則天子公卿大夫未爵命得有嗣君者以世祿降未得爵亦得爲嗣君況其中兼畿外諸侯下。卿大夫也且詩云維周之士不顯亦世左氏傳云官有世功則有官族皆是臣有世功子孫得襲爵故雖畿內公卿大夫有嗣君也云繩菲今時不借也者周時人謂之屨子夏時人謂之菲漢時謂之不借者此凶荼屨不得從人借亦不得借人皆是異時而別名也

父傳曰爲父　已外亦皆嫌疑毛本皆作有　傳曰毛本傳上有釋曰二字　以父母恩愛等以要義作於　比並不例不陳閩俱作此例要義作同

諸侯爲天子　不兼餘君君中最尊上君字陳閩俱不重

傳曰君　卿大夫有地者陳閩俱作有地者卿大夫　大都任畺地要義同毛本通解畺作疆○按周禮載師作畺　故僕隸等爲其長陳閩通解俱作喪要義無

父爲長子　君言大子大陳閩俱作天　則大子下及大夫之子上大字要義作天　不言適子通上下適陳閩俱作世

傳曰何以三年也　故發何以之傳也傳陳閩俱作問　長子非尊極要義同毛本尊極作極尊　以其父祖適適相承

爲上爲陳閩通解俱作於　已及是適已上陳閩俱有爲字　即是爲祖後即陳閩俱作只　官師中下之士按祭法注作官師中士下士

妾爲君爲唐石經徐陳閩葛集釋通解要義楊敖俱作爲毛本作謂　與臣爲異毛本通解爲作無

女子子在室爲父　子女也子女二字通典倒　別於男子也於嚴本作然張氏曰監本然作於從監本　關已許嫁關徐本作謂通典集釋通解俱作關張氏曰監巾箱杭本謂作關疏云關通也通已許嫁從諸本及疏　今於女子別加一字女子二字陳閩俱倒　故雙言二子陳本要義同毛本子作字挍子字是

布總箭笄髽衰三年　篠竹也徐本集釋楊氏同釋文通典通解敖氏毛本俱無竹字按嚴本有竹字與釋文不合而張氏無說蓋偶遺之耳○按段玉裁云篠上仍當有箭字　以麻者自項而前徐本集釋楊氏同毛本通解以麻者作蓋以麻　深衣則衰無帶下衰集釋作裳　云箭笄篠竹也

者要義同毛本無竹字用布爲冕爲要義作而

傳曰緦六升　大夫士與妻用象與浦鏜改作之故小記無折笄之法當記文周學健云十一字蓋緣下文故小記三字而誤

衍入所不見入要義作人通解作入

子嫁反在父之室　故須言三年也陳閩俱無故須二字鄭知遭喪後被出者陳閩俱無遭字仍爲父母不降知

者知要義作之

公士大夫之衆臣　天子諸侯下公卿大夫公上閩本有有字

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臣下通典有也字○君謂有地者也通典作君有菜地者皆曰君也按通典八十七卷五服成服篇及八十八卷斬

縗三年篇兩引皆同　孤卿大夫有菜邑者通解同毛本菜作采下同要義作采不嫌相逼通也陳閩通解俱無通字但其君以死矣

要義同毛本已作以　兼畿外諸侯下卿大夫也外陳閩俱作內下毛本作公陳本要義俱作下案以下文考之外字當從陳閩作內以前節疏考之下公二字宜兼有之

儀禮注疏卷二十九校勘記終

奉新余成教校

儀禮疏卷第三十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彦等撰

疏衰裳齊牡麻絰冠布纓削杖布帶疏屨三年者 疏猶麤也 疏 疏衰至年者○注疏猶麤也○釋曰此齊衰三年章以輕於斬故次斬後疏猶麤也麤衰者案上斬衰章中爲君三升半麤衰鄭注雜記云微細焉則屬於麤則三升正服斬不得麤名三升半成布三升微細則得麤稱麤衰爲在三升斬內以斬爲正故沒義服之麤至此四升始見麤也若然爲父哀極直見深痛之斬不沒人功之麤至於義服斬衰之等乃見麤稱至於大功小功更見人功之顯緦麻極輕又表細密之事皆爲哀有深淺故作文不同也斬衰先言斬者一則見先斬其布乃作衰裳二則見爲父極哀先表斬之深重此齊衰稍輕直見造衣之法衰裳既就乃始緝之是以斬衰斬在上齊衰齊在下牡麻經者斬衰絰不言麻此齊衰絰見麻者彼有杖杖亦苴故不得言麻此絰文孤不兼杖故得言麻也云冠布纓者案斬衰冠繩纓退在絞帶下使不蒙苴齊冠布纓無此義故進之使與絰同處此布纓亦如上繩纓以一條爲武垂下爲纓也云削杖布帶者並不取蒙苴之義故在常處但杖實是桐不言桐者以斬衰杖不言竹使蒙苴故闕竹字此既不取蒙苴亦不言桐者欲見母比父削殺之義故亦沒桐文也布帶者亦象革帶以七升布爲之此即下章帶緣各視其冠是也齊斬不言布此纓帶言布者以對斬衰纓帶用繩故此須言用布之事也疏屨者疏取用草之義即爾雅云疏不熟之疏若然注云疏猶麤者直釋經疏衰而已不釋疏屨之疏若然斬衰章言菅屨見草體者以其重故見草體舉其惡貌此言疏以其稍輕故舉草之總稱自此以下各舉差降之宜故不杖章言麻屨齊衰三月與大功同繩屨小功緦麻輕又沒其屨號言三年者以其爲母稍輕故表其年月若然父在爲厭降至期今既父卒直申三年之衰猶不申斬者以天無二日家無二尊也是以父雖卒後仍以餘尊所厭直申三年不得申斬也云者者亦如斬衰章文明者爲下出也

傳曰齊者何緝也牡麻者枲麻也

牡麻絰右本在上冠者沽功也疏屨者藨蒯之菲也 沽猶麤也冠尊加其麤麤功大功也齊衰不書受月者亦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 疏 傳曰至菲也○注沽猶至異數○釋曰緝則今人謂之爲緶也上章傳先云斬者何不緝也此章言齊對斬故亦先言齊者何緝也云牡麻者枲麻也者此枲對上章苴苴是惡色則枲是好色故閒傳云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也云牡麻絰右本在上者上章爲父左本在下者陽統於內則此爲母陰統於外故右本在上也云疏

屨者藨蒯之菲也者藨是草名案玉藻云屨蒯席則蒯亦草類云冠尊加其麤麤功大功也者此鄭雖據齊衰三年而言冠尊加服皆同是以衰裳升數恒少冠之升數恒多冠在首尊既冠從首尊故加飾而升數恒多也斬冠六升不言功者六升雖是齊之末未得沾功故不見人功此三年齊冠七升初入大功之境故言沾功始見人功沾麤之義故云麤功見人功麤大不精者也云齊衰不書受月者亦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者其義說與斬章同故云亦也

父卒則爲母 尊得伸也

疏 父卒則爲母○注尊得伸也○釋曰此章專爲母三年重於期故在前也直云父卒爲母足矣而云則者欲見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期要父服除後而母死乃得伸三年故云則以差其義也必知義如此者案內則云女子十有五而笄二十而嫁有故二十三年而嫁注云故謂父母之喪言二十三而嫁不止一喪而已故鄭并云父母喪也若前遭母喪後遭父喪自然爲母期爲父三年二十三而嫁可知若前遭父服未闋即得爲母三年則是有故二十四而嫁不止二十三也知者假令女年二十二月嫁娶之月將嫁正月而遭父喪并後年正月爲十三月小祥又至後年正月大祥女年二十二欲以二月將嫁又遭母喪至後年正月十三月大祥女年二十三將嫁此是父服將除遭母喪猶不得爲申三年況遭父喪在小祥之前何得即申三年也是父服未除不得爲母三年之驗一也又服問注曰爲母既葬衰八升亦據父卒爲母與父在爲母同五升衰裳八升冠既葬以其冠爲之受衰八升是父卒爲母未得申三年之驗二也間傳云爲母既虞卒哭衰七升者乃是父服除後乃爲母申三年初死衰四升冠七升既葬以其冠爲之受衰七升與此經同是父服除後爲母乃申三年之驗是三也諸解者全不得思此義妄解則文說義多塗皆爲謬也尊得伸者得伸三年猶未伸斬

繼母如母

疏 繼母如母○釋曰繼母本非骨肉故次親母後謂己母早卒或被出之後繼續己母喪之如親母故云如母但父卒之後如母明父在如母可知下期章不言者舉父沒後明父在如母可知慈母之義亦然皆省文也故皆舉後以明前也若然直言繼母載在三年章內自然如母可知而言如母者欲見生事死事一皆如己母也

傳曰繼母何以如母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故孝子不敢殊也 因猶親也

疏 傳曰至殊也○釋曰傳發問者以繼母本是路人今來配父輒如己母故發斯問荅云繼母配父即是片合之義既與己母無別故孝子不敢殊異之也

慈母如母

疏 慈母如母○釋曰慈母非父片合故次後也云如母者亦生禮死事皆如己母

傳曰慈母者何也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女以爲子命子曰女以爲母若是則生養之終其身如母

死則喪之三年如母貴父之命也此主謂大夫士之妾妾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者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爲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也【疏】傳曰至命也○釋曰傳別舉傳者是子夏引舊傳證成己義故也欲見慈母之義舊己如此故須重之如己母也云妾之無子者謂舊有子今無者失子之妾有恩慈深則能養他子以爲己子者也若未經有子恩慈淺則不得立後而養他不云君命妾曰而云父者對子而言父故言父也必先命母者容子小未有所識乃命之或養子是然故先命母也云若是則生養之終其身者案內則云孝子之身終終身也者非終父母之身終其身也彼終其身爲終孝子之身此終其身下乃云如母死則喪之三年則以慈母輕於繼母言終其身唯據終慈母之身而已明三年之後不復如是以小記云慈母不世祭亦見輕之義也云如母貴父之命也者一非骨血之屬二非配父之尊但唯貴父之命故也傳所引唯言妾之子與妾相事者案喪服小記云爲慈母後者爲庶母可也爲祖庶母可也鄭云緣爲慈母後之義父之妾無子者亦可命己庶子爲後又云即庶子爲後此皆子也傳重而已不先命之與適妻使爲母子也若然此父命妾之文兼有庶母祖庶母但不命女君與妾子爲母子而已○注此謂至伸也○釋曰鄭知此主謂大夫士之妾妾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者知非天子諸侯之妾與妾子者案下記云公子爲其母練冠麻衣縓緣既葬除之父沒乃大功明天子庶子亦然何有命爲母子爲之三年乎故知主謂大夫士之妾與妾子也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者小功章云君子子爲庶母之慈己者注云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彼謂適妻子備三母有師母慈母保母慈居中服之則師母保母服可知是庶母爲慈母服小功下云其不慈己則緦可也是大夫之適妻子不命爲母子慈己加服小功若妾子爲父之妾慈己加服小功可知若不慈己則緦麻矣士爲庶母緦麻章云士爲庶母傳曰以名服也故此云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者之服可也云大夫之妾子父在爲其母大功者大功章云大夫之庶子爲其母是大功也云士之妾子爲其母期矣者期章云父在爲母不可言士之妾子爲其母鄭知者推究其理大夫妾子厭降爲母大功士無厭降明如衆人服期也云父卒則皆得伸也者士父在已伸矣但大夫妾子父在大功者父卒則與士皆得伸三年也

母爲長子【疏】母爲長子○釋曰長子卑故在母下但父爲長子在斬章母爲長子在齊衰以子爲母服齊衰母爲之不得過於子爲己故亦齊衰也若然長子與衆子爲母父在期若夫在爲長子豈亦不得過於子爲己服期乎然者子爲母有降屈之義父母爲長子本爲先祖之正體無厭降之義故不得以父在屈至期明母爲長子不問夫之在否也

傳曰何以三年也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也不敢降者不敢以己尊降祖禰之正體【疏】傳曰至降也○釋曰

云何以三年者此亦問比例父母爲衆子期等是子此何以獨三年云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也者斬章又云何以三年荅云正體於上將所傳重不降故於母亦云不敢降故荅云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若然夫不敢降妻亦不敢降而云父母者以其父母各自爲子故父母各云何以三年而問之是以荅各據父母爲子而言不據夫妻也○注不敢至正體○釋曰云不敢以己尊降祖禰之正體者上傳於父已荅云正體於上是以鄭解母不降亦與父同以夫婦一體故不降之義亦等

疏衰裳齊牡麻絰冠布纓削杖布帶疏屨期者

疏 疏衰至期者○釋曰案下章不言疏衰已下者還依此經所陳唯言不杖及麻屨異於上者此章疏衰已下與前章不殊唯期一字與前三年有異今不直言其異而還具列之者以其此一期與前三年懸絶恐服制亦多不同故須重列之服者也但此章雖止一期而禫杖具有案下雜記云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注云此謂父在爲母即是此章者也母之與父恩愛本同爲父所厭屈而至期是以雖屈猶申禫杖也爲妻亦申妻雖義合妻乃天夫爲夫斬衰爲妻報以禫杖但以夫尊妻卑故齊斬有異

傳曰問者曰何冠也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其衰也帶緣各視其冠

問之者見斬衰有二其冠同今齊衰有四章不知其冠之異同爾緣如深衣之緣今文無冠布纓

疏 傳曰至其冠○釋曰云問者曰何冠也者此還子夏之問荅而言問者曰者子夏欲起發前人使之開悟故假他問荅己之言也云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者降服齊衰四升冠七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七升冠八升正服齊衰五升冠八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八升冠九升義服齊衰六升冠九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服衰九升冠十升降服大功衰七升冠十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十升冠十一升正服大功衰八升冠十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十升冠十一升義服大功衰九升冠十一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十一升冠十二升以其初死冠升皆與既葬衰升數同故云冠其受也大功亦然云緦麻小功冠其衰也者以其降服小功衰十升正服小功衰十一升義服小功衰十二升緦麻十五升抽其半七升半冠皆與衰升數同故云冠其衰也義疏備於下記也云帶緣各視其冠者帶謂布帶象革帶者緣謂喪服之內中衣緣用布緣之二者之布升數多少視猶比也各比擬其冠也然本問齊衰之冠因荅大功與緦麻小功并荅帶緣者子夏欲因問博陳其義是以假問荅異常例也○注問之至布纓○釋曰云問之者見斬衰有二其冠同者下記云斬衰三升三升有半冠六升是其冠同也云今齊衰有四章不知其冠之異同爾者下記云齊衰四升其冠七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七升冠八升唯見此降服齊衰不見正服義服及三月齊衰一章不見以不知其冠之異同故致此問也云緣如深衣之緣者案深衣目錄云深衣連衣裳而純之以采素純曰長衣有表則謂之中衣此

既在衰服之內則是中衣矣而云深衣以其中衣與深衣同是連衣裳其制大同故就深衣有緣
目者而言之案玉藻云其爲長中繼揜尺注云其爲長衣中衣則繼袂揜一尺若今褎矣深衣則
緣而已若然中衣與長衣袂皆手外長一尺案檀弓云練時鹿裘衡長袪注云袪謂褎緣袂口也
練而爲裘橫廣之又長之又爲袪則先時狹短無袪可知若然此初喪之中衣緣亦狹短不得如
玉藻中衣繼袂揜一尺者也但吉時麛裘即因時麑裘吉時中衣深衣目錄云大夫以上用素士
中衣不用布緣皆用采況喪中緣用布明中衣亦用布也其中衣用布雖無明文亦當視冠若然
直言緣視冠不言中衣緣用采故特言緣用布何妨喪時中衣亦用布乎云今文無冠布纓者鄭
注儀禮從經今文者注內疊出古文不從古文若從經古文者注內疊出今文不從今文此注既
疊出今文明不從今文從經古文有冠布纓爲正也

父在爲母

疏 父在爲母○釋曰斬章直言父即知子爲之可知今此言母亦知子爲之而言父在爲母者欲明父母恩愛等爲母期者由父在厭故爲母屈至期故須言父在爲母也

傳曰何以期也屈也至尊在不敢伸其私尊也父必三年然後娶達子之志也

疏 傳曰至之志也○釋曰上章已論斬衰不同說故傳直言何以期而不三年決之也屈也
者荅辭以家無二尊故於母屈而爲期是以云至尊在不敢伸其私尊也解父在母屈之意也言
不敢伸其私尊明子於父母本尊若然不直言尊而言私尊者其父非直於子爲至尊妻於夫亦
至尊母則於子爲尊夫不尊之直據子而言故言私尊也若然夫妻敵體而言屈公子爲母練冠
在五服之外不言屈者舉尊以見卑屈可知大夫妾子爲母大功亦斯類也云父必三年然後娶
達子之志也者子於母屈而期心喪猶三年故父雖爲妻期而除三年乃娶者通達子之心喪之
志故也不云心而言志者心者萬慮之揔喜怒哀樂好惡六情皆是情則爲志母雖一期哀猶未
絕是六情之中而哀偏在故云志也不云心也左氏傳晉叔向云一歲王有三年
之喪二據大子與穆后天子爲后亦期而云三年喪者據達子之志而言三年也

妻傳曰爲妻何以期也妻至親也

適子父在則爲妻不杖以父爲之主也服問曰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父在子爲妻以杖即位謂庶子

疏 妻傳曰至親也○釋曰妻卑於母故次之夫爲妻年月禫杖亦與母同故同章也以其出嫁天夫爲夫斬故
夫爲之亦與父在爲母同傳曰何以期也者傳意以妻擬母母是血屬得期恠妻義合亦期故發
此之傳也此問異於常例上問母直云何以期今云爲妻乃云何以期者雷氏云妻卑以擬同於
母故問深於常也云妻至親也荅以妻至親故同於母言妻至親者妻既移天齊體與己同奉宗
廟爲萬世之主故云至親也○注適子至庶子○釋曰云適子父在則爲妻不杖以父爲之主也
者不杖章之文也又引服問者鄭彼注云言妻見大夫巳下亦爲此三人爲喪主也若士卑爲此

三人爲喪主可知若然至此經爲妻非直是庶子爲妻欲見兼有適子父沒爲妻在其中云父在
子爲妻以杖即位謂庶子者案喪服小記云父在子爲妻以杖即位可是也引之者證經云是天
子以下至士庶人父皆不爲庶子之妻爲喪主故夫皆爲妻杖得伸也

出妻之子爲母出猶去也【疏】出妻之子爲母○釋曰此謂母犯七出去謂去夫氏或適

他族或之本家子從而爲服者也七出者無子一也淫泆二也不事舅姑三也口舌四也盜竊
五也妒忌六也惡疾七也天子諸侯之妻無子不出唯有六出耳雷氏云子無出母之義故繼
夫而言出妻之子也

傳曰出妻之子爲母期則爲外祖父母無服傳曰絶族無施服親者屬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傳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在旁而及曰施親者屬母子至親無絶道

【疏】傳曰至私親也○釋曰云出妻之子爲母期則爲外祖父母無服者傳意似言出妻即是絶族故於外祖
可以無服恐人疑爲之服故傳明言之也又云傳曰者子夏引他舊傳證成己義云絶族者嫁
來承奉宗廟與族相連綴今出則與族絶故云絶族也無施服者傍及爲施以母爲族絶即無
傍及之服也云親者屬者舊傳解母被出猶爲之服也云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
者舊傳釋爲父後者謂父沒適子承重不合爲出母服意云傳曰者子夏釋舊傳意云與尊者
爲一體者不言與父爲體而言與尊者上斬衰章已有傳云正體於上將所傳重釋相承父祖
已上皆是尊者故不言父也但事宗廟祭祀者不欲聞見凶人故雜記云有死於宮中三月不
祭況有故可得祭乎是以不敢服其私親也父已與母無親子獨親之故云私親也○注在旁
至絶道○釋曰云在旁而及曰施者詩云莫莫葛藟施于條枚蔦與女蘿施于松上皆是在旁
而及曰施此以母爲主旁及外祖今母已絶族不復及在旁故云無施服也云親者屬母子至
親無絶道者屬猶續也孝經云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故謂母子爲屬對父與母義合有絶道故
云母子至親無絶道

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傳曰何以期也貴終也嘗爲母子貴終其恩

【疏】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釋曰云父卒繼母嫁者欲見此母爲父已服斬衰三年恩意之極
故子爲之一期得伸禫杖但以不生己父卒改嫁故降於己母雖父卒後不伸三年一期而已
云從爲之服者亦爲本是路人暫時之與父片合父卒還嫁便是路人子仍著服故生從爲之
文也報者喪服上下并記云報者十有二無降殺之差感恩者皆稱報若此子念繼母恩終從
而爲服母以子恩不可降殺即生報文餘皆放此

不杖麻屨者此亦齊衰言其異於上

【疏】不杖麻屨者○注此亦至於上○釋曰案上斬章布總箭

笄亦是異於上鄭不言之至此乃注者彼亦是異於上不言者以下文更有公士大夫之衆臣爲其君布帶繩屨亦是異於上同是斬衰而有二文皆異故不得言異於上直注云此妻妾女子子異於男子而已此則雖是別章唯此二事異於上故得言之也此不杖章輕於上禫杖故次之又云此章與上章雖杖與不杖不同其正服齊衰裳皆同五升而冠八升則不異也必知父在爲母不衰四升冠七升與上三年齊衰同者見鄭注雜記云士以臣從君服之齊衰爲其母與兄弟是父在爲母與兄弟同正服五升八升之驗也又鄭注服問云爲母既葬衰八升是初死衰五升冠八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八升冠九升是亦爲母同正服衰五升之驗也又案此章云不杖麻屨鄭云言其異於上則上章下疏衰之等亦同又是爲母同正服五升之驗也案下記云齊衰四升冠七升及閒傳云爲母既虞受衰七升者唯據上章父卒爲母齊衰三年者也

祖父母

疏 祖父母○釋曰孫爲之服喪服條例皆親而尊者在先故斬章先父三年齊衰先母此不杖期先祖亦是其次若然此章有降有正有義服之本制若爲父期祖合大功爲父母加隆至三年祖亦加隆至期是以祖在於章首得其宜也

傳曰何以期也至尊也

疏 傳曰至尊也○釋曰云何以期也至尊也者此據母而問所生之母至親唯期而已祖爲孫止大功孫爲祖既疏何以亦期荅云至尊也者祖爲孫降至大功似父母於子降至期祖雖非至親是至尊故期若然不云祖至尊而直云至尊者以是父之至尊非孫之至尊故直云至尊也

世父母叔父母

疏 世父母叔父母○釋曰世叔既卑於祖故次之伯言世者欲見繼世爲昆弟之子亦期不言報者以昆弟之子猶子若言報爲疏故不言報也

傳曰世父叔父何以期也與尊者一體也然則昆弟之子何以亦期也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父子一體也夫妻一體也昆弟一體也故父子首足也夫妻胖合也昆弟四體也故昆弟之義無分然而有分者則辟子之私也子不私其父則不成爲子故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異居而同財有餘則歸之宗不足則資之宗世母叔母何以亦期也以名服也宗者世父爲小宗典宗事者資取也爲姑姊妹在室亦如之

疏 傳曰至名服也○釋曰傳發何以期問比例者雷氏云非父之所尊嫌服重故問也不直云何以言世父叔父者以經摠言而傳離釋故

二文欲別問也云與尊者一體也者雖非至尊既與尊者爲一體故服期不言與父爲一體者直
言尊者明父爲一體也爲與一尊故加期也云然則昆弟之子何以亦期也者以世叔父與二尊
爲體故加期昆弟之子無此義何以亦期故怪而致問也云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者
凡得降者皆由已尊也故降之世叔非正尊故生報也云父子一體已下云云傳云此者上既云
一體故傳又廣明一體之義凡言體者若人之四體故傳解父子夫妻兄弟還比人四體而言也
云父子一體也者謂子與父骨血是同爲體因其父與祖亦爲一體又見世叔與祖亦爲一體也
云夫妻一體也者亦見世叔母與世叔父爲一體也云昆弟一體也者又見世叔與父亦爲一體
也故馬云言一體者還是至親因父加於世叔故云昆弟一體因世叔加於世叔母故以夫妻一
體也因上世叔是旁尊故以下廣明尊有正有旁之義也人身首足爲上下父子亦是尊卑之上
下故父子比於首足因父子兼見祖孫故馬云首足者父尊若首加祖在期子卑若足曾孫在緦
也云夫婦胖合也者郊特牲云天地合而后萬物興焉是夫婦半合子滑生焉是半合爲一體也
云昆弟四體也者四體謂二手二足在身之旁昆弟亦在父之旁故云四體也云故昆弟之義無
分者此傳兄弟有合離之義以手足四體本在一身不可分別若昆弟共成父身亦不可分別是
昆弟之義不合分也云然而有分者則辟子之私也者昆弟理不合分然而分者則辟子之私也
使昆弟之子各自私朝其父故須分也云子不私其父則不成爲子者內則云子事父母鷄初鳴
咸盥漱櫛縰笄總朝事父母若兄弟同在一宮則尊崇諸父之長者第二已下其子不得私其父
不成爲人〻之子之法也云故有東宮有西宮云云案內則云命士以上父子異宮不命之士父
子同宮縱同宮亦有隔別亦爲四方之宮也云世母叔母何以亦期也以名服也者二母是路人
以來配世叔父則生母名既有母名則當隨世叔而服之故云以名服也○注宗者至如之○釋
曰案喪服小記云繼別爲大宗繼禰爲小宗大宗繼別子之後百世不遷之宗在五服之中者族
人爲之月筭如邦人如爲齊衰齊衰三月章宗子是也小宗有四皆據五服之內依常著服五世
別高祖則別事親者今宗子在期章之內明非大宗子是世父爲小宗與宗事者也云爲姑姊妹
在室亦如之者大功章云爲姑嫁大功明未嫁在此期
章若然不見姑者雷云不見姑者欲見時早出之義

大夫之適子爲妻

疏 大夫之適子爲妻○釋曰
云大夫之適子爲妻在此不杖章則上杖章爲妻者
是庶子爲妻父沒後適子亦爲妻杖亦在彼章也

傳曰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何以不杖也父在則爲妻不杖

大夫不以尊降適婦者重適也凡不降者謂如其親服服之降有四品君大夫以尊降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公之昆弟以旁尊降爲人後者女子子嫁者以出降

疏 傳曰至不杖○釋曰怪所以期發比例而問者大夫衆子爲妻皆大功今適子爲妻期故發

問也云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者大功章有適婦注云適子之妻是父不降適婦也云子亦不敢降者謂不敢降至大功與庶子同也云何以不杖也者既不降怪不杖故發問也父在爲妻不杖者父爲適子之婦爲喪主故適子不敢伸而杖也服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是大夫爲適婦爲喪主也故子不杖也若然此適子爲妻通貴賤今不云長子通上下而云適子唯據大夫者以五十始爵爲降服之始嫌降適婦其子亦降其妻故明舉大夫不降天子諸侯雖尊不降可知○注大夫至出降○釋曰云大夫不以尊降適婦者重適也者此解經文所不降適子之婦對大夫爲庶子之婦小功是尊降也云凡不降者謂如其親服服之者謂依五服常法服之云降有四品者鄭因傳有降不降之文遂揔解喪服上下降服之義云君大夫以尊降者天子諸侯爲正統之親后夫人與長子長子之妻等不降餘親則絶天子諸侯絶者大夫降一等即大夫爲衆子大功之等是也云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者此非身自尊受父之厭屈以降無尊之妻下記云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爲其妻縓冠葛絰帶麻衣父卒乃大功是也大夫之子即小功章云大夫之子爲從父昆弟在小功皆是也云公之昆弟以旁尊降者此亦非己尊旁及昆弟故亦降其諸親即小功章云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是也案大功章云公之庶昆弟爲母妻昆弟傳曰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若然公之昆弟有兩義既以旁尊又爲餘尊厭也云爲人後者女子子嫁者以出降者謂若下文云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又下文云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昆弟爲父後者此二者是出也凡大夫之服例在正服後今在昆弟上者以其妻本在杖期直以父爲主故降入不杖章是以進之在昆弟上也

昆弟 昆兄也爲姊妹在室亦如之

疏 昆弟○注昆兄至如之○釋曰昆弟卑於世叔故次之此亦至親以期斷云昆兄也者昆明也以其次長故以明爲稱弟弟也以其小故以次弟爲名云爲姊妹在室亦如之者義同於上姑在室也

爲衆子 衆子者長子之弟及妾子女子子在室亦如之士謂之衆子未能遠別也大夫則謂之庶子降之爲大功天子國君不服之内則曰冢子未食而見必執其右手適子庶子已食而見必循其首

疏 ○爲衆子○注衆子至其首○釋曰衆子卑於昆弟故次之注兼云女子子之義如上姑姊妹但上注鄭云在室此不云在室可知故畧不言也昆弟衆子及下昆弟之子者皆不發傳者以其同是一體故無異問姊妹女子子在室不見者亦如上姑不見雷氏云欲見出當及時又大功章見姑姊妹女子子嫁大功明此在室可知故畧之也云士謂之衆子未能遠別也者經不云士鄭云士者喪服平文是士故言士可知也云大夫則謂之庶子降之爲大功者下文大夫之子皆云庶子降一等故大功云天子國君不服之者以其絶旁親故知不服若然經所云唯據士也引内則者案彼云子生三月之末擇日翦髮爲鬌以見於父若冢子生則見於正寢其日夫妻共食具視朔食天子則大牢諸侯則少牢大夫特牲士特豚冢子未食而見必執其右手咳而名之執右明授之室事退入夫之燕寢乃食下云其非冢子皆降一等

云適子庶子已食而見必循其首者不授室事故也而鄭注未食已食急正緩庶之義言冢子猶
言長子通於下也彼言適子謂適妻所生第二已下庶子謂妾子也引之者證言庶子是別於適
長者也　昆弟之子傳曰何以期也報之也　檀弓曰喪服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　疏　昆弟之子。注檀弓至進之。
釋曰昆弟子疏於親子故次之世叔父爲之此兩相爲服不言報者引同己子與親子同故不言報是以檀弓爲證言進者進同己子故也　大夫之庶子爲適
昆弟　兩言之者適子或爲兄或爲弟　疏　大夫至昆弟。注兩言至爲弟。釋曰此大夫之妾子故言庶若適妻所生第二已下當直云昆弟不言庶也云兩言之者以其適妻所
生適子或長於妾子或小於妾子故云兩言之適子或爲兄或爲弟是以經昆弟並言之　傳曰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
降也　大夫雖尊不敢降其適重之也適子爲庶昆弟庶昆弟相爲亦如大夫爲之　疏　傳曰至降也。釋曰云父之所不降者即斬章父爲長子是也云子亦不敢降者於此服
期是也發何以傳者餘兄弟相爲皆大功獨爲適服期故發問比例之傳也。注大夫至爲之。釋曰云大夫雖尊不敢降其適重之也者釋傳父之所不降云適子爲庶昆弟已下鄭廣明大夫
與適子所降者以大夫適子傳行大夫禮故父子俱降庶庶又自相降也如大夫爲之皆大功也　適孫　疏　適孫。釋曰孫卑於昆弟故次之此謂適子死其適孫承重者祖爲
之期　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適也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　周之道適子死
則立適孫是適孫將上爲祖後者也長子在則皆爲庶孫耳孫婦亦如之適婦在亦爲庶孫之婦凡父於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也　疏　傳曰至如之。釋曰傳云何以問比例者亦爲衆孫
大功此獨期故發問也云有適子者無適孫者謂適子在不得立適孫爲後也云孫婦亦如之亦謂不立之故云亦如之也。注周之至期也。釋曰云周之道適子死則立適孫是適孫將上爲
祖後者也者此釋祖爲孫服重之義言周之道對殷道則不然以其殷道適子死弟乃當先立故言周之道也云長子在則皆爲庶孫耳者既適子在不得立孫明同庶孫之例云凡父於將爲後者
非長子皆期也者案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小功庶婦之服也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適及將傳重者非適服
之皆如衆子庶婦也是以鄭云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非長子皆期明非長子婦及於非適孫傳重同於庶孫大功可知也若然長子爲父斬父亦爲斬適孫承重爲祖斬祖爲之期不報之斬者
父子一體本有三年之情故特爲祖斬祖爲孫本非一體但以報期故期不得斬也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　疏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釋曰此謂

其子後人反來爲父母在者欲其厚於所後薄於本親抑之故次在孫後也若然既爲本生不降斬至禫杖章者亦是深抑厚於大宗也言報者既深抑之使同本疏往來相報之法故也

傳曰何以期也不貳斬也何以不貳斬也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曷爲後大宗大宗者尊之統也禽獸知母而不知父野人曰父母何筭焉都邑之士則知尊禰矣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大宗者尊之統也大宗者收族者也不可以絕故族人以支子後大宗也適子不得後大宗

都邑之士則知尊禰近政化也大祖始封之君始祖者感神靈而生若稷契也自由也及始祖之所由出謂祭天也上猶遠也下猶近也收族者謂别親疏序昭穆大傳曰繫之以姓而弗别綴之以食而弗殊雖百世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

疏 傳曰至大宗○釋曰問者本生父母應斬及三年今乃不杖期故問比例也云不貳斬者荅辭又不貳斬者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此解不貳斬之意也此問荅雖兼母專據父故荅以斬而言案喪服小記云别子爲祖繼别爲大宗謂若魯桓公適夫人文姜生大子名同後爲君次子慶父叔牙季友此三子謂之别子别子者皆以臣道事君無兄弟相宗之法與大子有别又與後世爲始故稱别子也大宗有一小宗有四大宗一者别子之子適者爲諸弟來宗之即謂之大宗自此以下適適相承謂之百世不遷之宗五服之内親者月筭如邦人五服之外皆來宗之爲之齊衰齊衰三月章爲宗子之母妻是也小宗有四者謂大宗之後生者謂别子之弟小記注云别子之世長子兄弟宗之第二已下長者親弟來宗之爲繼禰小宗更一世長者非直親兄弟又從父昆弟亦來宗之爲繼祖小宗更一世長者非直親昆弟從父昆弟又有從祖昆弟來宗之爲繼曾祖小宗更一世長者非直有親昆弟從父昆弟從祖昆弟又有從曾祖昆弟來宗之爲繼高祖小宗也更一世絕服不復來事以彼自事五服内繼高祖已下者也四者皆是小宗則家家皆有兄弟相事長者之小宗雖家家盡有小宗仍世事繼高祖已下之小宗也是以上傳云有餘則歸之宗亦謂宮家之長爲小宗者也云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者此問小宗大宗二者與何者爲後後大宗也案何休云小宗無後當絕與此義同也又云後大宗者降其小宗此則繼爲人後爲父母父母尚降明餘皆降也故大功章云爲人後者爲其昆弟是降小宗之類也云曷爲後大宗大宗

者尊之統者此問必後大宗何意也明宗子尊統領。是以書傳云宗子燕族人於堂宗婦燕族人於房序之以昭穆既有族食族燕齒序族人之事是以須後不可絕也故云尊之統也云禽獸已下者因上尊宗子遂廣申尊祖宗子之事也云禽獸知母不知父者爾雅云兩足而羽謂之禽四足而毛謂之獸彼對文而言之也若散文言之獸亦名禽禽獸所生唯知隨母不知隨父是知母不知父云野人曰父母何筭焉者野人謂若論語鄭注云野人粗畧與都邑之士相對亦謂國外爲野人野人稍遠政化都邑之士爲近政化周禮云野自六尺之類者不知分别父母尊卑也云都邑之士則知尊禰者士下對野人上對大夫則此士所謂在國之士并在城郭士民知義禮者摠謂之爲士也云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者此學謂鄉庠序及國之大學小學之學士文王之世子亦云學士雖未有官爵以其習知四術閑知。六藝知祖義父仁之禮故敬父遂尊祖得與大夫之貴同也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皆是爵尊者其德所及遠之義也云大宗收族已下謂論大宗立後之意也云適子不得後大宗者以其自當主家事并承重祭祀之事故也○注都邑至道然也○釋曰都邑之士者對天子諸侯曰國采地大夫曰都邑故周禮載師有家邑小都大都春秋左氏諸侯下大夫采地亦云邑曰築都曰城散文天子已下皆名都邑都邑之内者其民近政化若然天子諸侯施政化民無以遠近爲異但近者易化遠者難感故民近政化者識深則知尊父遠政化者識淺不知父母有尊卑之别也大祖始封之君者案周禮典命云三公八命卿六命大夫四命其爵皆加一等加一等者八命爲上公九命爲牧八命爲侯伯七命。爲子男五命此皆爲大祖後世不毁其廟若魯之周公齊之大公衞之康叔鄭之桓公之類皆是大祖者也云始祖感神靈而生若后稷契也自由也及始祖所由出謂祭天者謂祭所感帝還以始祖配之案大傳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是后稷感東方青帝靈威仰所生契感北方黒帝汁光紀所生易緯云三王之郊一用夏正郊特牲云兆日於南郊就陽位則王者建寅之月祀所感帝於南郊還以感生祖配祭周以后稷殷以契配之故鄭云謂祖配祭天也又鄭注大傳云王者之先祖皆感大微五帝之精以生則不止后稷與契而已但后稷感青帝所生卽生民詩云履帝武敏歆據鄭義帝嚳後世妃姜原履青帝大人跡而生后稷殷之先母有娀氏之女簡狄吞燕卵而生契此二者文著故鄭據而言之其實帝王皆有所感而生也云上者遠也下者近者天子始祖諸侯及大祖並於親廟外祭之是尊統遠大夫三廟適士二廟中下士一廟是卑者尊統近也若然此論大宗子而言天子諸侯大夫士之等者欲見大宗子統領百世而不遷又上祭别祖子大祖而不易亦是尊統遠小宗子唯統五服之内是尊統近故傳言尊統遠近而云大宗者尊之統也又云大宗者收族是大宗統遠之事也引大傳者案彼稱姓謂正姓若殷子周姬之類繫之以食者以食禮相連綴使不相疏若宗子於族人行族食族燕者也云百世婚姻不通周道然者周殷道則不然謂殷。家不繫之以正姓但五世絕服以後庶姓别於上而戚單於下下。婚姻通也

別之者謂周之大宗子統領族人序以昭穆百世不亂之事也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昆弟之爲父後者【疏】女子子至父後者○釋曰女子卑於男子故次男子後傳曰爲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貳斬者何也婦人有三從之義無專用之道故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故父者子之天也夫者妻之天也婦人不貳斬者猶曰不貳天也婦人不能貳尊也○爲昆弟之爲父後者何以亦期也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從者從其教令歸宗者父雖卒猶自歸宗其爲父後持重者不自絕於其族類也曰小宗者言是乃小宗也小宗明非一也小宗有四丈夫婦人之爲小宗各如其親之服○辟大宗【疏】傳曰至服期也○釋曰經兼言父母傳特問父不問母者家無二尊故父在爲母期今出嫁仍期但不杖禫而已未多懸絕故不問女子子在室斬衰三年今出嫁與母同在不杖麻屨懸絕故問云爲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貳斬也荅辭云婦人不貳斬者何更問不貳斬之意也云婦人有三從之義已下荅辭前斬章云爲人後不云丈夫不貳斬至此女子子云婦人不貳斬者則丈夫容有貳斬故有爲長子皆斬又喪服四制云門內之治恩揜義門外之治義斷恩至於君父別時而喪仍得爲父申斬則丈夫有二斬至於女子子在家爲父出嫁爲夫唯一無二故特言婦人是異於男子故也若然案雜記云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是婦人爲夫并爲君得二斬者然則此婦人不貳斬者在家爲父斬出嫁爲夫斬爲父期此其常事彼爲君不可以輕服服君非常之事不得決此也言婦人有三從之義者欲言不貳斬之意婦人從人所從即爲之斬若然夫死從子不爲子斬者子爲母齊衰母爲子不得過齊衰故亦不斬也云婦人不能二尊者欲見不貳斬之義云曰小宗故服期者欲見大宗子百世不遷婦人所歸雖不歸大宗宗內丈夫婦人爲之齊衰三月小宗宗內兄弟父之適長者爲之婦人之所歸宗者歸此小宗遂之期與大宗別傳恐人疑爲大宗故辨之曰小宗故服期也○注從者至大宗○釋曰歸宗者父雖卒猶自歸宗知義然者若父母在嫁女自當歸寧父母何須歸宗子傳言婦人雖在外必歸宗明是據父母卒者故鄭據父母卒而言若然天子諸侯夫人父母卒不得歸宗以其人君絕宗故許穆夫人衞侯之女父死不得歸賦載馳詩是也云小宗者言是乃小宗也者鄭解傳意言曰小宗者傳重釋歸宗是乃小宗也云明非一者欲見家家皆有也云小宗有四者已於上釋云丈夫婦人爲小宗各如其親之服者謂各如五服尊卑服之無所加減云避大

宗者大宗則齊衰三月云丈夫婦人五服外皆齊衰三月五服內月筭如邦人亦皆齊衰無大功小功緦麻故云避大宗也

儀禮注疏卷三十挍勘記

疏衰裳齊 三年者○唐石經每章皆跳行　以輕於斬 陳閩俱作輕於斬衰章　麤衰者 陳閩俱脫麤字　爲君三升半麤衰 陳閩俱無衰字

云冠布纓者案斬衰 下七字陳閩俱脫　疏取用草之義 陳閩俱無疏字　若然注云疏 五字陳閩俱脫　直釋經疏衰而已不釋疏屨之疏 通解同毛本經作經陳閩俱脫疏衰而已不釋六字

傳曰齊者何　此枲對上章菅 此陳閩俱作以　屨蒯蓆 屨陳閩通解要義俱作履○按玉藻作屨　始見人功沽麤之義 始陳閩俱作姑

父卒則爲母　若前遭父服未闋 服要義作喪通解喪服二字並有　女年二十三將嫁 要義同通解年作是毛本通解將作而○按而字是　爲母乃申三年之驗是三也 要義同毛本通解無是字　全不得思此義 要義無思字　妄解則文說義多塗 通解無義字按此八字當四字爲一句妄解則文者謂妄解經文則字之義也黃氏刪義字則七字作一句讀恐非

傳曰繼母何以如母　卽是片合之義 片通解要義俱作片下節疏同毛本作胖魏氏曰片合下經云胖合普半反

傳曰慈母者何也○如母死則喪之三年 如閩葛通解俱作慈按傳文兩言如母疏俱屬下讀於文義未順宜俱屬上讀謂生養死喪皆如母也如此則通解以如爲慈之誤不辨自明　此主謂大夫士之妾妾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者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 徐本通典集釋通解要義敖氏俱如此與疏合毛本脫二十字衍一也字楊氏與毛本同○通典通解敖氏已下俱有者字　父在爲母大功 浦鏜云爲母疏作爲其母下句同　則不得立後而養他 要義同毛本通解他下有子字　一非骨血之屬 陳本要義同毛本通解敖氏血俱作肉

故知主謂大夫士之妻 閩本作爲

母爲長子 然者 陳閩通解俱作而母爲長子不問夫之在否皆三年者按此盖黃氏臆改

疏衰裳齊 故須重列七服者也 七陳閩俱作士

傳曰問者曰 見斬衰有二 徐本集釋通解要義同毛本無見字二作三 正服大功衰八升 八陳閩俱作七 皆與旣葬衰升數同 通解要義同毛本無皆字 緦麻十五升抽其半七升半 陳閩俱無七升半三字 見斬衰有二 要義同毛本二作三 又爲袪 袪陳閩俱作袂○按陳本非也檀弓上注作袪 士中衣不用布 陳閩通解要義同毛本無不字○按不字疑衍文 若從經古文者注內疊出今文字 陳閩俱無下七字閩本從作然

傳曰何以期也屈也 故父雖爲妻期而除 陳閩俱無而除二字

妻傳曰 怪妻義合亦期 怪妻陳閩通解俱作妻惟 故發此之傳也 此下陳閩俱有何以二字通解有何以二字無此字 父在子爲妻以杖即位可是也 要義同毛本是作知○按作是是也喪服小記作父在庶子爲妻此脫庶字

出妻之子爲母 此謂母犯七出去 去要義作出 子從而爲服者也 陳閩俱無爲字通解爲下有之字 子無出母之義 陳閩通解俱無子字

傳曰出妻之子爲母朞 傳意似言出妻 似陳閩俱作是 不合爲出母服意 陳閩俱無爲字 已有傳云正體於上 於陳閩俱作與 況有故可得祭乎 要義同毛本通解故作服按故字是

父卒繼母嫁 暫時之與父片合 要義同毛本通解無之字毛本片作胖要義通解俱作片 無降殺之差 差陳閩通解俱作義 從而

爲服陳本通解要義同毛本服作報
不杖麻屨者　彼亦是與於上彼陳閩俱作從不衰四升冠七升七陳閩俱作十
傳曰何以期也　祖爲孫止大功止陳閩俱作正
傳曰世父叔父　爲姑姊妹在室徐本集釋俱有姊妹二字與疏合毛本無盧文弨校疏云姊妹二字衍宋本注中已誤金曰追云鄭於下昆弟節注云爲姊妹亦如之疏云義同於上章姑在室也則此之誤衍明矣○許宗彥云姑姊妹連文或姑姊或姑妹通稱姑姊妹左傳以公之姑姊妻之是也應是注脫二字非疏衍也　故加期也陳閩俱無加字　以世叔父與二尊爲體要義無父字　與世叔父爲一體也陳閩俱無父字　故以夫妻一體也要義同毛本以作云是夫婦半合要義同毛本半作胖下同不成爲人人之子之法也要義毛本不重人字陳閩通解敖氏人下俱無之字　如爲齊衰
齊衰三月章齊衰二字陳閩俱不重
傳曰何以期也　女子子嫁者以出降嫁上通典有許字
昆弟　爲姊妹在室爲下通典有姑字　弟弟也下弟字要義作弟下同毛本作第通解此作弟下作第按說文無第字古者兄弟之弟與次弟之弟同字後人不達六書之恉妄爲分別遂改此文
爲衆子・女子子在室徐本集釋敖氏同通解楊氏毛本俱不重子字盧文弨云在室二字疏無　注兼云女子之義按之疑子字之誤　喪服乎支是土要義同毛本乎作本故知不服陳閩俱無知字　釋曰剪髮爲鬌陳閩毛本俱誤釋日爲釋曰要義作日下其日同毛本鬌作鬋要義作鬌與內則合
昆弟之子　是以檀弓爲證按要義此下有滕伯文爲孟虎齊衰云入字今疏無此說附通解於經傳後附載檀弓一條要義蓋本諸此當附注篇末或別記於

上方按本誤與疏文相連耳

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適也○孫婦亦如之之石經補缺誤作適　則爲庶孫耳者要義同毛本則下有皆字按各本注俱有皆字　故期不得斬也陳閩通解俱無期字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　反來爲父母在者按在下疑脫此字

傳曰何以期也○持重於大宗者毛本持作特唐石經徐陳通典集釋通解要義楊氏敖氏俱作持與單疏述傳合　○適子不得後大宗毛本子作人唐石經徐陳閩通典集釋通解要義楊氏敖氏俱作子　咸神靈而生張氏曰監本咸作咸從監本　繫之以姓而弗別繫徐本通解要義俱作繼通典集釋敖氏俱作繫　持重於大宗者陳本要義同毛本持作特　非直親兄弟又從父昆弟直下陳閩通解俱有有字下同　不復來事通解要義同毛本復作服　明宗子尊統領要義同毛本通解領下有族人二字　遂廣申尊祖宗子之事也祖下陳閩通解俱有以及二字　文王之世子之字衍　閑知六藝閩通解要義同毛本知作之　謂論大宗立後之意也謂論二字要義倒按論謂疑當作論爲　亦云邑曰築要義作亦曰邑邑曰築　八命爲上公九命爲牧八命爲侯伯七命爲子男五命要義同毛本作三公爲上公九命卿爲牧爲侯伯七命大夫爲子男五命　帝嚳後世妃姜原毛本原作嫄　履青帝大人跡而生后稷陳閩同毛本履作屨　又上祭別祖子大祖而不易陳本要義同毛本子作於按當云又上祭別子爲太祖而不易　謂殷家不繫之以正姓陳閩俱無殷字　下婚姻通也陳閩俱無下字

傳曰爲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能貳尊也毛本貳作二唐石經徐本通典集釋通解要義楊氏敖氏俱作貳按疏作二恐亦是後人所改　其爲父後持重者持徐本要義俱作特通典集釋俱作持毛本通解作服　各如其親之服通典服下有服之二字　與母同在不杖麻屨要義同毛本屨作履　遂之期要義同毛本通解遂下有爲字

大清嘉慶二十年重
用文選樓藏本校

儀禮注疏卷三十校勘記終

奉新余成教校

儀禮疏卷第三十一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彥等撰

繼父同居者［疏］繼父同居者○釋曰繼父本非骨肉故次在女子子之下案郊特牲云夫死不嫁終身不改詩恭姜自誓不許再歸此得有婦人將子嫁而有繼父者彼不嫁者自是貞女守志而有嫁者雖不如不嫁聖人許之故齊衰三年章有繼母此又有繼父之文也

傳曰何以期也傳曰夫死妻稺子幼子無大功之親與之適人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所適者以其貨財爲之築宮廟歲時使之祀焉妻不敢與焉若是則繼父之道也同居則服齊衰期異居則服齊衰三月。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未嘗同居則不爲異居

妻穉謂年未滿五十子幼謂年十五巳下子無大功之親謂同財者也爲之築宮廟於家門之外神不歆非族妻不敢與焉恩雖至親族巳絕矣夫不可二此以恩服爾未嘗同居則不服之

［疏］傳曰至異居○釋曰何以期也者以本非骨肉故致問也傳曰巳下並是引舊傳爲問荅自此至齊衰三月章謂子家無大功之親繼父家亦無大功之內親繼父以財貨爲此子築宮廟使此子四時祭祀不絕三者皆具即爲同居子爲之朞以繼父恩深故也言妻不言母者巳適他族與巳絕故言妻欲見與他爲妻不合祭巳之父故也云異居則服齊衰三月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者此一節論異居繼父言異者昔同今異謂上三者若闕一事則爲異居假令前三者仍是具後或繼父有子即是繼父有大功之內親亦爲異居矣如此父死爲之齊衰三月入下文齊衰三月章繼父是也云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者欲見前時三者具爲同居後三者一事闕即爲異居之意云未嘗同居則不爲異居謂子初與母往繼父家時或繼父有大功內親或巳有大功內親或繼父不爲巳築宮廟三者一事闕雖同在繼父家亦名不同居繼父全不服之矣○注妻穉至服之○釋曰鄭知妻穉謂年未滿五十者案內則妾年五十閉房不復御何得更嫁故未滿五十也云子幼謂年十五巳下者案論語云可以託六尺之孤鄭亦云十五巳下知者見周禮鄉大夫職云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七尺謂年二十六尺謂年十五十五則受征役何得隨母則知子幼十五巳下言巳下則不通十五以其十五受征明據十四至年一歲巳上也云大功之親謂同財者下記云小功巳下爲

兄弟則小功已下疏故得兄弟之稱則大功之親容同財共活可知云爲之築宮廟於家門之外
者以其中門外有己宗廟則知此在大門外築之也必在大門外築之者神不歆非族故也若在
門内於鬼神爲非族恐不歆之是以大門外爲之隨母嫁得有廟者非必正廟但是鬼神所居曰
廟若祭法云庶人祭於寢也神不歆非族大戴禮文云夫不可二者據傳云妻明據繼父而言以
其與繼父爲妻不可更於前夫爲妻而祭故云夫不可二也云此以恩服爾者并解爲繼
父期與三月云未嘗同居則不服之者以其同居與異居有服明未嘗同居不服可知　**爲夫**
之君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 疏 爲夫之君傳曰至從服也○釋曰此以從服故次繼
父下但臣之妻皆稟命於君之夫人不從服小君者
欲明夫人命亦由君來故臣妻於夫人無服也不直言夫之君而言爲者以
夫之君從服輕故特言爲夫之君也傳曰何以期者問比例者怪人疏而同親者故發問云從服
也以夫爲君斬
故妻從服期也　**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 疏 姑姊至姊妹報○
釋曰此等親出適
巳降在大功雖矜之服期不絕於夫氏故次義服之下女子子閼在上不言報者女子子出適大
功反爲父母自然猶期不須言報故不言也姑對姪姊妹對兄弟出適反爲姪與兄弟大功姪與
兄弟爲之降至大功今
還相爲期故須言報也　**傳曰無主者謂其無祭主者也何以期也爲其無祭主**
故也 無主後者人之所
哀憐不忍降之 疏 傳曰至主者也○釋曰云無主者謂其無祭主者無主有二謂喪
主祭主傳不言喪主者喪有無後無無主者若當家無喪主或取
五服之内親又無五服親則取東西家若無則里尹主之今無主者謂無祭主也故可哀憐而不
降也○注無主至降之○釋曰云人之所哀憐者謂行路之人見此無夫復無子而不嫁猶生哀
愍況姪與兄弟及父母故不忍降之也若然除此之外餘人爲之服者仍依出降之服而不服加
以其餘人恩疏故也不言嫁而云適人者若言適人即謂士也若言嫁之嫁之乃嫁於大夫於本
親又以尊降不得言
報故云適人不言嫁　**爲君之父母妻長子祖父母** 疏 爲君之父母妻長子祖父母○
釋曰此亦從服輕於夫之君及
姑姊妹女子子無主故次之
言爲者亦如爲夫之君也　**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父母長子君服斬妻則小**
君也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 此爲君矣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之君也若是
繼體則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父卒者父爲君之孫
宜嗣位而早卒今
君受國於曾祖 疏 傳曰至者服斬○釋曰云父母長子君服斬者欲見臣從君服期若然君
之母當在齊衰與君父同在斬者以母亦有三年之服故并言之云妻則

小[illegible]祖父母服期若君在則爲君祖父母從服期○注此爲至尊者○釋曰云此爲君矣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之君也者若周禮典命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大夫四命出封皆加一等是五等諸侯爲始封之君若非繼體容有祖父不爲君而死君爲之斬臣亦從服期也云若是繼體則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者此祖與父合立爲廢疾不立已當立是受國於曾祖若然此二者自是不立今君立不爲父祖又云父卒者父爲君之孫宜嗣位而早卒今君受國於曾祖者此解傳之父卒耳鄭意以父祖有廢疾必以今君受國於曾祖不取受國於祖者若今君受國於祖祖薨則羣臣爲之斬何得從服期故鄭以新君受國於曾祖若然曾祖爲君薨羣臣自當服斬若君之祖薨君爲之服斬臣從服期也若然父卒者父爲君之孫宜嗣位而早卒則君之祖亦是廢疾或早死不立是以君之父受國於祖復早卒今君乃受國於曾祖也趙商問已爲諸侯父有廢疾不任國政不任喪事而爲其祖服制度之宜年月之斷云何答云父卒爲祖後者三年斬何疑趙商又問父卒爲祖後者三年已聞命矣所問者父在爲祖如何欲言三年則父在欲言期復無主斬杖之宜主喪之制未知所定答曰天子諸侯之喪皆斬衰無期彼志與此注相兼乃具也

妾爲女君【疏】妾爲女君○釋曰妾事女君使與臣事君同故次之也以其妻既與夫體又妾不得體夫故名妾妾接也接尊適妻故妾稱適妻爲女君也

傳曰何以期也妾之事女君與婦之事舅姑等 女君君適妻也女君於妾無服報之則重降之則嫌【疏】傳曰至姑等○釋曰傳意謂妾或是妻之姪娣同事一人忽爲之重服故發問也答曰妾之事女君與婦之事舅姑等者婦之事舅姑亦期故云等但並后匹適傳覆之階故抑之雖或姪娣使如子之妻與婦事舅姑同也○注女君至則嫌○釋曰云女君於妾無服者諸經傳無女君服妾之文故云無服必無服者鄭解其不服之意是以云報之則重還報以期無尊卑降殺大重也云降之則嫌者若降之大功小功則似舅姑爲適婦庶婦之嫌故使女君爲妾無服也

婦爲舅姑【疏】婦爲舅姑○釋曰文在此者既欲抑妾事女君使如事舅姑。故婦事舅姑在下欲使妾情先於婦故婦文在後也

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疏】傳曰至從服也○釋曰問之者本是路人與子牉合則爲重服服夫之父母故問也云從服也者答辭既得體其子爲親故重服爲其舅姑也

夫之昆弟之子 男女皆是【疏】夫之昆弟之子○注男女皆是○釋曰檀弓云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進同已子故二母爲之亦如已子服期也云男女皆是者嫌女在室與出嫁與二母相爲服同期與大功故子中兼男女但以義服情輕同婦事舅姑故次在下也

傳曰何以期也報之也【疏】傳曰何以期也報之也○釋曰報之者二母與子本是路人爲

配二父而有母名爲之服期故二母報子還服期若然上世叔之下不言報至此言之者二父本是父之一體又引同已子不得言報至此本疏故言報也 公妾大夫之
妾爲其子【疏】公妾大夫之妾爲其子○釋曰二妾爲其子應降而不降重出此文故次之 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
爲其子得遂也 此言二妾不得從於女君尊降其子也女君與君一體唯爲長子三年其餘以尊降之與妾子同也【疏】傳曰至遂也○釋曰傳嫌二妾承尊應降
今不降故發問荅云妾不得體君爲其子得遂也者諸侯絕旁期爲衆子無服大夫降一等爲衆子大功其妻體君皆從夫而降之至於二妾賤皆不得體君君不厭妾故自爲其子得伸遂而服
期也○注此言至同也○釋曰云雖爲長子三年更云其餘謂已所生第二已下以尊降與妾子同諸侯夫人無服大夫妻爲之大功也 女子子爲祖父母【疏】
女子子爲祖父母○釋曰章首已言爲祖父母兼男女彼女據成人之女此言女子子謂十五許嫁者亦以重出其文故次在此也 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
其祖也 經似在室傳似已嫁明雖有出道猶不降【疏】傳曰至祖也○釋曰祖父母正期也已嫁之女可降旁親祖父母正期故不降也故云不敢降其祖也○注經似至不降
○釋曰知經似在室者以其直云女子子無嫁文故云似在室云傳似已嫁者以其言不敢則有敢者敢謂出嫁降旁親是已嫁之文此言不敢是雖嫁而不敢降祖故云傳似已嫁也經傳互言
之欲見在室出嫁同不降故鄭云明雖有出道猶不降也云出道者女子子雖十五許嫁始行納采問名納吉納徵四禮即著笄爲成人得降旁親要至二十乃行請期親迎之禮以其笄而未
出故云明雖有出道猶不降不直言出而言道者實未出故云出道猶如鄭注論語云雖不得祿亦得祿之道是亦未得祿而云之道亦此類也 大夫之子爲世父
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爲大夫命婦者唯子
不報傳曰大夫者其男子之爲大夫者也命婦者其婦人之爲大夫妻者
也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者也何以言唯子不報也女子子適人者爲
其父母期故言不報也言其餘皆報也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
降也大夫曷爲不降命婦也夫尊於朝妻貴於室矣 命者加爵服之名自士至上公凡九等君命其

夫則后夫人亦命其妻矣此所爲者凡六命夫六命婦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謂姑姉妹女子子也其有祭主者如衆人唯子不報男女同不報爾傳以爲主謂女子子似失之矣大夫曷爲不降命婦據大夫於姑姉妹女子子既以出降其適士者又以尊降在小功也夫尊於朝與已同妻貴於室從夫爵也

【疏】大夫之子至於室矣○釋曰此言大夫之子爲此六大夫六命婦服期不降之事其中雖有子女重出其文其餘並是應降而不降故爰在女子爲祖下但大夫尊降旁親一等此男女皆合降至大功爲作大夫與已尊同故不降還服期若姑姉妹女子子若出嫁大功適士又降至小功今姉大夫雖降至大功爲無祭主哀憐之不忍降還服期也傳云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者也者鄭兼言命婦欲見既爲命婦不降又無祭主更不降服期之意也傳云何以言唯子不報也鄭云子中兼男女傳唯據女子子鄭不從也云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者欲見此經云大夫之子得行大夫禮降與不降一與父同故傳據父爲大夫爲本以子亦之也云大夫曷爲不降命婦也已下欲見大夫是尊同大夫妻是婦人非尊同亦不降者傳解妻亦與夫同尊卑之意是以云夫尊於朝妻貴於室以其夫大夫以上貴士以下賤此中無士與士妻故以貴言之也○注命者至夫爵也○釋曰云命者加爵服之名者見公羊傳云錫者何賜也命者何加我服也又案覲禮諸公奉篋服加命書於其上以命侯氏是命者加爵服之名也云自士至上公凡九等者不據爵皆據命而言故大宗伯云以九儀之命正邦國之位壹命受爵再命受服三命受位四命受器五命賜則六命賜官七命賜國八命作牧九命作伯伯則分陝上公者是九等者也以其與命上公九命侯伯七命子男五命大國孤四命公侯伯卿三命大夫再命士一命子男卿二命大夫一命士不命天子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大夫四命上士三命中士二命下士一命此經雖無士鄭摠解天子諸侯命臣后夫人命妻之事故兼言士也云君命其夫者君中摠天子諸侯云后夫人亦命其妻矣者案禮記云夫人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也由昭公娶同姓不告天子天子亦不命明臣妻皆得后夫人命也鄭言此者經云命夫命婦不辨天子諸侯之臣則天子諸侯下但是大夫大夫妻皆是命夫命婦也云此所爲者凡六大夫六命婦者六命夫謂世父一也叔父二也子三也昆四也弟五也昆弟之子六也六命婦者世母一也叔母二也姑三也姉四也妹五也女子子六也云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謂姑姉妹女子子也鄭言此者經六命婦中有世母叔母故鄭辨之以其世母叔母無主有主皆爲之期故知唯據此四人而言也云其有祭主者如衆人者自爲大功矣云唯子不報男女同不報爾者以其男女俱爲父母三年父母唯爲長子斬其餘降何得言報故知子中兼男女是知傳唯據女子子失之矣云大夫曷爲不降命婦者據大夫於姑姉妹女子子既以出降其適士者又以尊降在小功也者此亦六命婦中有二母故鄭辨之也云夫尊於朝已下鄭亦解姑姉妹女子子之夫貴與已同之義若然案曲禮云四十强而仕五十艾服官政爲大夫何得大夫子又爲大夫又何得爲弟之子爲大夫者五十

命爲大夫自是常法大夫之子有德行茂盛者豈待五十乃命之乎是以殤小功有大
夫爲其昆弟之長殤大夫既爲兄弟殤明是幼爲大夫舉此一隅不得以常法相難也 大夫

爲祖父母適孫爲士者 疏 大夫至爲士者○釋曰祖
與孫爲士卑故次在此也 傳曰何以期也大夫

不敢降其祖與適也 不敢降其祖與適
則可降其旁親也 疏 注不敢至親也○釋曰大夫以尊降其旁親
雖有差約不顯著故於此更明之經云不降

祖與適明於餘親降可
知大夫降旁親明矣 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 疏 公妾至父母○釋曰以出嫁爲
其父母亦重出其文故次在此

云公謂五等諸侯皆有八妾士謂一妻一妾中間猶有孤猶
有卿大夫妻不言之者舉其極尊卑其中有妾爲父母可知 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

君得爲其父母遂也 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父母者與春秋之義雖爲天王后猶曰吾季
姜是言子尊不加於父母此傳似誤矣禮妾從女君而服其黨服是

嫌不自服其父 疏 傳曰至遂也○釋曰傳曰何以期也問者以公子爲君厭爲己母不在五服
母故以明之 又爲己母黨無服公妾既不得體君君不厭故妾爲父母得伸遂而服期也

○注然則至明之○釋曰鄭欲破傳義故據傳云妾不得體君得爲其父母遂也然則女君體君
者有以尊降其父母者與言與猶不正執之辭也云春秋之義者案桓九年左傳云紀季姜歸于

京師杜云季姜桓王后也季字姜紀姓也書字者伸父母之尊是王后猶不待降父母是子尊不
加父母傳何云妾不得體君乎豈可女君降其父母是以云傳似誤矣言似亦是不正執故云似

其實誤也云禮妾從女君而服其黨服者雜記文也云是嫌不自服其父母故以明之者鄭既以
鄭爲誤故自解之鄭必不從傳者一則以女君不可降父母二則經文兼有卿大夫士何得專據

公子以決父母乎
是以傳爲誤也 疏衰裳齊牡麻絰無受者 無受者服是服而除不以輕服受之不著
月數者天子諸侯葬異月也小記曰齊衰

三月與大功
同者繩屨 疏 疏衰至受者○釋曰此齊衰三月章以其義服日月又少故在不杖章下上皆
言冠帶此及下傳大功皆不言冠帶者以其輕故畧之至正大功言冠見其正

猶不言帶緦麻又直言緦麻餘又畧之若然禮記云齊衰居堊室者據期故譙周亦云齊衰三月
不居堊室○注無受至繩屨○釋曰云無受者服是服而除不以輕服受之者凡變除皆因葬練

祥乃行但此服至葬即除無變服之理故云服是服而除若大功已上至葬後以輕服受之若斬
衰三升冠六升葬後受衰六升是更以輕服受之也云不著月數者天子諸侯葬異月也者大夫

士三月葬此章皆三月葬後除之故以三月爲主三月者法一時天氣變可以除之但此經中有
寄公爲所寓又有舊君舊君中兼天子諸侯又有庶人爲國君鄭云天子畿內之民服天子亦如

之也但天子七月葬諸侯五月葬爲之齊衰者皆三月藏其服至葬更服之葬後乃除是以不得言少以包多亦不得言多以包少是以不著月數者天子諸侯葬異月故也云小記者彼記人見此喪服齊衰三月與大功皆不言屨故解此二章同繩屨是以鄭還引之證此章著繩屨也

寄公爲所寓寓亦寄也爲所寄之國君服

【疏】寄公爲所寓。○注寓亦至君服。○釋曰此章論義服故以疏者爲首故寄公在前言寓亦寄者詩式微云黎侯寓於衞寓即寄其義同故云寓亦寄也作文之勢不可重言寄公爲所寄故云寓也

傳曰寄公者何也失地之君也何以爲所寓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諸侯五月而葬而服齊衰三月者三月而藏其服至葬又反。服之既葬而除之

【疏】傳曰至同也。○釋曰傳依上例發所不知稱者何問比例者等是諸侯各有國土而寄在他國故發問也失地之君也荅辭也失地君者謂若禮記射義貢士不得其人數有讓數有讓黜爵削地削地盡君則寄在他國詩式微黎侯寓於衞彼爲狄人所迫逐寄在衞黎之臣子勸以歸是失地之君爲衞侯服齊衰三月藏其服至葬更服葬訖乃除也云言與民同也者以容在主國得主君之恩故報主君與民同則民亦服之三月藏其服至葬又反服之既葬訖乃除也。○注諸侯至除之。○釋曰上以釋變除要待葬後諸侯五月葬而言三月故知三月藏服至葬更服葬後乃除可知不於葬首言之欲就三月之下解之故也

丈夫婦人爲宗子宗子之母妻婦人女子子在室及嫁歸宗者也宗子繼別之後百世不遷所謂大宗也

【疏】丈夫至母妻。○釋曰此與大宗同宗親如寄公爲所寓故次在此言丈夫婦人者謂同宗男子女子皆爲大宗子并宗子母妻齊衰三月也。○注婦人至大宗也。○釋曰此經爲宗子謂與大宗別高祖之人皆服三月也案斬齊女子子在室及女反在父室者又不杖章中歸宗婦人爲當家小宗親者期爲大宗疏者三月也云宗子繼別之後者案喪服小記及大傳云繼別爲大宗又云有五世則遷之宗小宗有四是也有百世不遷之宗繼別爲大宗是也云所謂大宗也者即上文大宗者尊之統是也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尊祖也尊祖故敬宗敬宗者尊祖之義也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也

【疏】傳曰至妻服也。○釋曰傳以丈夫婦人與宗子服絕而越大功小功與曾祖同怪其大重故問比例何以服齊衰三月云尊祖也至之義也荅辭也祖謂別子爲祖百世不遷之祖當祭之日同宗皆來陪位及助祭故云尊祖也云尊祖故敬宗者是百世不遷之宗大宗者尊之統故同宗敬之云敬宗者尊祖之義也者以宗子奉事別子之祖是尊祖之義也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也者謂宗子父已卒宗子主其祭王制云八十齊喪之事不與則母七

十亦不與今宗子母在未年七十母自與祭母死宗人爲之服宗子母七十已上則宗子妻得與祭宗人乃爲宗子妻服故云然也必爲宗子母妻服者以宗子燕食族人於堂其母妻亦燕食族人之婦於房皆序以昭穆故族人爲之服也

爲舊君君之母妻 疏 爲舊君君之母妻○釋曰舊君舊蒙恩深以對於父今雖退歸田野不忘舊德故次在宗子之下也但爲舊君有二一則致仕二則待放未去此則致仕者也不云舊臣而云舊君者若云舊臣言謂舊君爲之非喪服體例故云舊君若斬章云父君者則臣子爲之此不復言、臣法如君也

傳曰爲舊君者孰謂也仕焉而已者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君之母妻則小君也 仕焉而已者謂老若有廢疾而致仕者也爲小君服者恩深於民 疏 傳曰至小君也○釋曰云爲舊君者孰謂也者此經上下臣爲舊君有二故發問云孰謂也云仕焉而已者也者荅辭也傳意以下爲舊君是待放之臣以此爲致仕之臣也云何以服齊衰三月者怪其舊服斬衰今服三月也云言與民同也者以本義合且今義已斷故抑之使與民同也云君之母妻則小君也者雖前後不得同時皆是小君故齊衰三月恩深於人故也○注仕焉至於民○釋曰云仕焉而已者謂老若有廢疾而致仕者也者此解仕焉而已有仕已老者曲禮云大夫七十而致仕云有廢疾者謂未七十而有廢疾亦致仕是致仕之中有二也云爲小君服者恩深於民也者下文庶人爲國君無小君是恩淺此爲小君是恩深於民也

庶人爲國君 不言民而言庶人庶人或有在官者天子畿内之民服天子亦如之 疏 庶人爲國君○注不言至如之○釋曰案論語云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注云民者冥也其見人道遠案王制云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也庶人謂府史胥徒經不言民而言庶人庶人或有在官者據在官者而言之檀弓云君之喪諸達官之長杖謂士大夫爲君杖則庶人不爲君杖斬則下同於民三月也云天子畿内之民亦如之者以其畿外上公五百里侯國百里已下其民皆服君三月則畿内千里是專屬天子故知爲天子亦如諸侯之境内也

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 在外待放已去者 疏 大夫至國君○注在外待放已去者○釋曰此大夫在外不言爲本君服與不服者案雜記云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以其尊卑不敵若然其君尊卑敵乃反服舊君服則此大夫已去他國不言服者是其君尊卑不敵不反服者也是以直言其妻長子爲舊國君注云在外待放已去者知是待放已去者對上下文而知以其上傳以爲仕焉而已下傳云而猶未絶此傳云長子言未去明身是已去他國與本國絶者故鄭云待放已去者也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妻言與民同也長子言未去也 妻雖

從夫而出古者大夫不外娶婦人歸宗往來猶民也春秋傳曰大夫越竟逆女非禮君臣有合離之義長子去可以無服疏傳曰至未去也○釋曰弁服而問者怪其重何者妻本從夫服
君今夫已絕妻不合服而服之長子本爲君斬者亦大夫之子得行大夫禮從父而服之今父已絕於君亦當不服矣而皆服衰三月故發問也○注妻雖至無服○釋曰云妻雖從夫而出古者
大夫不外娶者鄭欲解傳云妻言與民同之意以古者不外娶是當國娶婦婦是當國之女今身與妻俱出他國大夫雖絕而妻歸宗往來猶是本國之民其歸者則期章云爲昆弟之爲父後者
曰小宗者是也云春秋者案春秋公羊傳莊二十七年莒慶來逆叔姬傳曰大夫越竟逆女非禮彼云婦此云女鄭以義言之以其未至夫家故云女引之者證古者大夫不外娶之事云君臣有
合離之義者謂諫爭從臣是有義則合三諫不從是無義則離子既隨父故去可以無服矣○繼父不同居者嘗同居今不同疏繼父不同居者○注嘗同居今
不同○釋曰此則期章云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者也但章皆有傳唯庶人爲國君及此繼父不傳者以其庶人已於寄公與上下舊君釋訖繼父已於期章釋了是以皆不言也曾祖
父母傳曰何以齊衰三月也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不敢以兄弟之服服
至尊也正言小功者服之數盡於五則高祖宜緦麻曾祖宜小功也據祖期則曾祖宜大功高祖宜小功也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則曾孫玄孫爲之服同也重其衰麻尊尊也減
其日月恩殺也疏曾祖父母○釋曰曾高本合小功加至齊衰故次繼父之下此經直云曾祖不言高祖案下緦麻章鄭注云族祖父者亦高祖之孫則高祖有服明矣是以此注亦兼曾
高而說也若然此曾祖之內合有高祖可知不言者見其同服故也○傳曰至尊也○釋曰云何以齊衰三月也者問者怪其三月大輕齊衰重故發問也云小功者兄弟之服也案下記傳云凡
小功已下爲兄弟是以云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云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者傳釋服齊衰之意也○注正言至恩殺也○釋曰云正言小功者服之數盡於五者自斬至緦是也云則高祖宜
緦麻曾祖宜小功也據爲父期而言故三年問云何以至期也曰至親以期斷是何也曰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彼又云然則何以三年也曰加
隆焉爾也焉使倍之故再期也是本爲父母加隆至三年故以父爲本而上殺下殺也是故言爲高祖緦麻者謂爲父期爲祖宜大功曾祖宜小功高祖宜緦麻又云據祖期是爲父加隆三年爲
祖宜期曾祖宜大功高祖宜小功故鄭云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此鄭揔釋傳云小功者兄弟之服其中含有曾高二祖而言之也又云則曾孫玄孫爲之服同也者曾祖中既兼有高祖是以
云曾孫玄孫各爲之齊衰三月也云重其衰麻尊尊也者既不以兄弟之服服至尊故云重其衰麻謂以義服六升衰九升冠尊尊者也云減其日月恩殺也者謂減五月爲三月者圖曾高於

已非一體恩殺故也大夫爲宗子【疏】大夫爲宗子。釋曰大夫尊降旁親皆一等尊祖故敬宗是以大夫雖尊不降宗子爲之三月宗子旣不降母妻不降可知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大夫不敢降其宗也【疏】傳曰至其宗也。釋曰以大夫於餘親皆降獨不降宗子故并服而問荅云不敢降其宗也者於餘親則降也

舊君大夫待放未去者【疏】舊君。注大夫待放未去者。釋曰此舊君以重出故次在此也鄭知此舊君是待放未去之大夫者鄭據傳而言也案上下四經皆爲舊君不言國庶人爲國君言國其妻長子爲舊國君言國此舊君又不言國者據繼在土地而爲之服正如爲舊君止是不敢進同臣例故服之三月非爲土地故不言國庶人本繼土。地故言國也其妻長子本爲繼土地故言國此待放未去本爲君埽其宗廟爲服不繼土地故不言國也

傳曰大夫爲舊君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大夫去君埽其宗廟故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何大夫之謂乎言其以道去君而猶未絕也以道去君爲三諫不從待放於郊未絕者言爵祿尚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妻子自若民也【疏】傳曰至絕也。釋曰此爲舊君服對前已去不服舊君此雖未去已在境而爲服故怪其重所以并服而問也又餘皆不并人問直云何以齊衰唯此與寄公并人而問者所怪深重者并人而言至如寄公本是爵敵一朝重服故并言寄公此待放之臣已在國境可以不服而服之故并言大夫也。注以道至若民也。釋曰云以道去君謂三諫不從待放者此以道去君據三諫不從在境待放得環則還得玦則去如此者謂之以道去君有罪放逐若晉放胥甲父於衞之等爲非道去君云未絕者言爵祿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者下曲禮文爵祿有列謂待放大夫舊位乃在出入有詔於國者謂兄弟宗族猶存吉凶之事書信往來相告不絕引之者證大夫去君埽其宗廟詔使宗族祭祀爲此大夫雖去猶爲舊君服若然君不使埽宗廟爵祿已絕則是得玦而去則亦不服矣云妻子自若民也者此鄭還約上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也上下舊君皆不言士者上仕焉者有士可知是以傳亦不言大夫沒云大夫在外言大夫者以其士妻亦歸宗與大夫同其大夫長子父在朝長子得行大夫禮未去爲君服斬若士之長子與衆子同父去子雖未去即無服矣與大夫長子異故特言大夫也此不言士者此主爲待放未絕大夫有此法士雖有三諫不從出國之時案曲禮踰竟素服乘髦馬不蚤鬋不御婦人三月而後即向他國無待放之法是出國即不服舊君矣是以此舊君唯有大夫也若然不言公卿及孤者詩云三事大夫則三公亦號大夫則大夫中摠兼之矣

曾祖父母爲士者如衆人傳曰何以齊衰三

月也大夫不敢降其祖也 【疏】曾祖父母爲士者如衆人。傳曰至其祖也。釋曰問者以大夫尊皆降旁親今怪其服故發問經不言大夫傳爲大夫解之者以其言曾祖爲士者故知對大夫下爲之服明知曾孫是大夫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 【疏】女子子至未嫁。釋曰此亦重出故次在男子曾孫下也但未嫁者同於前故曾祖父母今并言者女子子有嫁逆降之理故因已嫁并言未嫁

傳曰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其成人而未嫁者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不敢降其祖也 言嫁於大夫者明雖尊猶不降也成人謂年二十已笄醴者也此著不降明有所降 【疏】注言嫁至所降。釋曰云言嫁於大夫者明雖尊猶不降也者以舉尊以見卑欲明適士者以下不降可知也云成人謂年二十已笄醴者也者以其云成人明據二十已笄以醴禮之若十五許嫁亦笄爲成人亦得降與出嫁同但鄭據二十不許嫁者而言之案上章爲祖父母本無降理不須言不敢又女子子爲祖父母。傳亦不敢言降其祖父母傳不言不敢降其祖者。至此乃言者謂曾祖輕尚不降況祖父母重者不降可知是舉輕以見重也云此著。不降明有所降者案大功章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叔父母如此類是有所降也餘者皆不次

大功布衰裳牡麻絰無受者 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麤沽之 【疏】大功至受者。釋曰章次此者以其本服齊衰斬爲殤死降在大功故在正大功之上義齊衰之下也不云月數者下文有纓絰無纓絰須言七月九月彼已見月故於此略之且此經與前不同前期章具文於前杖章下不杖章直言其異者此殤大功章首爲文略於正具文者欲見殤不成人故於前略後具亦見相參取義云無受者以傳云殤文。不纓不以輕服受之。注大功至沽之。釋曰云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麤沽之者斬麤皆不言布與功以其哀痛極未可言布體與人功至此輕可以見之言大功者斬衰章傳云冠六升不加灰則此七升言鍛治可以加灰矣但麤沽而已若然言大功者用功麤大故沽疏其言小者對大功是用功細小

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 殤者男女未冠笄而死可殤。者女子子許嫁不爲殤也 【疏】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注殤者至殤也。釋曰子女子子在章首者以其父母於子哀痛情深故在前云殤者男女未冠笄者案禮記喪服小記云男子冠而不爲殤女子笄而不爲殤故知男女未冠笄而死可哀殤者女子子許嫁不爲殤者女子笄與男子冠同明許嫁笄雖未出亦爲成人不爲殤可知兄弟之子亦同此而不別言者以其兄弟之子猶子明同於子故不言且中殤或從上或從下是則殤有三等制服唯有二等者欲使大功下殤有服故也若服亦三等則大功下殤無服故聖人之意然也

傳曰何以大功

也未成人也。何以無受也。喪成人者其文。縟喪未成人者其文不縟故
殤之絰不樛垂。蓋未成人也。年十九至十六爲長殤。十五至十二爲中
殤。十一至八歲爲下殤。不滿八歲以下皆。爲無服之殤。無服之殤以日
易月。以日易月之殤。殤而無服。故子生三月則。父名之。死則哭之。未名則
不哭也。縟猶數也。其文數者謂變除之節也。不樛垂者不絞其帶之垂者。雜記曰大功以上散
帶。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殤而無服者哭之而已。爲昆弟之子女子子亦
如之。凡言子者可以兼男女。又云
女子子者殊之以子關適庶也

【疏】傳曰至不哭也○釋曰云何以大功也問者以成人皆期
今乃大功故發問也云未成人也者荅辭以其未成人故
降至大功云何以無受也問者以其成人至葬後皆以輕服受之今喪未成人即無受故發問也
云喪成人者其文縟已下荅辭遂因廣解四等之殤年數之別并哭與不哭具列其文但此殤亦
成人是以從長以及下與無服之殤又三等殤皆以四年爲差取法四時穀物變易故也又以八
歲巳上爲有服七歲巳下爲無服者案家語本命云男子八月生齒八歲齔齒女子七月生齒七
歲齔齒今傳據男子而言故八歲巳上爲有服之殤也傳必以三月造名始哭之者以其三月一
時天氣變有所識眄人所加憐故據名爲限也云未名則不哭也者不止依以日易月而哭初死
亦當有哭而已○注縟猶至庶也○釋曰云其文數者謂變除之節也者成人之喪既葬以輕服
受之又變麻服葛緦麻者除之至小祥又以輕服受之男子除於首婦人除於帶是有變除之數
也今於殤人喪象物不成則無此變除之節數月滿則除之又云不樛垂者不絞帶之垂者凡喪
至小斂皆服未成服之麻麻絰麻帶大功以上散帶之垂者至成服乃絞之小功以下初而絞之
今殤大功亦於小斂服麻散垂至成服後亦散不絞以示未成人故與成人異亦無受之類故傳
云蓋不。成。也引雜記者證此殤大功有散帶要至成服則與成人異也云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
哭之一日也若至七歲歲有十二月則八十四日哭之此既於子女子子下發傳則唯據父母於
子不關餘親云殤而無服哭之而已者此鄭總解無服之殤以日易月哭之事也云昆弟之子女
子子亦如之者以其成人同是期與衆子同今經傳不言者以其亦猶子故也云凡言子者可以
兼男女者謂若期章云子又云昆弟之子是子中兼男女也又云女子子者殊之以子關適庶關
通也爲子中通有長之適若然成人爲之斬衰三年今殤死與衆子同者以其殤不成人與穀物
未熟故同入殤大功也故別言子見斯義也王肅馬融以爲日易月者以哭之日易服之月殤之

期親則以旬有三日哭緦麻之親者則以三日爲制若然哭緦麻三月喪與七歲同又此傳承父母子之下而哭緦麻孩子疎失之甚也

叔父之長殤中殤姑姊妹之長殤中殤昆弟之長殤中殤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適孫之長殤中殤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之長殤中殤公爲適子之長殤中殤大夫爲適子之長殤中殤

公君也諸侯大夫不降適殤者重適也天子亦如之

疏 叔父至中殤 釋曰自此盡大夫庶子爲適昆弟之長殤中殤皆是成人齊衰期長殤中殤殤降一等在功故於此摠見之又皆尊卑爲前後次第作文也云公爲適子大夫爲適子皆是正統成人斬衰今爲殤死不得著代故入大功特言適子者天子諸侯於庶子則絕而無服大夫於庶子降一等故於此不言唯言適子也若然二適在下者亦爲重出其文故也○注公君至如之○釋曰云公君也者直言公恐是公士之公及三公與孤皆號公故訓爲君見是五等之君故言諸侯言天子亦如之者以其天子與諸侯同絕宗故也

其長殤皆九月纓絰其中殤七月不纓絰

絰有纓者爲其重也自大功以上絰有纓以一條繩爲之小功已下絰無纓也

疏 其長殤至纓絰○注絰有至無纓也○釋曰絰之有纓所以固絰猶如冠之有纓以固冠亦結於頤下也五服之正無七月之服唯此大功中殤有之故禮記云九月七月之喪三時是也云絰有纓者爲其重也者以經云九月纓絰七月不纓絰故知絰有纓爲其情重故也自大功已上絰有纓此鄭廣解五服有纓無纓之事但諸文唯有冠纓不見絰有纓之文鄭檢此經長殤有纓法則知成人大功已上絰有纓明矣鄭知一條繩爲之者見斬衰冠繩纓通屈一條繩屈之武垂下爲纓故知此經之纓亦通屈一條屬之絰垂下爲纓可知小功已下絰無纓也者亦以此經中殤七月絰無纓明小功五月已下絰無纓可知

大功布衰裳牡麻絰纓布帶三月受以小功衰即葛九月者

受猶承也

傳曰大功布九升小功布十一升

此受之下也以發傳者明受盡於此也又受麻絰以葛絰閒傳曰大功之葛與小功之麻同凡天子諸侯卿大夫既虞士卒哭而受服正言三月者天子諸侯無大功主於大夫士也此雖有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非內喪也古文依此禮也

疏 大功至月者○注受猶承也○釋曰此成人大功章輕於前殤章既畧於此其言○傳曰至十一升○注此受之至禮也○釋曰云大功布九升小功布十一升者此章有降有正有義降則衰七升冠十升正則衰八升冠亦十升義則衰九升冠十一升十升者降小功

十一外者正小功傳以受服不言降大功與正大功直云義大功之受者鄭云此受之下正據受之下發傳者明受盡於此義服大功以其小功至葬唯有變麻服葛因故衰無受服之法故傳據義大功而言也云又受麻絰以葛絰者言受衰麻俱受而傳唯發衰不言受麻以葛故鄭解之云又受麻以葛絰引閒傳者證經大功既葬其麻絰受以小功葛者以其大功既葬變麻爲葛五分去一大小與小功初死同即閒傳云大功之葛小功之麻同一也故引之爲證耳云凡天子諸侯卿大夫既虞。士卒哭而受服者以於斬章釋訖言此者欲見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虞而受服若然經正。三月者以其天子諸侯絕旁朞無此大功喪以此而言經言三月者主於大夫士三月葬者若然大夫除死月數亦得爲三月也云此雖有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非內喪也者彼國自以五月葬後服此諸侯爲之自以三月受服同於大夫士故云主於大夫士也

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

疏 姑姊至人者○釋曰此等並是本朞出降大功故次在此

傳曰何以大功也出也 出必降之者蓋有受我而厚之者

疏 傳曰至出也○釋曰問之者以本朞今大功故發問也○注出必至之者○釋曰案檀弓云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我而厚之者也鄭取以爲說若然女子子出降亦同受我而厚之皆是於彼厚夫自爲之禫杖朞故於此。薄爲之大功。

從父昆弟 世父叔父之子也其姊妹在室亦如之

疏 從父昆弟○注世父至如之○釋曰昆。弟親爲之朞此從父昆弟降一等故次姑姊妹之下云其姊妹在室亦如之者義當然也謂之從父昆弟世叔父與祖爲一體又與己父爲一體緣親以致服故云從也降於親兄弟一等是其常故不傳問

爲人後者爲其昆弟

疏 爲人至昆弟○釋曰在此者以其小宗之後大宗欲使厚於大宗之親故抑之在從父昆弟之下

傳曰何以大功也爲人後者降其昆弟也

疏 傳曰至昆弟也○釋曰案下記云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者故大功也若然於本宗餘親皆降一等也

庶子 男女皆是下殤小功章曰爲姪庶孫丈夫婦人同

疏 庶孫○注男女至婦人同○釋曰卑於昆弟故次之庶孫從父而服祖朞故祖從子而服孫大功降一等亦是其常故傳亦不問也云男女皆是者女孫在室與男孫同其義然也引殤小功者欲見彼殤既男女同證此成人同不異也

儀禮注疏卷三十一挍勘記

繼父同居者而有嫁者 通解要義同毛本而作亦

傳曰何以期也〇異居則服齊衰三月 月下唐石經有也字 爲之築宮廟於家門之外 家門之外通典作家之門外 夫不可二 徐陳閩葛通典集釋通解楊氏敖氏同毛本夫作天 假令前三者仍是具 要義同毛本通解仍是作皆 後或繼父有子 通解要義同毛本後上有其字 如此父死爲之齊衰三月 通解要義同毛本如作知

爲夫之君　問比例者 陳本要義同毛本比作此

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　女子子閒在上不言報者 陳閩通解要義同毛本閒作問

傳曰無主者　仍依出降之服而不服加 不服要義作不復 若言嫁之嫁之乃嫁於大夫 要義同毛本通解無之嫁之三字

傳曰何以期也　則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 徐本通典集釋通解楊氏敖氏同毛本無祖字 父爲君之孫 孫上通典有子字 必以今君受國於曾祖 以要義作於 不取受國於祖者若今君受國於祖 下八字今本俱脫要義有但無上六字按通解楊氏此處俱經刪潤尙存下七字

傳曰何以期也妾之事女君　故云無服必無服者 毛本無必無服三字

婦爲舅姑　使如事舅姑故婦事舅姑在下 通解同毛本無故婦事舅姑五字

傳曰何以期也　與子判合 陳本通解同毛本判作牉

傳曰何以期也　上世叔之下 叔下要義有父字

大夫之子 徐本集釋俱經傳合爲一節注揔在傳後與標目合通解楊氏俱同毛本 〇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 女子子下通典有適人二字 凡

六命夫命通典作大按經傳皆以大夫與命婦對言此命字當依通典作大爲此六大夫六命婦服期不降之事通解同毛本大字作命字

○按大與通典合壹命受爵毛本壹作一按周禮作壹經云命夫命婦按經不云命夫此命夫亦當作大夫但是大夫大夫妻要義同毛本大夫不

重出皆是命夫命婦也要義同毛本無命夫二字○按疏内惟此命夫不誤蓋此乃作疏者解識之詞非述經注也凡六大夫六命婦者毛本大作命

六命夫謂世父一也按上句述注既作大夫則此句命字亦當作大

傳曰大夫者○女子子適人者張氏曰經曰女女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期按前章云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此經下女字當作子從前章○按唐石經正作女子

子張氏不引以爲証蓋不見唐石經故也嚴徐鍾本亦皆作女子子傳以爲主謂女子子徐本通典集釋通解楊氏同毛本作傳唯據女子子既以出降以徐

本通典集釋通解俱作以與疏合毛本作已毛本降下有大功二字徐本集釋俱無與述注合通典通解俱有通典大上有在字按以下句考之則此句當依通典妻貴於室徐本通典

集釋通解同毛本妻作婦故傳據父爲大夫爲本毛本據下有其字此中無士與士妻毛本下士字作主故知唯據此四

人而言也云其有祭主者如衆人者自爲之大功矣下十六字毛本脫通解有其有祭主者自爲大功矣十字既以出降毛本降下

有大功二字

傳曰何以期也　不敢降其祖與適通典無敢字與疏合

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　豈可女君降其父母要義同毛本無可字

疏衰裳齊牡麻絰無受者　又有舊君舊君中兼天子諸侯毛本通解舊君二字不重出

傳曰寄公者何也　又反服之徐本通典集釋敖氏同毛本反作更○按疏云至葬更服　等是諸侯毛本等作尊　䵣爵削地削

地盡要義同毛本削地二字不重出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通解無服字○宗子之母在子石經補缺誤作祖字八十齊喪之事不與要義同毛本喪

作衰通解作衰○按王制是喪字

傳曰爲舊君者　且今義已斷要義楊氏同毛本且作但恩深於人故也毛本人作民○按賈疏㡯諱民字　亦致仕是致

仕之中有二也要義同毛本無是致仕三字

庶人爲國君　庶人或有在官者通典作庶人或有自在宮者下有謂工匠之屬也六字　天子畿內之民畿釋文作圻云本又作畿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妻言與民同也　大夫越竟逆女非禮女要義作婦○按公羊傳是女字要義非也淩曙云

來內辭當作女　故去可以無服矣陳本通解同毛本矣作也

繼父不同居者　繼父已於期章釋了毛本通解了作訖楊氏誤作子

傳曰何以齊衰三月也　則曾祖宜大功徐本通典集釋通解楊氏同毛本無宜字　高祖曾祖通典作曾祖高祖盧文弨云通典先曾後高與

下言曾孫元孫語相貫　其中含有曾高二祖而言之也要義同毛本通解曾高作高曾○按曾高正與通典所引注合　尊此尊者也通解

要義同毛本尊此作此尊按毛本是

舊君　庶人本繼土地監本同毛本土作上　本爲君埽其宗廟爲服要義同毛本埽作歸下節疏並同

傳曰大夫爲舊君○埽其宗廟毛本埽作歸唐石經徐本通典集釋通解楊氏敖氏俱作埽○嚴杰云檀弓穆公問於子思節疏引亦作埽　爲三諫

不從徐陳通解楊氏同毛本通典集釋爲俱作謂　故并言寄公毛本無故字　可以不服而服之陳閩俱無而服二字　是以此舊君

通解同毛本無此字

傳曰嫁者　此著不降徐陳通典集釋通解楊氏同毛本著作者嚴本作止者恐誤　又女子子爲祖父母陳閩又作及毛本無母字通解

有傳亦不敢言降其祖父母傳不言不敢降其祖者毛本無者字按此二句疑有誤當云傳亦不言不敢降其祖諸本衍九字此本者字亦衍

通解祇有傳不言不敢降六字又按前女子子傳明言不敢降其祖也此疏云云亦不可解　云此著不降通解同毛本著作者

大功布衰裳　欲見殤不成人故故前略後具毛本不重故字殤文不縟毛本文作女　未可言布體與人功

毛本通解人作大

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　可殤者殤戴按集釋改作傷按疏云可哀殤者亦當爲可哀傷者　欲使大功下殤有服故也陳本

通解同毛本殤作爲　則大功下殤無服故毛本通解故作矣

傳曰何以大功也未成人也何以無受也瞿中溶云石本原刻也何作何也　○其文縟文石經補缺誤作未　故殤之經不

樛垂瞿中溶云石本原刻作摎从手傍　○皆爲無服之殤毛本爲上無皆字唐石經徐本聶氏集釋要義楊氏敖氏俱有皆字　○則父名之通解脫則字

有所識眄要義同毛本眄作盼陳閩監本通解俱作盻按玉篇云眄俗作眄說文眄目偏合也今俗以眄盻盼混爲一字故遂誤爲盻盼宜作眄　至小祥又以

輕服受之要義同毛本又作及按又是也　不絞帶之垂者要義同毛本通解無者字　皆服未成服之麻麻經麻帶要義同毛本無麻經二字

蓋不成也要義同毛本作蓋未成人也閩本作蓋未成人也　又云女子子者毛本又作及通解無及字亦無又字

叔父之長殤中殤　自此盡大夫庶子自此盡通解楊氏俱作自叔父至　殤降一等殤降二字楊氏倒要義無殤字　在功要義楊氏

同毛本通解在下有大字

其長殤　則知成人大功已上經有纓明矣陳本通解同毛本上作下　通屈一條繩屈之武通解毛本屈之武作爲武

屬字之誤通解作爲武與前注合聶氏作屬之於武按此本屬字蓋垂下爲纓此本爲下脫纓字按聶氏通解毛本補入

傳曰大功布九升　凡天子諸侯卿大夫旣虞自此以下五十四字徐本集釋俱在此節注末與此本合通解楊氏俱在上節與毛本同盧文弨云金曰追亦謂脫誤在上文弨細審當以在上者爲是宋本不可從○按此亦可爲傳注連寫之證鄭於經下注云受猶承也即載傳而釋之曰此受之下也經注與傳注一氣相承以下或釋經或釋傳皆發明受服之義此注之變例不必與他節同也非內喪也古文依此禮也毛本脫下六字徐本集釋俱有通解楊氏俱無戴校集釋云古文下當有訛脫於此具言通解同毛本具作其因故衰無受服之法受陳閩俱作之不言受麻以葛要義楊氏同毛本無以字云凡天子諸侯卿大夫旣虞自此至末共一百五十四字毛本在上節注下經正三月者毛本通解楊氏正下有[redacted]

傳曰何以大功也　以本朞毛本以下有其字故於此薄爲之大功通解楊氏同毛本此下有從字功下有也字

從父昆弟　昆弟親爲之朞昆要義作兄

爲人後者爲其昆弟　故抑之陳閩監本通解同毛本抑作次

傳曰何以大功也　於兄弟降一等者要義同毛本通解兄作昆

大清嘉慶二十年重刊宋本用文選樓藏本校

儀禮注疏卷三十一校勘記終

奉新余成教校

儀禮疏卷第三十二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彥等撰

適婦適婦適子之妻疏○注適婦適子之妻○釋曰疏於孫故次之其婦從夫而服其舅姑期其姑舅從子而服其婦大功降一等者也傳曰何以大功也不降其適也婦言適者從夫名疏○釋曰此傳問者以其適庶之子其妻等是婦而為庶婦小功特為適婦服大功故發問也荅不降其適故也若然父母為適長三年今為適婦不降一等服期者長子本為正體於上故加至三年婦直是適子之妻無正體之義故直加於庶婦一等大功而已女子子適人者為衆昆弟父在則同父沒乃為父後者服期也疏○釋曰前云姑姊妹女子子出適在章首者情重故至此女子子反為昆弟在此者抑之欲使厚於夫氏故次在此也為本親降一等是其常故無傳也云父沒乃為父後者服期也者不杖章所云是也姪丈夫婦人報為姪男女服同疏○注為姪男女服同○釋曰姪卑於昆弟故次之不言男子女子而言丈夫婦人者姑與姪在室出嫁同以姪女言男人見嫁由因此謂姪男為丈夫亦見長大之稱是以鄭還以男女解之傳曰姪者何也謂吾姑者吾謂之姪疏○釋曰云謂吾姑者吾謂之姪者名雖對姑生稱若對世叔雖得言昆弟之子不得姪名也夫之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疏○釋曰以其義服故次在此記云為夫之兄弟降一等此皆夫之朞故妻為之大功也傳曰何以大功也從服也夫之昆弟何以無服也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故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慎乎道猶行也言婦人棄姓無常秩嫁於父行則為母行嫁於子行則為婦行。謂弟之妻為婦者卑遠之故謂之婦嫂者尊嚴之稱是嫂亦可謂之母乎。嫂猶叟也叟老人。稱也是為序男女之別爾若已以母婦之服服兄弟之妻兄弟之妻以舅子之服服己則是亂昭穆之序也治猶理也父母兄弟夫婦之理人倫之大者可不慎乎大傳曰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治際會名著而男女有別疏傳曰至慎乎○釋曰問者怪無骨肉之親而重服大功故致問也荅從服也從夫而服故

大功也若然夫之祖父母世父母爲此妻著何服也案下緦麻章云婦爲夫之諸祖父母報鄭
注謂夫所服小功者則此夫所服朞不報限王肅以爲父爲衆子朞妻小功爲兄弟之子朞其
妻亦小功以其兄弟之子猶子引而進之進同己子明妻同可知夫之昆弟何以無服已下揔
論兄弟之妻不爲夫之兄弟服夫之兄弟不爲兄弟妻服之事云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
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此二者尊卑之敘並依昭穆相爲服即此經爲夫之世叔父
母服是也云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者此二者欲論不著服之事若著服則相親
近于淫亂故不著服推而遠之遠乎淫亂故無服也又云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慎乎者欲
明母之與婦本是路人今來嫁于父子之行則生母婦之名既名母婦即有服有服則相尊敬
遠于淫亂者也是母婦之名人理之大可不慎乎當慎之若然兄弟之妻本無母婦之名名兄
妻爲嫂者尊嚴之稱名弟妻爲婦與子妻同號者推而遠之下同子妻也是兄弟妻既無母婦
之名今名爲嫂婦者假作此號使遠于淫亂故不相爲服也○注道猶至有別○釋曰云謂弟
之妻爲婦者卑遠之故謂之婦者使下同子妻則本無婦名假與子妻同遠之也云嫂者尊嚴
之稱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者此因弟妻名爲婦以致斯問言不可也云嫂猶叟也叟老人稱也
者叟有兩號若孔注尚書西蜀叟叟是頑愚之惡稱若左氏傳云趙叟在後叟是老人之善名
是以名爲嫂嫂婦人之老稱故云老人之稱云是爲序男女之別爾者謂不名兄妻爲母是亦
序昭穆之別也云若已以母婦之服服兄弟之妻兄弟之妻以舅子之服服己則是亂昭穆之
序也者此解不得之意何者以弟妻爲婦即以兄妻爲母而以母服服兄妻又以婦服服弟妻
又使妻以舅服服夫之兄又使兄妻以子服服己夫之弟則兄弟反爲父子亂昭穆之次序故
不得以兄妻爲母者也故聖人深塞亂源使兄弟之妻本無母婦之名不相爲服也引大傳者
云同姓從宗合族屬者謂大宗子同是正姓姬姜之。類屬聚也合聚族人於宗子之家在堂上
行食燕之禮即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是也又云異姓主名治際會者主名謂母
與婦之名治正也際接也以母婦正接之會聚則宗子之妻食燕族人之婦於房是也云名著
而男女有別者謂母婦之名明著則男女各有分別而無淫亂也 大夫爲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爲
士者 子謂庶子 疏 ○注子謂庶子○釋曰大夫爲此八者本朞今以爲士故降至大功亦爲重出此文故次在此也云子謂庶子者若長子在斬章故謂庶子也 傳曰
何以大功也尊不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 尊同謂亦爲大夫者親服期 疏 ○注尊同至服期○釋曰
尊同謂亦爲大夫者經言大夫爲之明尊同是亦爲大夫也云親服期者此八者並見期章是也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

昆弟 公之庶昆弟則父卒也大夫之庶子則父在也其或爲母謂妾子也 疏 ○釋曰云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者此二人各自爲母妻爲昆弟服大功此並受厭降畢於曰降故次在自降人之下○注公之至子也○釋曰若云公子是父在今繼兄而言昆弟故知父卒也又公子父在爲母妻在五服之外今服大功故知父卒也云大夫之庶子則父在也者以其繼父而言又大夫卒子爲母妻得伸今但大功故知父在也云其或爲母謂妾子也者以其爲妻昆弟其禮並同又於適妻皆大夫自不降其子皆得伸今在大功明妾子自爲已母也

傳曰何以大功也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也大夫之庶子則從乎大夫而降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 言從乎大夫而降則於父卒如國人也昆弟庶昆弟也舊讀昆弟在下其於厭降之義宜蒙此傳也是以上而同之父所不降謂適也 疏 傳曰至降也○釋曰問者怪此等皆合重服期今大功故發問也荅云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也者此直荅公之庶昆弟以其公在爲母妻厭在五服外公卒猶爲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其大夫之子據父在有厭從於大夫降一等大夫若卒則得伸無餘尊之厭也云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者此傳云而降遂言不降者也此傳雖文承大夫下亦兼解公之昆弟未悉公爲何人不降弟公不降子亦不降與大夫同也○注言從至適也○釋曰以大夫尊少身在降一等身沒其庶子則得伸如國人也云昆弟庶昆弟也者若適則在父之所不降之中故知庶昆弟也云舊讀昆弟在下其於厭降之義宜蒙此傳也是以上而同之者言舊讀謂鄭君以前馬融之等以昆弟二字抽之在傳下今皆易之在上鄭檢經義昆弟乃是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所爲者父以尊降庶子則庶子。亦厭而爲昆弟大功是知宜蒙此傳則昆弟二字當在傳上與母妻宜蒙此傳同爲厭降之文不得如舊讀也云父所不降謂適也者不指不降之人而云謂適者欲見適中非一謂父爲適妻適子之等皆是也

皆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 皆者言其互相爲服尊同則不相降其爲士者降在小功適子爲之亦如之 疏 ○注皆者至如之○釋曰此文承上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之下則是上二人爲此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以其二人爲父所厭降親今此從父昆弟爲大夫故此二人不降而服大功依本服也言皆者鄭云互相爲服者以彼此相爲同是從父昆弟相爲著服故云皆互相見之義故也云其爲士者降在小功者降亦等故也云適子爲之亦如之者雖適不降同故也

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 婦人子者女子子也不言女子子者因出見恩疏 疏 ○注婦人至恩疏○釋曰此亦重出故次從父昆弟下此謂世叔母爲之服在家期出嫁大功云不言女

子子者因出見恩疏者女在家室之名是親也婦者事人之稱是見疏
也今不言女與母而言夫之昆弟與婦人子者是因出見恩疏故也
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下傳曰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指爲此也妾爲君
之長子亦三年自爲其子期異於女君也士之妾爲君之衆子亦期
疏○注下傳至亦期○釋曰妾爲君之庶子輕於爲夫之昆弟之女故次之引下傳曰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
與女君同指爲此也者彼傳爲此經而作故云指爲此在下者鄭彼云文爛在下爾故也云妾
爲君之長子亦三年者妾從女君服得與女君同故亦同女君三年又云自爲其子期異於女
君也者以其女君從夫降其庶子大功夫不厭妾故自服其子期是異於女君也云士之妾爲
君之衆子亦期謂亦得與女
君期者亦是與己子同故也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舊
讀合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
未嫁者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之服也
疏○注舊讀至服也○釋曰此是女子子逆降旁親又是重出故次之於此知逆降者此經云嫁者爲
世父已下出降大功自是常法更言未嫁者亦爲世父已下非未嫁逆降如何云舊讀合大夫
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之服也者此馬融之輩舊讀如
此鄭以此爲非故
此下注破之也之
傳曰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何
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下言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
者謂妾自服其私親也。此不辭即實爲妾遂自服其私親當言其以明之齊衰三月章
曰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經與此同足以明之矣傳
所云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文爛在下
爾女子子成人者有出道降旁親及將出者明當及時也
疏○釋曰云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
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此二者
依鄭爲世父已下七人本服皆期未嫁者逆降之服大功也云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
女君同者此傳當在上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下爛脫誤在此但下言二字及者謂妾自服其私
親也九字總十一字既非子夏自著又非舊讀者自安是誰置之也今以義必是鄭君置之鄭君
欲分別舊讀者知此遠趣然後以注破之云此不辭者謂此分別文句不是解義言辭也云即實
爲妾遂自服其私親當言其以名之者此鄭欲就舊章讀破之案不杖期章云女子子適人者爲
其父母昆弟之爲父後者也又云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自爲其親皆言其以明妾爲私親今
此不言其明非妾爲私親一人逆降一人合降不得合云二人是二人爲此七人等逆降者又引
齊衰三月章曰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經與此同足以見之矣者彼二人爲曾祖是正

旦嫁當嫁亦不降此則為旁親雖未嫁亦逆降旁人作文是同凡以明之明是二人為此七八不得以嫁者未嫁者上同君之庶子下文為世父以下為妻自服私親也云傳所云何以大功也妾為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文爛在下爾者此傳為大夫之妻為君之庶子而發應在女子子之上君之庶子之下以簡札韋編爛斷後人錯置於下是以舊讀將為本在於此是以遂誤也云女子子成人者有出道降旁親者此鄭依經正解之以其嫁者降旁親是其常而云未嫁者成人未嫁亦降旁親者謂女子子十五已後許嫁笄為成人有出嫁之道是以雖未出即逆降世父已下旁親也云及將出者明當及時也者謂女子子年十九後年二月冠子娶妻之月其女當嫁今年遭此世父已下之喪若依本服期者過後二月不得及時逆降在大功大功之末可以嫁子則於二月得及時而嫁是以云明當及時也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君為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

疏○釋曰此等姑姊妹已下應降而不降又兼重出其文故次在此也此大夫大夫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四等人尊卑同皆降旁親姑姊已下一等大功又以出降當小功但嫁於大夫尊同無尊降直有出降故皆大功也但大夫妻為命婦若夫之姑姊妹在室及嫁皆小功若不為大夫妻又降在緦麻假令彼姑姊妹亦為命婦唯小功耳今得在大夫科中者此謂命婦為本親姑姊妹已之女子子因大夫大夫之子為姑姊妹女子子寄文於夫與子姑姊妹之中不煩別見也云君為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國君絕期已下今為尊同故亦不降依嫁服大功

傳曰何以大功也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之子稱公孫公孫不得祖諸侯此自卑別於尊者也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為國君者則世世祖是人也不祖公子此自尊別於卑者也是故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故君之所為服子亦不敢不服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不得禰不得祖者不得立其廟而祭之也卿大夫以下祭其祖禰則世世祖是人不得祖公子者後世為君者祖此受封之君不得祀別子也公子若在高祖以下則如其親服後世遷之乃毀其廟爾因國君以尊降其親故終說此義云

【疏】傳曰至不敢服也○釋曰云何以大功也問者以諸侯絕旁服則大夫降一等今此大功故發問也荅曰云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者大夫與諸侯所以亦爲服者各自以爲尊同故服之也若然大夫之下則云命婦大夫之子國君之下不云夫人世子亦同國君不降可知云諸侯之子稱公子已下因尊同遂廣說尊不同之義也但諸侯之子適適相承旁支庶已下並爲諸侯所絕不得稱諸侯子變名公子案檀弓注云庶子言公卑遠之是以子與孫皆言公見疏遠之義故也云此自卑別於尊者也者謂適既立廟支庶子孫不立廟是自卑別於尊者也云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爲國君者謂若周禮典命云公八命卿六命大夫四命其出封皆加一等是公之子孫或爲天子臣出封爲五等諸侯是公子有封爲國君之事云則世世祖是人也不祖公子此自尊別於卑者也者謂後世將此始封之君世世祖是人也不祖公子謂不復祀別子也云是故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者以其初外爲君諸父是祖之一體又是父之一體其昆弟既是父之一體又是己之一體故不臣此二者仍爲之著服也云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者以其諸父尊故未得臣仍爲之服昆弟卑故臣之不爲之服亦既不臣當服本服期其不臣者爲君所服當服斬以其與諸侯爲兄弟者雖在外國猶爲君斬不敢以輕服服至尊明諸父昆弟雖不臣亦不得以輕服服君爲之斬衰可知云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者繼世至孫漸爲貴重故盡臣之不言不降而言不臣君是絕宗之人親疏皆有臣道故雖未臣子孫終是爲臣故以臣言之云故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者此欲釋臣與不臣君之子與君同之義云君之所爲服者謂君之所不臣者君爲之服者子亦服之故云子亦不敢不服也云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者然此謂君所臣之者君不爲之服子亦不敢服之以其子從父升降故也○注不得至義云○釋曰云不得禰不得祖者不得立其廟而祭之也者鄭恐人以傳云不得禰不得祖令卑別之不得將爲禰祖故云不得者不得立其廟而祭之名爲不得也以其廟已在適子爲君者立之旁支庶不得並立廟故云不得也云卿大夫以下祭其祖禰鄭言此者欲見公子公孫若立爲卿大夫得立三廟若作上士得立二廟若作中士得立一廟並得祭其祖禰既不祖禰先君當立別子已下以其公子公孫並是別子若魯桓公生世子名同者後爲君慶父叔牙季友等謂之公子公子並爲別子不得禰先君桓公之廟慶父等雖爲卿大夫未有廟至子孫已後乃得立別子爲大祖不毀廟已下二廟祖禰之外亦第則遷之也故云卿大夫已下祭其祖禰也雖得祭祖禰但不得禰祖先君也云則世世祖是人不得祖公子者此謂鄭疊傳文也云後世爲君者祖此受封之君不得祀別子也者此鄭解義語以其後世爲君祖此受封君解世世祖是人不得祀別子解不祖公子者也以其別子卑始封君尊是爲自尊別於卑者也云公子若在高祖以下則如其親服者此解始封君得立五廟五廟者大祖與高祖已下四廟今始封君後世乃不毀其廟爲大祖於此始封君未有大祖廟唯有高祖以下四廟則公子爲別子者得入四廟之限故云公子若在高

禰以下則如其親如其親謂自禰已上至高祖以次立四廟云後世遷之乃毀其廟爾者謂始
封君死其子立即以父爲禰廟前高祖者爲高祖之父當遷之又至四世之後始封君爲高祖
父當遷之時轉爲大祖通四廟爲五廟定制也故云後世遷之乃毀其廟也云因國君以尊降
其親故終說此義云者自諸臣之子已下旣非經語而傳汎說降尊公子之義故云終說也

繐衰裳牡麻絰旣葬除之者 疏 ○釋曰此繐衰是諸侯之臣爲天子在大功下小
功上者以其天子七月葬旣葬除故在大功九月
下小功五月上又縷雖如小功升數又少故在小功上也此
不言帶屨者以其傳云小功之繐也則帶屨亦同小功可知 傳曰繐衰者何以小功
之繐也 治其縷如小功而成布四升半細其縷者以恩輕也升
數少者以服至尊也凡布細而疏者謂之繐今南陽有鄧繐 疏 ○注治其至鄧繐○
釋曰傳問者怪其縷
之麤細不問升數多少故荅云小功之繐也若然小功繐知據縷麤細非升數者下記人記出
升數而繐衰四升有半鄭彼注云服在小功之上者欲著其縷之精麤也故云注亦云治其縷
如小功而成布四升半也云細其縷者以恩輕也者以其諸侯大夫是諸侯臣於天子爲陪臣
唯有聘問接見天子天子禮之而已故服此服是恩輕也云升數少者以服至尊也者諸侯爲
天子服至尊義服斬縷加三升半陪臣降君改服至尊加一升四升半也云凡布細而疏者謂
之繐者此喪服謂之繐由繐而疏若非喪服細而疏亦謂之繐故云凡以揔之云今南陽有鄧
繐者謂漢時南陽郡鄧氏造布有名繐
言此者證凡布細而疏即是繐之義 諸侯之大夫爲天子 疏 ○釋曰此經直云大
夫則大夫中有孤卿
以其小聘使下大夫大聘或使孤或使卿也故大行
人云諸侯之孤以皮帛繼子男故知大夫中兼孤卿 傳曰何以繐衰也諸侯之大夫
以時接見乎天子 接猶會也諸侯之大夫以時會見於
天子而服之則其士庶民不服可知 疏 ○注接猶至可知○釋曰
傳問者怪其重此旣陪臣
何意服四升半布七月乃除荅云以時接見乎天子者爲有恩故服之云接猶會也諸侯之大
夫以時會見於天子而服之者案周禮大宗伯有時見曰會彼諸侯聘時見曰會無常期曰時
會此鄭云以時會見者直據諸侯大夫時復會其問覜天子禮此即周禮大宗伯云時聘曰問
殷覜曰視鄭注云時聘者亦無常期天子有事乃聘之焉竟外之臣旣非朝歲不敢瀆爲小禮
是天子有事乃遣大夫來聘彼又注云殷覜謂一服朝之歲以朝者少諸侯乃使卿以大禮衆
聘焉一服朝在元年七年十一年此時唯有侯服一服朝故餘五服並使卿來見天子此並是
以時會見天子天子待之以禮皆有委積飧饔饗食燕與時賜加恩旣深故諸侯大夫報而服
之也云則其士庶民不服可知者上文云庶人爲國君注云天子畿内之民服天子亦如之即

知畿外之民不服可知今又言之者以畿外內民庶於天子有服無服無明文今因畿外諸侯大夫接見天子者乃有服不聘天子者即無服明民庶不爲天子服可知故重明之若然諸侯之士約大夫不接見天子則無服明士不接見亦無服可知其有士與卿大夫聘時作介者雖亦得禮介本副使不得天子接見亦不服可知

小功布衰裳澡麻帶經五月者

澡者治去莩垢不絕其本也小記曰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絕其本屈而反以報之

【疏】小功至月者○釋曰此殤小功章在此者本齊衰大功之親爲殤降在。小功故在成人小功之上也但言小功者對大功是用功麤大則小功是用功細小精密者也自上。以來皆帶在經下今此帶在經上者以大功已上經帶有本小功以下斷本此殤小功中有下殤小功帶不絕本與大功同故進帶於經上倒文以見重故與常例不同也且上文多直見一經包二此別言帶者亦欲見帶不絕本與經不同故兩見之也又殤大功直言無受不言月數此直言月不言無受者聖人作經欲互見爲義大功言無受此亦無受此言五月彼則九月七月可知又且下章言即葛此章不言即葛亦是兼見無受之義也又不言布帶與冠文略也不言屨者當與下章同吉屨無絇也○注澡者至報之○釋曰云澡者治去莩垢者謂以枲麻又治去莩垢使之滑淨以其入輕竟故也引小記者欲見下殤小功中有本是齊衰之喪故特言下殤若大功下殤則入緦麻是以特據下殤云屈而反以報之者謂先以一股麻不絕本者爲一條展之爲繩報合也以一頭屈而反鄉上合之乃絞垂必屈而反以合者見其重故也引之者證此帶亦不絕本屈而反以報之也若然此章亦有大功長殤在小功者未知帶得與斬衰下殤小功同不絕本不案服問云小功無變也又云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彼云小功無變據成人小功無變三年之葛有本得變之則知大功殤長中在小功者輕帶無本也以此而言經注專據齊斬下殤小功重者而言其中無有大功之殤在小功帶麻絕本者似若斬衰章兼有義服傳直言衰三升冠六升不言義服衰三升半者也若然姑姊妹出適降在小功者以其成人非所哀痛帶與大功之殤同亦無本也

叔父之下殤適孫之下殤昆弟之下殤大夫庶子爲適昆弟之下殤爲姑姊妹女子子之下殤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

【疏】○釋曰此經自叔父已下至女子子之下殤八人皆是成人期長殤中殤大功已在上殤大功章以此下殤小功故在此章也仍以尊者在前卑者居後云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之長殤從父昆弟之長殤此二者以本服大功今長殤中殤小功故在此章從父昆弟情本輕故在出降昆弟後也

傳曰問者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

問者據從父昆弟之

下殤在緦麻也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也此主謂丈夫之為殤者服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也【疏】○注問者至求之也○釋曰不直云何以而云問者曰者以其傳緦問大功小功所問非一故云問者曰與常例不同鄭云問者據從父昆弟之下殤在緦麻也者以其緦麻章見從父昆弟之下殤此章見從父昆弟之長殤唯中殤不見故致問是以據從父昆弟也云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也者以其緦麻章傳云齊衰之長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據此二傳言之禮無殤在齊衰則下齊衰之殤與大功之殤據成人明此大功與小功之殤據服其成人可知也若然此經大功之殤雖有為人後者為昆弟及從父昆弟二者長殤中殤在此小功其成人小功之殤中從下自在緦麻於此言之者欲使小功與大功相對故兼言之也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也者以此傳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而言則大功重者中從上齊衰重於大功明從上可知故謂舉輕以明重也又云此主謂丈夫之為殤者服也者鄭以此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緦麻章云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兩文相反故鄭以彼謂婦人為夫之族類此謂丈夫為殤者服也鄭必知義然者以其此傳發在從父昆弟丈夫下下文發傳在婦人為夫之親下故知義然也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也者周公作經不可具出略舉以明義故云不見者以此求之也

為夫之叔父之長殤不見中殤者中從下也【疏】○注不見至下也○釋曰夫之叔父義服故次在此成人大功故長殤降一等在小功云不見中殤者中從下也者下傳云大功之殤中從下主謂此婦人為夫之黨類故知中從下在緦麻也

昆弟之子女子子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為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疏】○釋曰云昆弟之子女子子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者此皆成人為之齊衰期長中殤在大功故下殤在此小功也云為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者謂姑為姪成人大功長殤在此小功不言中殤中從上○不言男子女子而言丈夫婦人亦是見恩疏之義庶孫者祖為之大功長殤中殤亦在此小功言丈夫婦人亦是見恩疏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大夫為昆弟之長殤小功謂為士者若不仕者也以此知為大夫無殤服也公之昆弟不言庶者此無服無所見也大夫之子不言庶者關適子亦服此殤也云公之昆弟為庶子之長殤則知公之昆弟猶大夫【疏】○釋曰云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者謂此三人為此六種人成人以尊降至大功故長殤小功中亦從上此一經亦尊卑為次序也○注大夫至大夫○釋曰云大夫為昆弟之長殤小功謂為士者若不仕者也凡為昆弟成人期長殤在大功今大夫為昆弟長殤小功明大夫為昆弟降一等成人大功長殤中殤

在小功若昆弟亦爲大夫同等則不降今言降在小功明是昆弟爲士若不仕者也云以此知爲大夫無殤服也者已爲大夫則冠矣丈夫冠而不爲殤是以知大夫無殤服矣若然大夫身用士禮已二十而冠而有兄姊殤者已與兄姊同十九而兄姊於年終死已至明年初二十因喪而冠是已冠成人而有兄姊殤也且五十乃爵命今未二十已得爲大夫者五十乃爵命自是禮之常法或有大夫之子有盛德謂若甘羅十二相秦之等未必要至五十是以得有幼爲大夫者也若然曲禮云四十強而仕則四十然後爲士今云殤死者爲士若不仕則爲士而殤死亦是未二十得爲士者謂若士冠禮鄭目錄云士之子任士職居士位二十而冠則亦是有德未二十爲士至二十乃冠故鄭引管子書四民之業士亦世焉是也云公之昆弟不言庶者此無服無所見也者經云公之昆弟多兼言庶此特不云公之庶昆弟直云公之昆弟者若爲母則兼云庶以其適母適庶之子皆同服妾子爲母見厭不申今此經不爲母服爲昆弟已下並同長殤故不言庶也云大夫之子不言庶者闕適子亦服此殤也者若言大夫庶子爲昆弟嫌言適子不服之若不言庶子則兼適庶是以鄭云不言庶子者闕適子闕通也通適子亦服此服也云公之昆弟爲庶子之長殤則知公之昆弟猶大夫者舊疑大夫與公之昆弟尊卑異今案此經云公之昆弟與大夫同降昆弟已下成人大功長殤同小功則知此二人尊卑同故云猶大夫也　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　君之庶子　疏　○注君之庶子○釋曰妾爲君之庶子成人在大功已見上章今長殤降一等在此小功云君之庶子者若適長則成人隨女君三年長殤在大功與此異故言君之庶子以別之也

儀禮注疏卷三十二挍勘記

夫之祖父母　案此本自三十二卷至三十七卷並鈌今據要義分　故妻爲之大功也　通解要義同毛本無妻字

傳曰何以大功也從服也　道猶行也言婦人棄姓無常秩嫁於父行則爲母行嫁於子行則爲婦行　下二十四字毛本脫徐本通典集釋通解俱有楊氏無浦鏜云爾疋疏亦有　是嫂亦可謂之母乎嫂猶叟也　上八字毛本脫徐本通典集釋通解俱有與疏合通典乎下更有言不可三字按若無言不可三字則當述傳文殊覺無謂注意言嫂者雖是尊嚴之稱然竟謂之母則不可也不過比之以老人耳賈疏曰云嫂者尊嚴之稱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者此因弟妻名爲婦以致斯問言不可也此首尾述注而中間釋其義疏家每有此例非杜氏取賈氏疏羼入鄭注也宜補入　叟釋文作傻　叟老人稱也　人下集釋有之字

婦爲夫之諸祖父母報 陳閩本要義同毛本報作服 則此夫所服者不報限 要義同毛本報限作服報 引大傳者云 要義同毛

本無者字 姬姜之類 之陳閩俱作子

大夫爲世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 昆弟二字通典不重

公之庶昆弟 今繼兄而言昆弟 要義通解楊氏同毛本無昆字

傳曰何以大功也○不得過大功也 瞿中溶云石本原刻無過字 則庶子亦厭而爲昆弟大功 要義同毛本無子字

不得如舊讀也 陳閩俱脫讀字

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 婦人子者 徐陳通典通解要義楊敖同毛本集釋無子字要義無者字

大夫之妾 妾爲君之長子亦三年 徐陳通典集釋通解楊氏同毛本年作等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 瞿中溶云石本原刻無女子子

傳曰嫁者○妾爲君之黨服 爲下通典有女字前經及本傳兩注並同按喪服小記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爲女君之子服注云妾爲女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亦有女字○按有女字非是經云君之庶子女子子則是君之黨而非女君之黨也 ○下言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謂妾自服其私親也

按此二十一字乃鄭所引舊讀之文與下此不辭相連皆爲注文而上節鄭注舊讀以下三十二字當次於傳文女君同之下則一氣相連曰言曰下言文義顯然矣鄭引此舊讀而破之曰此不辭蓋鄭破舊說而欲顛倒傳文也自寫者誤分注爲兩截寘舊讀三十二字於傳曰之前而又誤鄭注下言二十一字爲傳文遂爲學者大疑向使此二十一字爲傳則舊讀甚是鄭若破之是破傳非破舊讀矣鄭不言傳誤而但言舊讀誤是傳必不與舊讀合矣蓋鄭意謂傳何以至君同十六字爲庶子以下之傳文而誤爛在女子子節嫁者至者也十九字傳文之下唐以前寫校之人纔淺不審因爛下之文遽疑下言二十一字爲傳文而爛在下耳今依舊讀則少其字爲不辭依鄭讀則顛倒傳文未嫁逆降更招駁議然不必論此是非但論鄭注古本爲何如必是誤注爲傳也新舊

二說是非與此無涉也元於乾隆五十八年校太學石經即立此說刪此二十一字見石經校勘記中及元督學山東覆校石經者又復增入此外近儒諸說紛歧皆非也　當言其以明

之徐本通典集釋敖氏同毛本明作見張氏曰注曰當言其以明之又曰足以明之矣按釋文見恩注云下以見同下無以見字必是誤作以明也從釋文○按疏述注亦作見

傳曰何以大功也尊同也　不得祖公子者張氏曰注曰不得祖公子又曰不得祀別子按釋文云不復扶又反復謂此二句得字誤也不得者禁止之辭也公子禰先君公孫祖諸侯于禮爲僭禁之可也其曰不得禰不得祖宜也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爲國君者則後世不祖公子人情然也何用禁爲不復云者蓋既祖此則不再祖彼焉爾經于上禰先君祖諸侯皆云不得于下止言不祖義可見矣今改二句之得爲復從釋文○按張說當矣但疏以則世世祖是人不得祖公子者兩句爲疊傳則得字者字宜俱屬衍文下句得字乃當作復爾釋文不云下同明注中止一復字

以其初升爲君初閩本作祖　又是父之一體父下陳閩俱有子字　以其與諸侯爲兄弟者其閩本作昔　漸爲貴重通解要義同毛本漸作斬○按漸字是　云卿大夫以下云陳閩俱作六　不得祖公子者按得字亦疑衍　此謂鄭登傳文也謂字疑衍　不得禰別子也者按此得字亦當作復後人既改注併改疏　此解始封君得立五廟五廟者要義同毛本五廟二字不重出　大祖要義同毛本祖下有一廟二字　則如其親如其親謂自禰已上要義同毛本如其親三字不重出　云因國君以尊降其親要義同毛本以下有大祖二字

繐衰裳牡麻絰　以其傳云要義通解楊氏同毛本以其作案下

傳曰繐衰者何以小功之繐也段玉裁云之繐唐石經已譌之總程瑤田曰据注亦當依段改正之檀弓下云請繐衰而環絰注繐衰小功之縷而四升半之衰疏以爲約喪服傳文則此繐字當爲縷字之誤許宗彥云傳解爲小功之繐注解治縷如小功此遞相解若傳文爲縷則可不更注矣蓋繐兼縷及升數兩層也段程皆誤　而成布尊

四升半徐本同毛本無尊字　以服至也徐本同毛本至下有尊字張氏曰注曰治其縷如小功而成布尊四升半又曰以服至也按疏上句多一尊字下句少一尊字後記

繐衰之注云不敢以兄弟之服服　故云注亦云上云字疑當作此

傳曰何以緦衰也　何意服四升半布七月乃除要義同毛本布作而其有士與卿大夫聘時作介者要義同毛本通解無有字

小功布衰裳澡麻帶絰五月者　爲殤降在小功聶氏通解要義同毛本在下有外字自上以來聶氏要義同毛本上作士且上文多直見一經包二包要義作苞是也通解作包又不言布帶與冠通解要義敖氏同毛本又作入吉屨無絇也吉陳閩通解俱作言

經注專據斬衰下殤小功重者而言斬衰陳閩監本俱作齊斬通解作齊衰斬

叔父之下殤　八人皆是成人期陳閩通解楊氏同毛本八作入長殤中殤大功通解楊氏同毛本中作下云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之長殤要義同毛本無之長殤三字按經云爲人後者爲其昆弟李氏以爲昆弟下少之長殤三字蓋據疏知之也今長殤中殤小功通解要義同毛本無中殤二字

傳曰問者曰　此主謂丈夫之爲殤者服也丈徐本通典集釋俱作大通解楊敖毛本俱作丈張氏曰疏作丈從疏在婦人爲服之親下服通解要義俱作夫

昆弟之子女子子　中從上上要義作下通解楊氏俱作上

大夫公之昆弟　此無服通典無下有母字通解無作庶張氏曰注曰公之昆弟不言庶者此無服無所見也按疏云若爲母則兼云庶以其適母適庶之子皆同服妾子爲母見厭不申今此經不爲母服爲昆弟以下長殤並同故不言庶也考疏之義無蓋庶字也從疏○按須如通典作此無母服乃與疏合張氏改無爲庶雖云從疏實非疏意同等則不降通解要義同毛本則作期而有兄姊殤者陳本通解要義同毛本姊作弟○按姊是也是已冠成人而有兄姊殤也要義同毛本通典已作以則四十然後爲士士要義作仕通解作士爲昆弟已下並同長殤下四字張氏識誤引作長殤並同

大清嘉慶二十年
用宋本重刊
江西南昌府學開雕

儀禮注疏卷三十二校勘記終

奉新余成教校

儀禮疏卷第三十二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彥等撰

小功布衰裳牡麻絰即葛五月者。即就也小功輕三月變麻因故衰以就葛絰帶而五月也間傳曰小功之葛與緦之麻同舊說小功以下吉屨無絇也 疏 ○注即就至絇也○釋曰此是小功成人章輕於殤小功故次之此章有三等正降義其衰裳之制澡絰等與前同故畧也云即葛五月者以此成人文縟故有變麻從葛故云即葛但以日月為足故不變衰也不列冠屨承上大功文畧小功又輕故亦不言也言日月者成人文縟故具言也云即就也者謂去麻就葛也引間傳欲見小功有變麻服葛法既葬大小同故變同之也引舊說云小功以下吉屨無絇也者以小功輕非直喪服不見屨諸經亦不見其屨以輕畧之是以引舊說為證絇者案周禮屨人職屨舃皆有絇繶純純者於屨口緣繶者牙底接處縫中有條絇者屨鼻頭有飾為行戒吉時有行戒故有絇喪中無行戒故無絇以其小功輕故從吉屨為其大飾故無絇也

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報祖父之昆弟之親 疏 ○注祖父至之親○釋曰此亦從尊向卑故先言從祖祖父母已上章已先言父次言祖次言曾此從祖祖父母是曾祖之子祖之兄弟故次之是以鄭言祖父之昆弟之親者云從祖父母者是從祖祖父。之子是父之從父昆弟之親故鄭并言祖父之昆弟之親云報者恩輕欲見兩相為服故云報也

從祖昆弟父之從父昆弟之子 疏 ○注父之至之子○釋曰此是從祖父。之子故鄭云父之從父昆弟之子已之再從兄弟以上三者為三小功也

從父姊妹父之昆弟之女 疏 ○注父之昆弟之女○釋曰此謂從父姊妹在家大功出適小功不言出適與在室姊妹既逆降宗族亦逆降報之故不辨在室及出嫁也

孫適人者孫者子之子女孫在室亦大功也 疏 ○注孫者至功也○釋曰以女孫在室與男孫同大功故出適小功也

為人後者為其姊妹適人者不言姑者舉其親者而恩輕者降可知 疏 ○注不言至可知○釋曰云不言姑者舉其親者而恩輕者降可知案詩云問我諸姑遂及伯姊注云先姑後姊尊姑也是姑尊而不親姊妹親而不尊故云不言姑舉姊妹親者也

為外祖父母傳曰何以小功也以尊加也 疏 ○釋曰發問者是傳之不得決此以云外親之服不過緦今乃小功故發問云以尊加也者以言祖者祖是尊名故加至小功言為者以其母之所生情重故言為。猶若衆子恩愛與長子同退入朞故特言為衆子也

從母丈

夫婦人報從母母之姊妹 疏 ○注從母母之姊妹○釋曰母之姊妹與母一體從於己母而有此名故曰從母言丈夫婦人者母之姊妹之男女與從母兩相爲服故
曰報云丈夫婦人者馬氏云從母報姊妹之子男女也丈夫婦人者異姓無出入降若然是皆成人長大爲號傳曰何以小功也以名加也
外親之服皆緦也外親異姓正服不過緦丈夫婦人姊妹之子男女同 疏 ○注外親至女同○釋曰云以名加也者以有母名故加至小功云外親之服
皆緦也者以其異姓故云外親以本非骨肉情疏故聖人制禮無過緦也言此者見有親與母名即加服之意耳注云外親異姓者從母與姊妹子男與外祖父母皆異姓故揔言外親也夫
之姑姊妹娣姒婦報夫之姑姊妹不殊在室及嫁者因恩輕畧從降 疏 ○注大夫至從降○釋曰夫之姑姊妹夫爲之期妻降一等出嫁小功因恩疏
畧從降故在室及嫁同小功若此釋恐謂未當報然文不爲娣姒設以其娣姒婦兩見更相爲服自明何言報也既報字不爲娣姒其報於娣姒上者以其於夫之兄弟使之遠別故無名使不相
爲服要娣姒婦相爲服亦因夫而有姑姊姒婦下云報使娣姒上蒙夫字以冠之也傳曰娣姒婦者弟長也何以小功也以
爲相與居室中則生小功之親焉娣姒婦者兄弟之妻相名也長婦謂稚婦爲娣婦娣婦謂長婦爲姒婦 疏 ○注娣姒至姒婦
婦○釋曰傳云娣姒婦者弟長也者此二字皆以女爲形以弟爲聲則據二婦立稱謂年小者爲娣故云娣弟是其年幼也年大者爲姒故云姒長是其年長假令弟妻年大稱之曰姒兄妻年小
謂之曰娣是以左氏傳穆姜是宣公夫人大婦也聲伯之母是宣公弟叔肸之妻小婦也聲伯之母不聘穆姜云吾不以妾爲姒是據二婦年大小爲娣姒不據夫年爲小大之事也大
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庶孫姑姊妹女子子適士者從父昆弟及庶
孫亦謂爲士者 疏 ○注從父至士者○釋曰從父昆弟庶孫本大功此三等以尊降入小功姑姊妹女子子本期此三等出降入大功若適士又降一等入小功也此等以重出其文姑姊
妹又以再降故在此鄭云爲父昆弟及庶孫亦謂爲士者以經女子子下揔云適士鄭恐人疑故鄭別言之以其從父昆弟及庶孫已見於大功章今在此故三等人降親一等故知此文亦謂爲
士者也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君之庶子女子子也庶女子子在室大功其嫁於大夫亦大功 疏 ○注君之至大功○釋曰此云適人
者謂士是以本在室大功出降故小功鄭云嫁於大夫亦大功者重有由降無尊降故也庶婦夫將不受重者 疏 ○注夫將不受重者○釋曰經云於支庶則若爲其婦小功鄭

云夫將不受重則若喪服小記注云世子有廢疾不可立而庶子立其舅姑皆爲其婦小功則亦兼此婦也

君母之父母從母君母父之適妻也從母君母之姊妹

疏。注君母至姊妹。釋曰此亦謂妾子爲適妻之父母及君母姊妹知適妻子爲之同也

傳曰何以小功也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不在則不服不敢不服者恩實輕也凡庶子爲君母如適子

疏。注不敢至適子。釋曰何以發問者以既不生已母又非骨肉怪爲小功故發問也荅云不敢不從服者言無情實但畏敬故云不敢不從服也云君母不在者或出或死故直云不在容有數事不在也鄭云不敢不服者恩實輕也者以解不敢意也云如適子者則如適妻之子非正適長而據君母在而云如若君母不在則不如若然君母在既爲君母父母其已母之母母或亦兼服之若馬氏義君母不在乃可申矣

君子子爲庶母慈已者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

疏。注君子至妻子。釋曰鄭云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者禮之通例云君子與貴人皆據大夫已上公子尊卑比大夫故鄭據而言焉又國君之子爲慈母無服士又不得稱君子亦復自養子無三母具故知此二人而已必知適妻子者妾子賤亦不合有三母故也

傳曰君子子者貴人之子也爲庶母何以小功也以慈已加也云君子子者則父在也父沒則不服之矣以慈已加則君子子亦以士禮爲庶母緦也內則曰異爲孺子室於宮中擇於諸母與可者必求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愼而寡言者使爲子師其次爲慈母其次爲保母皆居子室他人無事不往又曰大夫之子有食母庶母慈已者此之謂也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傳姆之屬也其不慈已則緦可矣不言師保慈母居中服之可知也國君世子生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三年而出見於公宮則劬非慈母也士之妻自養其子

疏。注云君至其子。釋曰云爲庶母何以小功也發問者以諸侯與士之子皆無此服唯此貴人大夫與公子之子猶有此服故發問也荅云慈已加也故以緦麻上加至小功也云君子子者則父在也者以其言子繼於父故云父在且大夫公子不繼世身死則無餘尊之厭如凡人則無三母慈已之義故知父在也云父沒則不服之矣者以其無餘尊雖不服小功仍服庶母緦麻也如士禮故鄭又云以慈已加則君子子以士禮爲庶母緦也是其本爲庶母緦麻也內則已下至非慈母也皆內則文彼文承國君與大夫士之子生之下鄭彼注云爲君養子之禮今此鄭所引諸大夫公子養子之法以其大夫公子適妻亦得立三母故也云異爲孺子室於宮中者鄭注云特埽一處以處之更不別室還於側室生子之處也云擇於諸母與可者諸母謂父之妾即此經庶母者也云可者彼注云可者傳御之屬也謂母之外別有傳母御妾之等有德行者可以充三母也云必求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愼而寡言

者寬謂寬弘裕謂容裕慈謂恩慈惠謂惠愛溫謂溫潤良謂良善恭謂恭恪敬謂敬肅慎謂謹慎寡言謂審詞語有此十行者得為子師始終與子為模範故取德行高者為之也故彼注云子師教示以善道者云其次為慈母彼注云慈母知其嗜欲者德行稍劣者為慈母即此經慈母是也又云其次為保母者德行又劣前者為保母彼注云保母安其居處者云皆居子室者以皆是子母是以居子之室也云他人無事不往者彼注云為兒精氣微弱將驚動也又云大夫之子有食母者彼注云選於傅御之中喪服所謂乳母也案下章云乳母注云謂養子者有他故賤者代之慈已者若然大夫三母之內慈母有他故使賤者代慈母養子謂之乳母死則服之三月與慈母服異引之者證三母中又有此母也君與士皆無此事云庶母慈已者此之謂也者謂此經庶母慈已則內則所云之謂也云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傅姆之屬也者傅姆謂女師鄭注昏禮云姆婦人年五十無子出而不復嫁能以婦道教人者若今時乳母矣鄭注內則云可者傅御之屬與此注不同者無正文故注有異相兼乃具云其不慈已則緦可矣者覆解子為三母之服謂諸母也傳云以慈已加若不慈已則不加明本當緦也云不言師保慈母居中服之可知也者周公作經舉中以見上下故知皆服之矣云國君世子生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三年而出見於公宮則劬非慈母者引此者彼既揔據國君與卿大夫士養子法向來所引唯據大夫與公子養子法故更見國君養子之禮但國君子之三母具如前說三母之外別有食子者二者之中先取士妻無堪者乃取大夫妾不并取之案彼注謂先有子者以其須乳故也劬勞三年子大出見公宮則勞之以束帛此經慈母以其無服故也知國君子於三母無服者案曾子問孔子曰古者男子外有傅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也何服之有以此而言則知天子諸侯之子於三母皆無服也云士之妻自養其子者此亦內則文取之者以其君大夫養子已具故因論士之養子法彼注云賤不敢使人也

緦麻三月者

緦麻布衰裳而麻絰帶也不言衰絰畧輕服省

疏 ○注緦麻至省文○釋曰此章五服之內輕之極者故以緦如絲者為衰裳又以澡治莩垢之麻為絰帶故曰緦麻也三月者凡喪服變除皆法天道故此服之輕者法三月一時天氣變可以除之故三月也云緦麻布衰裳者緦則絲也但古之緦麻字通用故作緦字直云而麻絰帶也案上殤小功章云澡麻絰帶況緦服輕明亦澡麻可知云不言衰絰畧輕服省文者據上殤小功言絰帶故成人小功與此緦麻有絰帶可知故云畧輕服省文也

傳曰緦者十五升抽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

謂之緦者治其縷細如絲也或曰有絲朝服用布何衰用絲乎抽猶去也雜記曰緦冠繰纓

疏 ○注謂之至繰纓○釋曰云緦者十五升抽其半者以八十縷為升十五升千二百縷抽其半六百縷縷麤細如朝服數則半之可謂緦而疏服最輕故也云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者案下記云大夫弔於命婦錫衰傳曰錫者十五升抽其半無

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鄭注云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不錫者不治其縷哀在內也緦者
不治其布哀在外若然則二衰皆同升數但錫衰重故治布不治縷哀在內故也此緦麻衰治縷
不治布哀在外故也云謂之緦者治其縷細如絲也者以其麤細與朝服十五升同故細如絲也
云或曰有絲者有人解有用絲爲之故云緦又曰朝服用布何衰用絲乎者此鄭以義破或解朝
服謂諸侯朝服緇布衣及天子朝服皮弁服白布衣皆用布至於喪衰何得反絲乎故不可也引
雜記緦冠繰纓者以其斬衰纓纓重於冠齊衰已下纓纓與冠等上傳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
麻小功冠其衰也則此云緦冠者冠與衰同用緦布但繰纓者以灰繰治
布爲纓與冠別以其冠與衰皆不治布纓則繰治以其輕故特異於上也 族曾祖父母族祖
父母族父母族昆弟 族曾祖父者曾祖昆弟之親也。族祖父者亦高祖之孫則高祖有服明矣 疏 ○注族曾至明矣○釋曰此即禮記大傳云四世而
緦服之窮也名爲四緦麻者也云族曾祖父母者已之曾祖親兄弟也云族祖父母者已之祖父
從父昆弟也云族父母者已之父從祖昆弟也云族昆弟者已之三從兄弟皆名爲族族屬也骨
肉相連屬以其親盡恐相疏故以族言之耳云祖父之從父昆弟之親者欲推出高祖有服之意
也以已之祖父與族祖父相與爲從昆弟族祖父與已之祖俱是高祖之孫此四緦麻又與已同
出高祖已上至高祖爲四世旁亦四世旁四世既有服於高祖有服明矣鄭言此者舊有人解見
齊衰三月章直見曾祖父母不言高祖以爲無服故鄭從下鄉上推之高祖有服可知上章不言
者鄭彼注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服同故舉一以見二也然則又云族祖父者鄭意以族祖父
者上連祖父之從父昆弟爲義句也故下亦高祖之孫也明已之祖父即高祖之正孫族祖父高
祖之旁孫也 庶孫之婦庶孫之中殤 庶孫者成人大功其殤中從上此當爲下殤言中殤者字之誤爾又諸言中者皆連上下也 疏 注
庶孫至下也○釋曰庶孫之婦緦者以其適子之婦大功庶子之婦小功適孫之婦小功庶孫之
婦緦是其差也云庶孫之中殤注云庶孫者成人大功其殤中從上者則長中殤皆入小功章中
故云此當爲下殤言中殤者字之誤爾又諸言中者皆連上下也者謂大功之殤中從
上小功緦麻之殤中從下謂殤之內無單言中殤者此經單言中殤故知誤宜爲下也 從祖姑
姊妹適人者報從祖父從祖昆弟之長殤 不見中殤者中從下 疏 ○注不見至從下○釋曰此一經皆本服小功
是以此經或出適或長殤降一等皆緦麻云不見中殤者中從下者以其小功之殤中從下故也其云從祖父長殤謂叔父者也 外孫 女子子之子 疏 ○注女子子之子○
釋曰云外孫者以女出外適而生故云外孫 從父昆弟姪之下殤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 言中殤者明中從下 疏

○注言中至從下○釋曰從父昆弟成人大功長中殤在小功故下殤在此章也姪者爲姑之出降大功長中殤小功故下殤在此也夫之叔父成人大功長殤在小功故中下殤在此以下傳言之婦人爲夫之族類大功之殤中從下故鄭據而言之也

從母之長殤報

【疏】○釋曰從母者母之姊妹成人小功故長殤在此中下之殤則無服故不言云報者以其疏亦兩相爲服也案小功章已見從母報服此殤又云報者以前章見兩俱成人以小功相報此章見從母與姊妹子亦俱在殤死相爲報服故二章並言報也

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

【疏】○釋曰此爲無冢適唯有妾子父死庶子承後爲其母緦也

傳曰何以緦也傳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然則何以服緦也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因是以服緦也

君卒庶子爲母大功大夫卒庶子爲母三年也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衆人

【疏】傳曰至緦也○釋曰傳發問者恠其親重而服輕故問引舊傳者子夏見有成文引以爲證云與尊者爲一體者父子一體如有首足者也云不敢服其私親也者妾母不得體君不得爲正親故言私親也云然則何以服緦也又發此問者前荅既云不敢服其私親即應全不服而又服緦何也荅曰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因是以服緦也者云有死宮中者縱是臣僕死於宮中亦三月不舉祭故此庶子因是爲母服緦也有死即廢祭者不欲聞凶人故也○注君卒至衆人○釋曰云君卒庶子爲母大功者大功章云公之庶昆弟爲其母是也以其先君在公子爲母在五服外記所云是也先君卒則是今君庶昆弟爲其母大功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今庶子承重故緦云大夫卒庶子爲母三年也者以其母在大功父卒無餘尊所厭故伸三年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衆人者士卑無厭故也鄭并言大夫士之庶子者欲見不承後者如此服若承後則皆緦故并言之也向來經傳所云者據大夫士之庶子承後法若天子諸侯庶子承後爲其母所服云何案曾子問云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鄭云謂庶子王爲其母無服案服問云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唯近臣及僕驂乘從服唯君所服服也注云妾先君所不服也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緦言唯君所服申君也春秋之義有以小君服之者時若小君在則益不可據彼二文而言曾子問所云據小君在則練冠五服外服問所云據小君沒後其庶子爲得申故鄭云申君是以引春秋之義母以子貴若然天子諸侯禮同與大夫士禮有異也

士爲庶母

【疏】○釋曰上下體例平文皆士若非士則顯其名位傳云大夫已上爲庶母無服則爲庶母是士可知而經云士者當云大夫已上不服庶母庶人又無庶母爲庶母服者唯士而已故詭例言士也

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大夫以上爲庶

母無服 疏 ○釋曰發問者除士以外皆無服庶母服獨士有服故發問荅云以名服也只有母名故有服云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者以其降故無服此傳解特釋士之意也

貴臣貴妾 疏 貴臣貴妾○釋曰此貴臣貴妾謂公士大夫爲之服緦以等非南面故服之也

傳曰何以緦也以其貴也 此謂公士大夫之君也殊其臣妾貴賤而爲之服貴臣室老士也貴妾姪娣也天子諸侯降其臣妾無服士卑無臣則士妾又賤不足殊有子則爲之緦無子則已 疏 ○釋曰發問者以臣妾言不應服故發問之也荅云以其貴也以非南面故簡貴者服之也○注此謂至則已○釋曰云此謂公士大夫之君也者若士則無臣又不得簡妾貴賤天子諸侯又以此二者無服則知爲此服者是公卿大夫之君得殊其臣妾貴賤而爲之服也云貴臣室老士也者上斬章鄭已注云室老家相也士邑宰也云貴妾姪娣也者案曲禮云大夫不名家相長妾士昬云雖無娣媵先是上姪娣不具卿大夫有姪娣爲長妾可知故以貴妾姪娣也云天子諸侯降其臣妾無服者以其絕朞已下故也云士卑無臣者孝經以諸侯天子大夫皆云爭臣士有爭友是士無臣也云妾又賤不足殊者以大夫已上身貴妾亦有貴士身賤妾亦隨之賤者故云妾又賤不足殊也云有子則爲之緦無子則已者喪服小記文

乳母 謂養子者有他故賤者代之慈已 疏 ○注謂養至慈已○釋曰案內則云大夫之子有食母彼注亦引此云喪服所謂乳母以天子諸侯其子有三母具皆不爲之服士又自養其子若然自外皆無此法唯有大夫之子有此食母爲乳母其子爲之緦也云爲養子者有他故者謂三母之內慈母有疾病或死則使此賤者代之養子故云乳母也

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 疏 ○釋曰怪其餘人之子皆無此乳母獨大夫之子有之故發問也荅以名服有母名卽爲之服緦也

從祖昆弟之子 族父母爲之服 疏 ○注族父母爲之服○釋曰云從祖昆弟之子者據已於彼爲再從兄弟之子云族父母爲之服者據彼來呼已爲族父母爲之服緦也

曾孫 孫之子 疏 ○注孫之子○釋曰據曾祖爲之緦不言玄孫者此亦如齊衰三月章直見曾祖不言高祖以其曾孫玄孫爲曾高同曾高亦爲曾孫玄孫同故二章皆畧不言高祖玄孫也

父之姑 歸孫爲祖父之姊妹 疏 ○注歸孫至姊妹○釋曰案爾雅云女子謂昆弟之子爲姪謂姪之子爲歸孫是以鄭據而言焉

從母昆弟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 疏 ○釋曰傳問者怪外親輕而有服者荅云以名服者因從母有母名而服其子故云以名服也必知不因兄弟名以其昆弟非尊親之號是以上小功章云爲從母小功云以名加也爲外祖父母以尊加也知此以名者亦因從母之名而服其子爲義

甥 姊妹之子 疏 ○注姊妹之子○釋曰云甥者舅爲姊妹之子

傳曰甥者何

也謂吾舅者吾謂之甥何以緦也報之也疏◦釋曰發問者五服未有此名故問之荅云謂吾舅者吾謂之甥以其父之昆弟有世叔之名母之昆弟不可復謂之世叔故名爲舅舅旣得別名故謂◦姊妹之子爲甥亦爲別稱也云何以緦也報之也者此怪其外親而有服故發問也荅曰報之者甥旣服舅以緦舅亦爲甥以緦也

壻女子子之夫也傳曰何以緦◦報之也疏◦釋曰發問之者怪女之父母爲外親女夫服荅云報之者壻旣從妻而服妻之父母妻之父母遂報之服前疑姪及甥之名而發問此不疑壻而發問者姪甥本親而疑異稱故發問而壻本是疏人宜有異稱故不疑而問之也

妻之父母傳曰何以緦從服也從於妻而服之疏◦注從於妻而服之◦釋曰傳發問者亦怪外親而有服荅云從服故有此服若然上言甥不次言舅此言壻次即言妻之父母者舅甥本親不相報故在後別言舅此壻本疏恐不是從服故即言妻之父母也

姑之子外兄弟也傳曰何以緦報之也疏◦釋曰云外兄弟者姑是內人以出外而生故曰外兄弟傳發問者亦疑外親而服之故問也荅云報之者姑之子旣爲舅之子服舅之子復爲姑之子兩相爲服故云報之也

舅母之昆弟傳曰何以緦從服也從於母而服之疏◦注從於母而服之◦釋曰傳發問者亦疑於外親而有服荅從服者從於母而服之不言報者旣是母之懷抱之親不得言報也

舅之子內兄弟也傳曰何以緦從服也疏◦釋曰云內兄弟者對姑之子云舅之子本在內不出故得內名也傳發問者亦以外親服之故問也荅云從服者亦是從於母而服之不言報者爲舅旣言從服其子相於亦不得言報也

夫之姑姊妹之長殤夫之諸祖父母報◦諸祖父者夫之所爲小功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曰曾祖父母曾祖於曾孫之婦無服而云報乎曾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疏◦注諸祖至服緦◦釋曰夫之姑姊妹成人婦爲之小功長殤降一等故緦麻也◦云諸祖父者夫之所爲小功者妻降一等故緦麻者以其本疏兩相爲服則生報名云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者此依小功章夫爲之小功者也云或曰曾祖父母者或人解諸祖之中兼有夫之曾祖父母凡言報者兩相爲服曾祖爲曾孫之婦無◦服何得云報乎鄭破或解也云曾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者此鄭旣破或解更爲或人而言若今本不爲曾祖齊衰三月而依差降服小功其妻降一等得有緦服今旣齊衰三月明爲曾孫妻無服

君母之昆弟疏◦釋曰前章不云君母姊妹而云從母者以其上連君之父母◦故也此昆弟單出不得直云舅故云君母之昆弟也傳曰何以緦從服也從於君母而舅服之也君母在則不敢不

從服君母卒則不服也疏○注從於至服也○釋曰傳發問者怪非已母而服之荅云從服者雖本非已親故君之母故從於君母而服緦也云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卒則不服也者君母之昆弟從服與君母之父母故亦同取於上傳解之也皆從從故所從亡則已也

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昆弟之孫之長殤為夫之從父昆弟之妻疏○釋曰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昆弟之孫之長殤此二人本皆小功故長殤在緦麻中殤從下殤無服夫之從父昆弟之妻同堂娣娰降於親娣娰故緦也

傳曰何以緦也以為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同室者不如居室之親也齊衰大功皆服其成人也大功之殤中從下則小功之殤亦中從下也此主謂妻為夫之親服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疏傳曰至從下○釋曰何以緦發問者以本路人夫又不服之今相為服故問之荅云以為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者以大功有同室同財之義故云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云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者即云齊衰之殤中從上乃是婦人為夫之族著殤法則此一等二等之傳雖文承上男子為殤之下要此傳為下婦人著殤服而發之著云長殤中殤降一等者據下齊衰中殤從上在大功也下殤降二等者亦是齊衰下殤在小功者也○注同室至求之○釋曰云同室者不如居室之親也者言同室者直是舍同未必安坐言居者非直舍同又是安坐以上小功章親娣姒婦發傳而云相與居室此從父昆弟之妻相為即云相與同室是親疏相並同室不如居室中故輕重不等也云齊衰大功皆服其成人也者以其無殤在齊衰之服明據成人齊衰既是成人明大功亦是成人可知也云大功之殤中從下則小功之殤亦中從下者則舉上以明下上殤小功注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彼注舉下以明上皆是省文之義故言一以包二也云此主謂妻為夫之親服也者此傳又承婦人在夫家相為著服之下又上文殤小功章已發傳據大功小功不據齊衰以其重故據男子為殤服而言此不言小功上取齊衰對大功以其輕故知婦人義服為夫之親而發也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者以其婦人為夫之親從夫服而降一等而經傳不見者以此求也事意盡可知前章注為丈夫而言此章更為婦人出故兩處並見也

記疏○釋曰儀禮諸篇有記者皆是記經不備者也作記之人其踈已在士冠篇

公子為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為其妻縓冠葛絰帶麻衣縓緣皆既葬除之公子君之庶子也其或為母謂妾子也麻者緦麻之經帶也此麻衣者如小功布深衣為不制衰裳變也詩云麻衣如雪縓淺絳也一染

謂之縓練冠而麻衣縓緣三年練之受飾也檀弓曰練練衣黃裏縓緣諸侯之妾子厭於父爲母不得伸權爲制此服不奪其恩也爲妻縓冠葛絰帶妻輕

疏 ○注公子至妻輕○釋曰云練冠麻麻衣縓緣者以練布爲冠麻者以麻爲絰帶又云麻衣者謂白布深衣云縓緣者以緇爲縓色與深衣爲領緣爲其妻縓冠者以布爲縓色爲冠葛絰帶者又以葛爲絰帶云麻衣縓緣者與爲母同皆既葬除之者與緦麻所除同也云公子君之庶子也者則君之適夫人第二已下及八妾子皆名庶子云其或爲母謂妾子也者以其適夫人所生第二已下爲母自與正子同故知爲母妾子也云麻者緦麻之絰帶也者以經有二麻上麻爲首絰腰絰知一麻而含二絰者斬衰云苴絰鄭云麻在首在要皆曰絰故知此經亦然知如緦之麻者以其此言麻緦麻亦云麻又見司服弔服環絰鄭云大如緦之絰則此云子爲母雖在王服外絰亦當如緦之絰故鄭以此麻兼緦言之也云此麻衣者如小功布深衣知者案士之妾子父在爲母朞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諸侯妾子父在小功是其差次故知此當小功布也云爲不制衰裳變也者此記不言衰明不制衰裳變者以其爲深衣不與喪服同故云變也詩云麻衣如雪者彼麻衣及禮記檀弓云子游麻衣并閒傳云大祥素縞麻衣注皆云十五升布深衣與此小功布深衣異引之者證麻衣之名同取升數則異禮之通例麻衣與深衣制同但以布緣之則曰麻衣以采緣之則曰深衣以素緣之袖長在外則曰長衣又以采緣之袖長在衣內則曰中衣又以此爲異也皆以六幅破爲十二幅連衣裳則同也云縓淺絳也者對三入爲纁爲淺絳云一染謂之縓者爾雅文案彼云一染謂之縓再染謂之赬三染謂之纁也云縓緣三年練之受飾也知者引檀弓云練衣黃裏縓緣注云練中衣以黃爲內縓爲飾爲中衣之飾據重服三年變服後爲中衣之飾也此公子爲母在五服外輕故將爲人初死深衣之飾輕重有異故不同也云諸侯之妾子厭於父爲母不得申權爲制此服不奪其恩也者諸侯尊絕朞已下無服公子被厭不合爲母服不奪其母子之恩故五服外權爲制此服必服麻衣縓衣者麻衣大祥受服縓緣練之受飾雖被抑猶容有三年之哀故也云爲妻縓冠葛絰帶妻輕者以縓布爲冠對母用練冠以葛是葬後受服而爲絰帶對母用麻皆是爲妻輕故也

傳曰何以不在五服之中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

君之所不服謂妾與庶婦也君之所爲服謂夫人與適婦也諸侯之妾貴者視卿賤者視大夫皆三月而葬

疏 ○注君之至而葬○既目傳發問者怪親母與妻其服大輕故問之荅云君之所不服者以尊降諸侯絕旁朞已下故不服妾與庶婦也公子以厭降亦不敢私服母與妻又云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者謂君之正統者也注云君之所不服謂妾與庶婦也者解傳意還釋上公子爲母與妻者也云君之所爲服謂夫人與適婦也者正統故不降也云諸侯之妾貴者視卿賤者視大

其皆三月閒禮者大夫禮文傳不於上經葬之下注之至於此傳下乃引之者鄭意注傳云君之所不服謂妾與庶婦也下乃解妾有貴賤葬有早晚故至此引之見此意也云妾貴者謂諸侯一娶九女夫人與左右媵各有姪娣二媵與夫人之娣三人為貴妾餘五者為賤妾也。卿大夫三月而葬之。王制文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於兄弟降一等兄弟猶言族親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

疏○注兄弟至求之○釋曰此三人所以降者大夫以尊降昆弟以旁尊降大夫之子以厭降是以摠云降一等上經當已言訖今又言之者上雖言之恐猶不盡記人摠結之是以鄭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云兄弟猶言族親也者以下云小功已下為兄弟恐此兄弟亦據小功已下得降故曰猶族親也則此兄弟及下文為人後者為兄弟皆非。小功已下猶族親所容廣也

為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於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言報者嫌其為宗子不降

疏○注言報至不降○釋曰謂支子為大宗子後反來為族親兄弟之類降一等云於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者此等服其義已見於斬章云言報者嫌其為宗子不降者以其出降本親又宗子尊重恐本親為宗子有不敢降服之嫌故云報以明之言報是兩相為服者也

兄弟皆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皆在他邦謂行仕出遊若辟仇不及知父母父母早卒

疏○注皆在至早卒○釋曰云在他邦加一等者二人共在他國一死一不死相愍不得辭於親眷故加一等也云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者謂各有父母或父母有早卒者與兄弟共居而死亦當愍其孤幼相育特加一等云皆在他邦謂行仕者孔子身行七十二國不見仕者以古者有出他國之法故云行仕也又云出遊者謂若孔子弟子朋友同朋遊他國兄弟容有死者又云若辟仇者周禮調人云從父兄弟之仇不同國兄弟之仇辟諸千里之外皆有兄弟共行之法也云不及知父母父母早卒者或遺腹子或幼小未有知識而父母早死者也

傳曰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傳曰小功以下為兄弟於此發兄弟傳者嫌大功已上又加也大功以上若皆在他國則親自親矣若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

疏○注於此至財矣○釋曰發問者上經及記已有兄弟皆是降等唯此兄弟加一等故怪而致問引舊傳者以有成文故引之云小功已下為兄弟者以其加一等故也鄭云於此發兄弟傳者嫌大功以上又加也者鄭亦據於此兄弟加一等發傳者嫌大功已上親則親矣又加之故於小功發傳也云大功以上若皆在他國則親自親矣者不可復加者也云若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者據經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既親重則財食是同雖無父母恩自隆重不可復加也

儀禮疏卷第三十三 元缺卷今補依要義分

儀禮注疏卷三十三挍勘記

小功布衰裳牡麻絰卽葛五月者 唐石經徐陳聶氏集釋通解要義楊敖俱有者字石經考文提要云五服提綱凡十見俱有者字毛本無

因故衰以就葛絰帶 徐陳聶氏集釋通解要義楊敖同毛本故作改案前後疏內多言故衰並據此注也

但以日月爲足 足聶氏作促

從祖祖父母

祖之兄弟 此句下故次之是以鄭言祖父之昆弟之親者云十六字毛本通解楊氏俱無按上云從尊向卑此云故次之謂次在前也其曰是以鄭言云云乃承上起下之辭注內祖父二字平讀從祖祖父母是祖之昆弟之親從祖父母是父之昆弟之親注一語包經兩句故賈氏下文別釋從祖父母以明之聶氏引此疏云從祖祖父母是曾祖之子故知是祖父之昆弟之親也此刪節疏文而失其意

是從祖祖父之子 父下聶氏要義俱有母字

從祖昆弟

此是從祖父之子 父下聶氏有母字通解楊氏俱無要義父下有祖字似誤

以上三者 通解楊氏毛本同聶氏要義以作此

爲外祖父母

不過緦 通解要義楊氏同毛本緦下有麻字

故言爲 此句下毛本無猶君衆子恩愛與長子同是人期故特言爲衆子十九字作故言爲也

傳曰娣姒婦者弟長也 釋文云弟大計反本亦作娣敖氏亦作娣按傳意似以弟訓娣以長訓姒敖氏謂此句釋娣婦之爲長婦也下有脫文此說誤甚娣婦爲長婦未之前聞

以弟爲聲 陳閩俱無以字聶氏作弟似爲聲按當作弟以爲聲似字卽以字之誤

則據二婦立稱 要義同毛本立稱作互稱聶氏作立名

謂之曰娣 要義同毛本通解謂作稱

大夫大夫之子

姑姊妹女子子本期 通解要義同毛本不重子字

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 爲下唐石經初刻及通典俱有君之二字通典庶子下有女子子三字按大功章云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又殤小功章云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注云君之庶子此經注云君之庶子女子子也二經皆蒙大功章文省去君之二字注特補之通典以注人經故於注不載首八字

傳曰何以小功也君母在　若君母不在則不如（陳本要義同毛本如作知）

傳曰君子子者　此之謂也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傳姆之屬也（下十三字毛本脫徐本通典集釋俱有與疏合○按釋文重出傳姆二字）　則君子子以士禮為庶母緦也（聶氏要義同毛本不重子字）　子師教示以善道者（陳本要義同毛本教作敬按內則注作教）

云其次為慈母（要義同毛本云作至此句下彼注云慈母五字毛本無）　其次為保母者（要義同毛本無次字）　則內則所云之謂也云（要義同毛本無之謂也云四字）　傳云以慈已加若（傳陳閩要義俱作傳毛本作傅若要義作若毛本作者）　別有食子者（食陳閩俱作養）

緦麻三月者　記緦服輕明亦澡麻可知（明要義作服通解作明）　與此緦麻（通解要義同毛本與作於）

傳曰緦者　不錫者不治其縷（聶氏無上不字）　哀在內也（陳本聶氏通解要義同毛本哀作衰下兩言在內一言在外三哀字俱放此）　謂諸侯朝服緦布衣（要義無上五字通解無朝服二字緦陳閩俱誤作之）

族曾祖父母　族祖父者（通典父下有母字又此句上有祖父之從父昆弟父昆弟之親十二字按通典與疏合惟重出父昆弟三字當為衍文）　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要義同毛本無曾祖二字）

從父昆弟姪之下殤　明中從下（徐本通典集釋敖氏同毛本通解無明字）　長中殤在小功（通解要義楊氏同毛本無中字）

傳曰何以緦也傳曰與尊者為一體　怪其親重而服輕（要義同毛本怪作惟）　因是以服緦也者（陳閩俱無緦字）

者庶子為母大功者（要義重子字通解不重閩本無大功者三字）

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　以有母名（陳本通解要義同毛本有作其）

貴臣貴妾　釋曰此貴臣貴妾（毛本無貴臣二字）

傳曰何以緦也以其貴也 此謂公士大夫之君也 此節全注徐本通典集釋俱在傳下通解楊氏毛本俱在傳前 以臣
妾言 毛本作以臣與妾 注此謂至則已 此節疏要義在傳疏之後與徐本注合 士昏云 要義同毛本通解昏下有禮字 故以貴妾姪娣也
要義同毛本通解以作曰
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 獨大夫之子有之 子要義作法
曾孫 據曾祖爲之緦 據下要義有彼字通解無
父之姑 女子謂晜弟之子爲姪 要義同毛本通解楊氏晜俱作昆
從母昆弟 因從母有母名而服其子 通解要義楊氏同毛本因作用
傳曰甥者何也 故謂姊妹之子爲甥 要義同毛本謂下有之字
傳曰何以緦報之也 唐石經徐本集釋通解要義敖氏同楊氏毛本緦下有也字 爲外親女夫服 要義同毛本女下有之字
妻之父母 不次言舅 要義同毛本不作下
傳曰何以緦報之也 以出外而生故曰 通解要義楊氏同毛本曰作也
舅 母之昆弟 昆徐本集釋通解俱作昆毛本楊氏作兄戴震按集釋云考篇內及爾雅釋親皆不稱兄弟母妻之黨始稱之又爲小功以下通稱不宜溷同
傳曰何以緦 舅之子 對姑之子云舅之子 通解要義同毛本無下之字 其子相於 陳本要義同毛本通解於作施
夫之諸祖父母報 閩葛俱脫報字 諸祖父者 徐陳通解要義同毛本通典集釋父下有母字閩本父母二字擠刻 從祖祖父母 按通典此句下有卽
祖之兄弟也從祖父母卽父之堂兄弟也十七字又注末妻從服緦下有於夫皆有名於已從輕
當故不復條目而總言諸祖也唯曾祖外祖父母不報三十字皆不類鄭注蓋杜氏所坿益唯從

祖父母四字宜據補外祖外母[illegible][illegible]四日注及疏外祖字皆當爲從祖之譌前小功章注言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故此疏云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者此依小功章夫爲之小功者

也凡服必由近及遠不當舍從祖父母而服從祖祖父母況據傳外親之服皆緦爲外祖父母小

功者以尊加也其夫本加服妻亦不當從服緦又檢記文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條下賈疏

云妻從夫服其族親即上經夫之諸祖父母見於緦麻章據此族親字則注疏兩外字爲從字之

譌無疑矣○按段玉裁按本云當作外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此以外祖父母破曾祖父母

之說也外祖父母正服小功見小功章妻從服緦見禮記服問從無服而有服注賈作疏時未能

正誤字耳經明言諸祖父母則祖父母三字成文故注於內親舉從祖祖父母於外親舉外祖父

母皆見小功章妻從服緦麻而兩祖父母報之或欲以曾祖父母易去外祖父母故鄭復辨之言

假令曾祖父母在內則不得云報言外祖父母在內則與本經禮記合舉從祖祖父母可以關從

祖父母舉外祖父母可以關從母皆見小功章妻皆從服緦皆報許宗彥云曾祖父母齊衰三月

是尊尊之義其正服是小功若外祖父母小功乃是加服其正服當緦此明載上傳鄭氏不誤段

說非也故緦麻也此句下云諸祖父者夫之所爲小功者妻降一等故緦麻者廿字毛本無通解有十四字曾祖爲曾孫之婦無服無下要義有降

字通解無

君母之昆弟以其上連君之父母故也浦鏜云君下脫母字

傳曰何以緦從於君母而舅服之也徐本同而舅服之也集釋通解毛本俱作而服緦也君母之昆弟要義無之字

父母故亦同同字誤在故亦下取於上傳解之也要義無於字皆徒從之要義無之字

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同堂娣姒堂要義作室通解作堂故緦也要義同毛本緦下有麻字通典作故服緦也通解與毛本同

傳曰何以緦也皆服其成人也服徐本通典集釋要義敖氏俱作服與疏合毛本通解作明通典服上有謂字與前小功殤注同若云長殤中

殤降一等者若下通解有然字上殤小功注云小通解要義俱作大

記公子爲其母云練冠麻麻衣縓緣者陳閩通解要義同毛本縓作緣按縓是也君之庶子也者要義無者字通解者作然自

與正子同 正通解要義俱作出○按正子有誤作出子者無作世子者此本作世子誤也今改從毛本盖長適固多爲世子然左氏云誓於天子則爲世子未誓於天子則爲公子故有世子而非適長者可知適長不得輙稱世子也鄭故以正子言之

麻在首在腰皆曰絰 要義同毛本首下無在字按鄭注有在字要義是

以其此言麻緦麻 緦麻下通解要義俱有亦言麻三字要義言作云毛本無此三字

又見司服 要義同毛本司作緦

故知此當小功布也 毛本此作已要義作此

麻衣與深衣制同 要義同毛本無與深衣三字

此服必服麻衣縓衣者 段玉裁按本下衣字作緣

傳曰何以不在五服之中也

公子以厭降 毛本以誤作亦

餘五者爲賤妾也 按要義於此下云下又引齊王子有其母死云云今疏無此說惟通解於經傳後附載孟子一條與前不杖期章昆弟之子疏引孟皮事同但要義於此云下又引則似疏元有此語尤不可曉

三月而葬之王制文 之字衍

大夫公之昆弟

上雖言之 上通解作以

皆非小功已下 非下通解有專據二字

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 於要義作爲與上節疏合按各本俱作於賀循引亦作於古於爲二字通用前注云曾祖於曾孫之婦無服疏亦作爲

○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 戴震按集釋云古人昆弟不稱兄弟凡稱兄弟皆疏遠者上節注云兄弟猶言族親是也所爲後之子者其女子子也所爲後之兄弟則其族親也舉遠以該近之辭若言兄弟之子則義不可通矣通典載賀循引喪服制曰爲人後者爲兄弟降一等報於所爲後者之子兄弟若子其所見記文未舛誤今據以訂正盧文弨云石經已誤疏亦沿誤此條當附載於後○按援通典以正此節之誤始於金榜而戴震云所爲後之子者其女子子也其解未見的確善乎程瑤田之言曰所爲後之子設言所後者之真子也真子之兄弟小功以下之親也今爲之服如真子一般故云若子爾子字非有二物如是而後此經可定蓋合傳記爾若子而爲人後者之服畢舉矣許宗彥云昆弟之子舉其親兄弟之子舉其疏記文本不誤

反來爲族親兄弟之類降一等 反要義作及通解作及俱誤

有不敢降服之嫌 通解要義同毛本無敢字

兄弟皆在他邦

同周雖在他國 要義同毛本無周字

從父兄弟之仇 兄要義作昆

卷三十三校勘記終

儀禮疏卷第三十四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彥等撰

朋友皆在他邦袒免歸則已謂服無親者當爲之主每至袒時則袒袒則去冠代之以免舊說云以爲免象冠廣一寸已猶止也歸有主則止也主若幼少則未止小記曰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爲之再祭朋友虞祔而已

疏○注謂服至而已○釋曰謂同門曰朋同志曰友或共遊學皆在他國而死者每至可袒之節則爲之袒而免與宗族五世袒免同云歸則已者謂在他國袒免爲死者無主歸至家自有主則止不爲袒免也鄭云謂服無親者當爲之主者以其有親入五服今言朋友故知是義合之輕無親者也既孤在外明爲之作主可知云每至袒時則袒者凡喪至小斂節主人素冠環絰以視斂說投冠括髮將括髮先袒乃括髮括髮據正主人齊衰已下皆以免代冠以冠不居肉袒之禮故也云舊說云以爲免象冠廣一寸者鄭注士喪禮云免之制未聞舊說以爲如冠狀廣一寸引喪服小記曰齊衰括髮以麻免而以布此用麻布爲之狀如今之著幓頭矣自項中而前反於項上郤繞紒也是著免之義也云歸有主則止也主若幼少則未止者本以在外爲無主與之爲主今至家主若幼少不能爲主則朋友猶爲之主未止引小記者證主幼少不能主喪朋友爲主之義以雖有子是三年之人小不能爲主大功爲主者爲之再祭謂練祥朋友輕爲之虞祔而已以其又無大功已下之親此朋友自外來及在家朋友皆得爲主虞祔乃去彼鄭注以義推之又云小功緦麻爲之練祭可也是親疏差降之法也

朋友麻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爲服緦之絰帶檀弓曰羣居則絰出則否其服弔服也周禮曰凡弔當事則弁絰服弁絰者如爵弁而素加環絰也其服有三錫衰也緦衰也疑衰也王爲三公六卿錫衰爲諸侯緦衰爲大夫士疑衰諸侯卿及大夫亦以錫衰爲弔服當事乃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士以緦衰爲喪服其弔服則疑衰也舊說以爲士弔服布上素下或曰素委貌冠加朝服論語曰緇衣羔裘又曰羔裘玄冠不以弔何朝服之有乎然則二者皆有似也此實疑衰也其弁絰皮弁之時則如卿大夫然又改其裳以素辟諸侯也朋友之相爲服即士弔服疑衰素裳庶人不爵弁則其弔服素冠委貌

疏○注朋友至委貌○釋曰云朋友麻者上文據在他國加袒免今此在國相爲弔服麻絰帶而已注云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爲服緦之絰帶者案禮記禮運云人其父生而師教之朋友成之又學記云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論語云以文會友以友輔仁以此而言人須朋友而成也故云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故爲之服知緦之絰帶者以其緦是五服之輕爲朋友之絰帶約與之等故云緦之絰帶也云檀弓曰羣居則絰出則否者彼注羣謂七十二弟子相爲

朋友彼亦是朋友相爲之法云居則絰絰謂在家居止則爲之絰出家行道則否引之者證此亦
然也彼又云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絰而出是爲師出行亦絰也云其服弔服也者以其不在五服
五服之外唯有弔服故即引周禮弔服之等也周禮者司服職文彼云凡弔事弁絰服鄭注亦云
弁絰者如爵弁而素加環絰也言爵弁者制如冕以木爲中幹廣八寸長尺六寸前低一寸二分
以三升布上玄下纁爵弁之體廣長亦然亦以三升布但染作爵頭色赤多黑少之色置之於版
上今則以素爲之又加環絰者一股麻爲骨又以一股麻爲繩纏之如環然謂之環絰加於素弁
之上彼注云絰大如緦之絰是弔服之絰但此文云朋友麻鄭引周禮王弔諸臣之絰及三衰證
此者以其王於諸臣諸侯於諸臣皆有朋友之義故泰誓武王謂諸侯云我友邦冢君是謂諸侯
爲友洛誥周公謂武王云孺子其朋是王以諸臣爲朋諸侯於臣亦有朋友之義可知故引周禮
弁絰與三衰證此朋友麻也若然弁絰唯一衰則有三則一弁冠三衰也云其服有三錫衰也緦
麻也疑衰也者案彼云王爲三公六卿錫衰爲諸侯緦衰爲大夫士疑衰鄭司農云錫麻之滑易
者也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布無事其縷緦亦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疑衰十四升
玄謂無事其縷哀在內無事其布哀在外疑之言擬也擬於吉者也云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
爲弔服當事乃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者案禮記服問云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
事則弁絰大夫相爲亦然爲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注云出謂以他事不至喪所是諸侯及卿大
夫亦以錫衰爲弔服也天子常弁絰諸侯卿大夫當事大斂小斂及殯時乃弁絰非此時則皮弁
是辟天子也云士以緦衰爲喪服者士卑無降服是以緦爲喪服既以緦爲喪服不得復將緦爲
弔服故向下取疑衰爲弔服也舊說者以士弔服無文故舊說云以爲士弔服布上素下云或曰
素委貌冠加朝服者前有此二種解者故鄭引論語破之云論語曰緇衣羔裘言此者欲解緇衣
羔裘與下羔裘玄冠爲一物並是朝服是以云又曰羔裘玄冠不以弔何朝服之有乎此破舊以
言朝服不合首加素委貌又布上素下近是天子之朝服又不言首所加故非之也云然則二者
皆有似也者以其未小斂已前容有著朝服弔法則子游曾子弔是也但非正弔法之服又布上
素下近士之弔服素下故云二者皆有似也云此實疑衰也者揔破二者也云弁絰皮弁之時則
如卿大夫然者以其三衰共有弁絰當事著皮弁亦同故知二者如卿大夫然也云又改其裳以
素辟諸侯也者諸侯及卿大夫否則皮弁辟天子此諸侯之士不著疑裳而用素又辟諸侯也云
朋友之相爲服即士弔服疑衰素裳者是鄭從解士之弔服云庶人不爵弁者則其冠素委貌不
言其服則白布深衣以白布深衣庶人之常服又尊卑始死未成服已前服之故庶人得爲弔服
也向來所釋皆據鄭君所引而言案司服諸侯如王之服言之鄭則諸侯皆如王亦有三衰服問
直云君弔用錫衰未辨緦衰疑衰所施用案文王世子注云君雖不服臣卿大夫死則皮弁錫衰
以居往弔當事則弁絰於士蓋疑衰同姓則緦衰若然案士喪禮君若有賜焉則視斂注云賜恩

恩也然大夫於君復大斂焉弁服襲裘主人成服之後往則錫衰此注又與文王世子違者士喪禮
既言有恩惠則君與此士有師友之恩特加與卿大夫同其諸侯卿大夫則有錫衰上唯疑衰其
大子卿大夫士既執摯與諸侯之臣同則弔服亦同也天子孤與卿同六命又亦名爲卿諸侯孤
雖四命與卿異及其聘之介數與卿降君二等等同則孤弔服皆與卿同也天子三公與王子母
弟得稱諸侯其弔服亦與畿外諸侯同三衰也凡弔服直云素弁環絰不言帶或有解云有絰無
帶。但弔服既著衰首有絰不可著吉時之大帶吉時之大帶既有采矣麻既不加于采采可得加
於凶服乎明不可也案此經注服緦之絰帶則三衰絰帶同有可知其以三衰所用皆是朋友故
知凡弔皆有帶矣首言環絰則其帶未必如環但亦五分去一爲帶糾之矣其弔服除之案雜記
云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是卿未吉則凡弔服亦當依氣
節而除並與緦麻同三月除之矣爲士雖比殯不舉樂其服亦當既葬除矣

君之所爲兄弟服室老降一等 公士大夫之君 疏 ○注公士至之君○釋曰天子諸侯絕朞今言爲兄弟服
明是公士大夫之君於旁親降一等者室老家相降一等
不言士士邑宰遠臣不從服若然
室老。假正君近臣故從君所服也

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 疏 ○釋曰妻從夫服其族親即上經
夫之諸祖父母見於緦麻章夫之
世叔見於大功章夫之昆弟之子不降嫂叔又無服今言從夫降一等記其不見者當是夫之從
母之類乎云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者以其與尊者爲一體既不得服所出母
是以母黨皆不服之不言兄弟而顯尊親之名者雷氏云爲父後者服
其本族若言兄弟恐本族亦無服故汎著其尊親之號以別於族人也

宗子孤爲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筭如邦人 言孤有不孤者不孤則族人不爲殤服服之也
不孤謂父有廢疾若年七十而老子代主宗事
者也孤爲殤長殤中殤大功衰下殤小功衰皆如殤服而三月謂與宗子絕屬者也親謂在五屬
之內等數也月數如邦人者與宗子有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期長殤大功衰九月中殤大功
衰七月下殤小功衰五月有大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大功衰九月其長殤中
殤大功衰五月下殤小功衰三月有小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小功衰五月其
殤與絕屬者同有緦麻之親
者成人及殤皆與絕屬者同 疏 ○注言孤至者同○釋曰宗子謂繼別爲大宗百世不遷收族
者也云孤爲殤者謂無父未冠而死者也云大功衰小功衰者
以其成人齊衰故長殤中殤皆在大功衰下殤在小功衰也云皆三月者以其與宗子雖降月本三月
法一時不可更服故還依本三月也云親則月筭如邦人者上三月者是絕屬者若在五屬之內

親者月數當依本親爲限故云如邦人也注云言孤有不孤者鄭以記文云孤明對不孤者故曲禮注云是謂宗子不孤彼不孤對此孤也云不孤則族人不爲殤服服之也者以父在猶如周之道有適子無適孫以其父在爲適子則不爲適孫服同於庶孫明此本無服父在亦不爲之服殤可知也云不孤謂父有廢疾者案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是子不孤謂父有廢疾不立其子代父主宗事云若年七十而老子代主宗事者案曲禮云七十曰老而傳注云傳家事任子孫是謂宗子不孤是父年七十子代主宗事者云與宗子有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期者謂宗子親昆弟及伯叔昆弟之子姑姊妹在室之等皆是也自大功親以下盡小功親以上成人月數雖依本皆服齊衰者以其絕屬者猶齊衰三月明親者無問大功小功緦麻皆齊衰者也旣皆齊衰故三月旣葬受服乃始受以大功小功齊衰也至於小功親已下殤與絕屬者同者以其成人小功五月殤即入三月是以與絕屬者同皆大功衰小功衰三月故與絕屬者同也云有緦麻之親者成人及殤皆與絕屬者同者以其絕屬者爲宗子齊衰三月緦麻親亦三月是以成人及殤死皆與絕屬者同也

改葬緦

謂墳墓以他故崩壞將亡失尸柩也言改葬者明棺物毀敗改設之如葬時也其奠如大斂從廟之廟從墓之墓禮宜同也服緦者臣爲君也子爲父也妻爲夫也必服緦者親見尸柩不可以無服緦三月而除之

【疏】○注謂墳至除之○釋曰云謂墳墓以他故崩壞將亡失尸柩者也者鄭解改葬之意云他故者謂若遭水潦漂蕩之等墳墓崩壞將亡失尸柩故須別處改葬也云改葬者明棺物毀敗改設之如葬時也者直言棺物毀敗而改設不言依服則所設者唯此棺如葬時也云其奠如大斂者案旣夕記朝廟至廟中更設遷祖奠云如大斂奠即此移柩向新葬之處所設之奠亦如大斂之奠上用豚三鼎則大夫已上更加牲牢大夫用特牲諸侯用少牢天子用大牢可知云從廟之廟從墓之墓禮宜同也者即設奠之禮朝。廟是也又。朝廟載柩之時士用輁軸大夫已上用輴不用蜃車飾以帷荒則此從墓之墓亦與朝廟同可知故云禮宜同也云服緦者臣爲君也子爲父也妻爲夫也知者若更言餘服無妨更及齊衰已下今直言緦之輕服明知唯據極重而言故以三等也不言妾爲君以不得體君差輕故也不言女子子婦人外成在家又非常故亦不言諸侯爲天子諸侯在畿外差遠改葬不來故亦不言也云必服緦者親見尸柩不可以無服者君親死已多時哀殺已久可以無服但親見君父尸柩暫時之痛不可不制服以表哀故皆服緦也故云三月而除者謂葬時服之及其除也亦法天道一時故亦三月除也若然鄭言三等舉痛極者而言父爲長子子爲母亦與此同也

童子唯當室緦

童子未冠之稱也當室者爲父後承家事者爲家主與族人爲禮於有親者雖恩不至不可以無服也

【疏】○注童子至服也○釋曰此云當室者周禮謂之門子與宗室往來故爲族人有緦服云童子未冠之稱者謂十九已下案內則年二十敦行孝弟十九已下

未能敎行孝弟非當室則無緦麻以當室故服緦也云當室者爲父後承家事者以其言當室是代父當家事故云爲家主與族人爲禮於有親者則族內四緦麻以來皆是也云雖恩不至不可以無服也者以其童子未能敎行孝弟故云恩不至與族爲禮而爲服故服之也若然不在緦章者若在緦章則外內俱報此當室童子直與族人爲禮有此服不及外親故不在緦章而在此記也

傳曰不當室則無緦服也

疏 ○釋曰記自云唯當室緦自然不當室則無緦服而傳言之者案曲禮云孤子當室冠衣不純采但是孤子皆不純以采曲禮言之者嫌當室與不當室異故言之此傳恐不當室與當室者同故明之也

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

嫌厭降之也私兄弟自其族親也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也父卒昆弟之爲父後者宗子亦不敢降也

疏 ○注嫌厭至降也○釋曰妾言凡者揔天子以下至士故凡以該之也云嫌厭降之也者解記此之意君與女君不厭妾故云嫌厭之其實不厭故記人明之云私兄弟自其族親也者以其兄弟緦外內之稱若言私兄弟則妾家族親也云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以其女君與君體敵故得降其兄弟旁親之等子尊不加父母雖不降父母則可降其兄弟旁親云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者此等皆得降其兄弟旁親也云父卒昆弟之爲父後者宗子亦不敢降也者雖得降其兄弟此爲父後者不得降容有歸宗之義歸於此家故不降

大夫弔於命婦錫衰命婦弔於大夫亦錫衰

弔於命婦命婦死也弔於大夫大夫死也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服問曰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經大夫相爲亦然爲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

疏 ○注弔於至則否○釋曰云弔於命婦命婦死也者鄭恐以記云大夫弔命婦者以爲大夫死其妻受弔於命婦故云命婦死也知不弔命婦爲命婦夫死者以其記人作文宜先弔大夫身然後弔其婦故以命婦死弔其夫解之也引小記者以記人直言身上衰不言首服故引小記也言諸侯弔必皮弁者言諸侯不言君謂諸侯因朝弔異國之臣著皮弁錫衰雖成服後亦不弁經也引服問者有已君弁有鄉大夫與命婦相弔法云以居者君在家服之出亦如之出行不至喪所亦服之云當事則弁絰者謂當大小斂及殯皆弁經也云大夫相爲亦然者一與君爲卿大夫同爲其妻降于大夫出則否引之者證大夫與命婦相弔服錫衰同也

傳曰錫者何也麻之有錫者也錫者十五升抽其半無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

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不錫者不治其縷哀在內也緦者不治其布哀在外君及卿大夫弔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士之相弔則如朋友服疑衰素裳凡婦人相弔吉笄無首素總

疏 ○注謂之至素總○

釋曰問者先問其名荅云麻之有錫者也荅以名錫之意但言麻者以麻衰布之縷也又云錫者十五升抽其半者以其縷之多少與緦同云無事其縷有事其布者事猶治也謂不治其縷治其布以哀在內故也緦則治縷不治布哀在外以其王爲三公六卿重於畿外諸侯故也鄭云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以治解事以滑易解錫謂使錫錫然滑易也云君及卿大夫弔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者是士輕無服弁絰之禮有事無事皆皮弁衰而已見其不足之意也若然文王世子注諸侯爲異姓之士疑衰同姓之士緦衰今言士與大夫又同錫衰者此言與士喪禮注同亦是君於此士有師友之恩者也云士之相弔則如朋友服矣者朋友麻是朋友服也上注士弔服用疑衰素裳冠首服麻弔亦朋友服也云凡婦人相弔吉笄無首素總者上文命婦弔於大夫錫衰未解首服至此乃解之者婦人弔之首服無文故特傳釋錫衰後下近婦人吉笄無首布總乃解之必知用吉笄無首素總者下文女子子爲父母卒哭折吉笄之首布總此弔服用吉笄無首素總又男子冠婦人笄相對婦人喪服又笄總相對上注男子弔用素冠故知婦人弔亦吉笄無首素總也

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婦爲舅姑惡笄有首以髽卒哭子折笄首以笄布總

言以髽則髽有著笄者明矣

疏○注言以至明矣○釋曰此二者皆期服但婦人以飾事人是以雖居喪內不可頓去修容故使惡笄而有首至卒哭女子子哀殺歸於夫氏故折吉笄之首而著布總也案斬衰章吉笄尺二寸斬衰以箭笄長尺檀弓齊衰笄亦云尺則齊衰已下皆與斬同一尺不可更變故折吉笄首而已其總斬衰已六升長六寸鄭注總六升象冠數則齊衰總亦象冠數正服齊衰冠八升則正齊衰總亦八升是以總長八寸笄總與斬衰長短爲差但笄不可更變折其首總可更變宜從大功總十升之布總也言以髽者則髽有著笄明矣鄭言此者舊有人解喪服小記云男子免而婦人髽免而無笄則髽亦無笄矣但免髽自相對不得以婦人與男子有笄無笄相對故鄭以經云惡笄有首以髽髽笄連言則髽有著笄明矣

傳曰笄有首者惡笄之有首也惡笄者櫛笄也折笄首者折吉笄之首也吉笄者象笄也何以言子折笄首而不言婦終之也

櫛笄者以櫛之木爲笄或曰榛笄有首者若今時刻鏤摘頭矣卒哭而喪之大事畢女子子可以歸於夫家而著吉笄吉笄尊變其尊者婦人之義也折其首者爲其大飾也據在夫家宜言婦終之者終子道於父母之恩

疏○注櫛笄至之恩○釋曰案記自云惡笄之有首也即惡笄自有首明矣而傳更云笄有首重言之者但惡者直木理麤惡非木之名若然斬衰笄用箭齊衰用櫛俱是惡傳惡名通於箭故重疊言之名不通於箭直謂此齊衰櫛木爲惡木也又云惡笄者櫛笄也者旣疊不通箭乃釋

木名故云櫛木之笄也云折笄首者折吉笄之首也者以記折笄首文承惡笄之下恐折惡笄之首故傳辨之以折首去飾不可以初喪重時有首至卒哭哀殺之後乃更去首傳輕更重於義不可故傳以爲初死惡笄有首至卒哭更著吉笄嫌其大飾乃折去笄首而著之也又云吉笄者象笄也者傳明吉時之笄以象骨爲之據大夫士而言案弁師天子諸侯笄皆玉也鄭云櫛笄者以櫛之木爲笄者此櫛亦非木名案玉藻云沐櫛用樿櫛髮晞用象櫛鄭云樿白理木爲櫛櫛即梳也以白理木爲梳櫛也彼樿木與象櫛相對此櫛笄與象笄相對故鄭云櫛笄者以櫛之木爲笄云或曰榛笄者案檀弓云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夫子誨之髽曰爾毋從從爾爾毋扈扈爾蓋榛以爲笄長尺而總八寸彼爲姑用榛木爲笄此亦婦人爲姑與彼同但此用樿木彼用櫛木不同耳蓋二木俱用故鄭兩存之也云笄有首者若今刻鏤摘頭矣鄭時擿頭之物刻鏤爲之此笄亦在頭而去首爲大飾明首亦刻鏤之故舉漢法況之也云卒哭而喪之大事畢女子子可以歸於夫家者但以出適女子與在家婦俱著惡笄婦不言卒哭折吉笄首女子子即言折吉笄之首明女子子有所爲故獨折笄首耳所爲者以女子外成既以哀殺事人可以加容故著吉笄仍爲大飾折去其首故以歸於夫家解之若然喪大記云女子子既練而歸與此注違者彼小祥歸是其正法此歸者容有故許之歸故云可以權許之耳云吉笄尊變其尊者婦人之義也婦人之事人不可頓凶居喪不可盡飾故著吉笄又折笄首是婦人事人之義異於男子也若然案服問云男子重首婦人重要此云笄尊者彼男女相對故云婦人重要若婦人不同對男子然亦是上體尊於下體故云笄尊也云據在夫家宜言婦者傳解記文女子適人猶云子折笄首云終之者終子道於父母之恩者子對父母生稱父對舅姑立名出適應稱婦故雖出適猶稱子終初未出適之恩也

妾爲女君君之長子惡笄有首布總【疏】○釋曰妾爲女君之服得與女君同爲長子亦三年但爲情輕故與上文婦事舅姑齊衰同惡笄有首布總也

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幅三袧削猶殺也大古冠布衣布先知爲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爲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爲喪服袧者謂辟兩側空中央也祭服朝服辟積無數凡裳前三幅後四幅也【疏】○注削猶至幅也○釋曰自此已下盡袪尺二寸記人記衰裳之制用布多少尺寸之數也云凡者總五服而言故云凡以該之云衰外削幅者謂縫之邊幅向外裳內削幅者亦謂縫之邊幅向內云幅三袧者據裳而言爲裳之法前三幅後四幅幅皆三辟攝之以其七幅布幅二尺二寸幅皆兩畔各去一寸爲削幅則二七十四尺若不辟積其要中則束身不得就故須辟積其要中也要中廣狹在人麤細故袧之辟攝亦不言寸數多少但幅別以三爲限耳鄭云大古冠布衣布者案禮記郊特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鄭注云唐虞以上曰大古也是大古冠布衣布也云先知爲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爲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者此亦唐

虞已上黃帝已下故禮運云未有麻絲衣其羽皮謂黃帝已前下文云後聖有作治其絲麻以爲布帛後聖謂黃帝是黃帝始有布帛是時先知爲上後知爲下便體者邊幅向外於體便有飾者邊幅向內觀之美也云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爲喪服者又案郊特牲云緇布冠冠而敝之可也注此重古而冠之耳三代改制齊冠不復用也以白布冠質以爲喪冠也以此言之唐虞以下冠衣皆白布吉凶同齊則緇之鬼神尚幽闇三代改制者更制牟追章甫委貌爲行道朝服之冠緇布冠三代將爲始冠之冠白布冠質三代爲喪冠也若然此後世聖人指夏禹身也以其三代最先故也云袧者謂辟兩側空中央也者案曲禮以脯脩置者左朐右末鄭云屈中云朐則此言袧者亦是屈中之稱一幅凡三處屈之辟兩邊相著自然中央空矣幅別皆然也云祭服朝服辟積無數者朝服謂諸侯與其臣以玄冠服爲朝服天子與其臣以皮弁服爲朝服祭服者六冕與爵弁爲祭服不云玄端亦是士家祭服中兼之凡服唯深衣長衣之等六幅破爲十二幅狹頭向上不須辟積其實要閒已外皆辟積無數似喪冠三辟積吉冠辟積無數也然凡裳前三幅後四幅者前爲陽後爲陰故前三後四各象陰陽也唯深衣之等連衣裳十二幅以象十二月也

若齊裳內衰外 齊緝也凡五服之衰一斬四緝緝裳者內展之緝衰者外展之

【疏】○注齊緝至展之○釋曰據上齊斬五章有一斬四齊此據四齊而言不一斬者上文已論五服衰裳縫之外內斬衰裳亦在其中此據衰裳之下緝之用針功者斬衰不齊無針功故不言也若言者不定辭以其上有斬不齊故云若也言裳內衰外者上言衰外削幅此齊還向外展之上言裳內削幅此齊還向內展之並順上外內而緝之此先言裳者凡齊據下裳而緝之裳在下故先言裳順上下也鄭云齊緝也者據上傳而言之也云凡五服之衰一斬四緝者謂齊衰至緦麻並齊齊既有針功緦之名則沒去齊名亦齊可知也言展之者若今亦先展訖乃行針功者也

負廣出於適寸 負在背上者也適辟領也負出於辟領外旁一寸

【疏】○注負在至一寸○釋曰以一方布置於背上上畔縫著領下畔垂放之以在背上故得負名適辟領即下文適也出於辟領外旁一寸揔尺八寸也

適博四寸出於衰 博廣也辟領廣四寸則與闊中八寸也兩之爲尺六寸也出於衰者旁出衰外不著寸數者可知也

【疏】○注博廣至知也○釋曰此辟領廣四寸據兩相而言云出於衰者謂比胷前衰而言出也云博廣也者若言博博是寬狹之稱上下兩旁俱名爲博若言廣則唯據橫闊而言今此適四寸據橫故博爲廣見此義焉云辟領廣四寸者據項之兩相向外各廣四寸云則與闊中八寸也者謂兩身當縫中央揔闊八寸一邊有四寸并辟領四寸爲八寸云兩之爲尺六寸也者一相闊與辟領八寸故兩之揔一尺六寸云出於衰者旁出衰外者以兩旁辟領向前望衰之外也云不著寸數者可知也者以衰廣四寸辟領橫廣揔尺六寸除中央四寸當衰衰外兩旁各出衰六寸故云不著寸數可知也

衰長六寸博四

寸 廣袤四寸也前有衰後有負板左右有辟領孝子哀戚無所不在 【疏】○注廣袤至不在○釋曰袤長也據上下而言也綴於外衿之上故得廣長當心云前有衰後有負板者謂負廣出於適寸及衰長六寸博四寸云左右有辟領者謂左右各四寸云孝子哀戚無所不在者以衰之言摧孝子有哀摧之志負在背上者荷負其悲哀在背也云適者以哀戚之情指適緣於父母不兼念餘事是其四處皆有悲痛是無所不在也

衣帶下尺 衣帶下尺者要也廣尺足以掩裳上際也 【疏】○注衣帶至際也○釋曰謂衣署也云衣者即衰也但衰是當心廣四寸者取其哀摧在於偏體故衣一名為衰今此云據在上曰衣舉其實稱云帶者此謂帶衣之帶非大帶革帶者也云衣帶下尺者據上下闊一尺若橫而言之不著尺寸者人有麤細取足為限也云足以掩裳上際也者若無署則衣與裳之交際之間露見表衣有署則不露見故云掩裳上際也言上際者對兩旁有衽掩旁兩廂下際也

衽二尺有五寸 衽所以掩裳際也二尺五寸與有司紳齊也上正一尺燕尾二尺五寸凡用布三尺五寸 【疏】○注衽所至五寸○釋曰云掩裳際也者對上署兩言此掩裳兩廂下際不合處也云二尺五寸與有司紳齊也者玉藻文案彼上已上大帶垂之皆三尺又云有司二尺有五寸謂府史紳即大帶也紳重也屈而重故曰紳此但垂之二尺五寸故曰與有司紳齊也云上正一尺者取布三尺五寸廣一幅留上一尺為正正者正方不破之言也一尺之下從一畔旁入六寸乃向下邪向下一畔一尺五寸去下畔亦六寸橫斷之留下一尺為正如是則用布三尺五寸得兩條衽衽各二尺五寸兩條共用布三尺五寸也然後兩旁皆綴於衣垂之向下掩裳際此謂男子之服婦人則無以其婦人之服連衣裳故鄭上斬章注云婦人之服如深衣則衰無帶下又無衽是也

袂屬幅 屬猶連也連幅謂不削 【疏】○注屬猶至不削○釋曰屬幅者謂整幅二尺二寸凡用布為衣物及射侯皆去邊幅一寸為縫殺今此屬連其幅則不削去其邊幅取整幅為袂必不削幅者欲取與下文衣二尺二寸同縱橫皆二尺二寸正方者也故深衣云袂中可以運肘二尺二寸亦足以運肘也

衣二尺有二寸 此謂袂中也言衣者明與身參齊二尺二寸其袖足以容中人之肱也衣自領至要二尺二寸倍之四尺四寸加辟領八寸而又倍之凡衣用布一丈四寸 【疏】○注此謂至四寸○釋曰云此謂袂中也者上云袂據從身向袂而言此衣據從上向掖下而言云言衣者明與身參齊者袂所以連衣為之衣即身也兩旁袂與中央身揔三事下與畔皆等故變袂言衣欲見袂與衣齊參也故云與身參齊云二尺二寸其袖足以容中人之肱也者案深衣云袂中可以運肘鄭注云肘不能不出入彼云肘此云肱也凡手足之度鄭皆據中人為法故云中人也云衣自領已下云云者鄭欲計衣之用布多少之數自領至署皆二尺二寸者衣身有前後今且據一相而言故云衣二尺二寸倍之為四尺四寸揔前後計之故云倍之為四尺四寸也云加闕中八寸者闕中謂闕去

中央安項處當縫兩相揔闕去八寸若去一相正去四寸若前後據長而言則一相各長八寸通前兩身四尺四寸揔五尺二寸也云而又倍之者更以一相五尺二寸并計之故云又倍之云凡
衣用布一丈四寸者此唯計身不計袂與袪及負衽之等者彼當丈尺寸自見又有不全幅者故皆不言也 **袪尺二寸** 袪袖口也尺二寸足以容中人之併兩手也吉時拱
尙左手喪時拱尚右手 【疏】 ○注袪袖至右手○釋曰云袪袖口也者則袂末接袪者也云尺二寸者據複攝而言圍之則二尺四寸與深衣之袪同故云尺二寸足以容中人之併兩手
也吉時拱尚左手喪時拱尚右手者案檀弓云孔子與門人立拱而尚右二三子亦皆尚右孔子曰我則有姊之喪故也二三子皆尚左鄭云復正也喪尚右右陰也吉尚左左陽也是其吉時拱
尚左喪時拱尚右也以袪橫既。與深衣尺二寸既。據橫而言不言緣之深淺尺寸者。同故。緣口深淺亦與深衣同寸半可知故記人略不言也 **衰三升三升有半**
其冠六升以其冠爲受受冠七升 衰斬衰也或曰三升半者義服也其冠六升齊衰之下也斬衰正服變而受之此服也三升三升半
其受冠皆同以服至尊宜少差也 【疏】 ○注衰斬至差也○釋曰自此至篇末皆論衰冠升數多少也以其正經言斬與齊衰及大功小功緦麻之等並不言布之升數多少故記之也云
衰三升三升有半其冠六升者衰異冠同者以其三升半謂繐如三升半成布還三升故其冠同六升也云以其冠爲受受冠七升者據至虞變麻服葛時更以初死之冠六升布爲衰更以七升
布爲冠以其葬後哀殺衰冠亦隨而變輕故也云衰斬衰也者揔二衰皆在斬衰章也云或曰三升半者義服也者以其斬章有正義子爲父父爲長子妻爲夫之等是正斬云諸侯爲天子臣爲
君之等是義斬此三升半實。是義服但無正文故引或人所解爲證也上章子夏傳亦直云衰三升冠六升亦據正斬而言不言義服者欲見義服成布同三升故也云六升齊衰之下也者齊衰。
之降服四升正服五升義服六升以其六升是義服故云下也云斬衰正服變而受之此服也者下注云重者輕之故也云三升三升半其受冠者同以服至尊宜少差也者以父與君尊等恩情
則別故恩深者三升恩淺者三升半成布還三升故云少差也 **齊衰四升其冠七升以其冠爲受受冠八升** 言受以大
功之上也此謂爲母服也齊衰正服五升其冠八升義服六升其冠九升亦以其冠爲受凡不著之者服之首主於父母 【疏】 ○注言受至父母○釋曰此據父卒爲母齊衰三年而言也云
言受以大功之上也者以其降服大功衰七升正服大功衰八升故云大功之上云此謂爲母服也者據父卒爲母而言若父在爲母在正服齊衰前已解訖云齊衰正服五升其冠八升義服六
升其冠九升亦以其冠爲受凡不著之者服之首主於父母者上斬言三升主於父此言四升主於母正服以下輕故不言從可知也 **繐衰四升有半其冠**

八升此謂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繐衰也服在小功之上者欲著其縷之精麤也升數在齊衰之中者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

[疏]○注此謂至尊也○釋曰云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繐衰也者是正經文也云服在小功之上者欲著其縷之精麤也者據升數合在杖期上以其升數雖少以縷精麤與小功同不得在杖期上故在小功之上也云升數在齊衰之中者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者據縷如小功小功已下乃是兄弟故云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至尊則天子是也

大功八升若九升小功十升若十一升此以小功受大功之差也不言七升者主於受服欲其文相值言服降而在大功者衰七升正服衰八升其冠皆十升義服九升其冠十一升亦皆以其冠爲受也斬衰受之以下大功受之以正者重者輕之輕者從禮聖人之意然也其降而在小功者衰十升正服衰十一升義服衰十二升皆以即葛及緦麻無受也此大功不言受者其章既著之

[疏]○注此以至著之○釋曰云此以小功受大功之差也者以其小功大功俱有三等此雖各言二等故云此以小功受大功之差也以此二小功。衰衰。受二大功之冠爲衰二大功初死冠還用二小功之衰故轉相受也云不言七升者主於受服欲其文相值者以其七升乃是殤大功殤大功章云無受此主於受故不言七升者也云欲其文相值值者當也以其正大功衰八升冠十升與降服小功衰十升同既葬受衰十升冠十一升義服大功衰九升其冠十一升與正服小功衰同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十一升冠十二升初死冠皆與小功衰相當故云文相值也是冠衰之文相值云言服降而在大功者衰七升正服衰八升其冠皆十升義服九升其冠十一升亦皆以其冠爲受也鄭言此者既爲文相值又覆解文相值之事若然降服既無受而亦覆言之者欲見大功正服與降服冠升數同之意必冠同者以其自一斬及四齊衰與降大功冠皆校衰三等及至正大功衰八升冠十升冠與降大功同上校二等者若不進正大功冠與降同則冠宜十一升義大功衰九升者冠宜十二升則小功緦麻冠衰同則降小功衰冠當十二升正服小功冠衰同十三升義服小功當冠衰十四升緦麻冠衰當十五升十五升即與朝服十五升同與吉無別故聖人之意進正大功冠與降大功同則緦麻不至十五升若然正服大功不進之使義服小功至十四升緦麻十五升抽其半豈不得爲緦乎然者若使義服小功十四升則與疑衰同非五服之差故也又云斬衰受之以下大功受之以正者重者輕之輕者從禮聖人之意然也者聖人之意重者恐至滅性故抑之受之以輕服義服齊衰六升是也輕者從禮者正大功八升冠十升既葬衰十升受以降服小功義服大功衰九升冠十一升既葬衰十一升受以正服小功二等大功皆不受以義服小功是從禮也是聖人有此抑揚之義也云其降而在小功者衰十升正服衰十一升義服衰十二升皆以即葛及緦麻無受者此鄭云皆以即葛及無受文出小功緦麻章以其小功因故衰惟變麻服葛爲異也其降服小功已下升數文出閒傳故彼云斬衰三升齊衰四升五

升六升大功七升八升九升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緦麻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此衰之發於衣服者也鄭注云此齊衰多二等大功小功多一等服主於受是極列衣服之差也鄭彼注顧此文校多少而言云服主於受據此文不言降服大功小功緦麻之受以其無受又不言正服義服齊衰者二者雖有受齊斬之受主於父母故亦不言若然此言十升十一升小功者爲大功之受而言非小功有受彼注云是極列衣服之差者據彼經摠言是極盡陳列於服之差降故其言之與此異也

儀禮疏卷第十一

經四千四百二十八
注五千九百七十八

儀禮疏卷第三十四

元缺卷今補依要義分

儀禮注疏卷三十四挍勘記

朋友皆在他邦　舊說云 集釋要義敖氏俱無云字盧文弨云疏亦當刪　主若幼少 少要義作小　主人素冠環絰以視斂說 毛本重斂字陳閩斂斂二字俱誤作見　主若幼少則未止者 少要義亦作小下證主幼少仍作少陳本惟證主幼少作小餘俱作少　主若幼少不能爲主 要義無少字　是三年之人小 陳閩要義同毛本三作二○按三是也　以其又無大功已下之親 要義同毛本又作有

朋友麻　則弁絰服 自服字起至下文環絰也止凡十三字陳閩監葛俱脫　緦衰也 徐本集釋同毛本衰作麻　當事乃弁絰 乃徐本集釋俱作乃與疏合毛本作則　緇衣羔裘又曰 六字陳閩監葛俱脫　疑衰素裳 此句下集釋有冠則皮弁加絰六字浦鏜云下按周禮司服疏引此注有冠則皮弁之絰六字　則其弔服素冠委貌 陳閩監葛俱作則其冠素委貌與疏合　以三升布上元下纁 三上浦鏜云脫十字　亦以三升布 亦字陳閩俱在升下

一股麻爲骨又以一股麻爲繩 毛本上一字上有以字陳閩俱無兩一字　故泰誓武王謂諸侯云 陳本要義同毛本泰誤作秦謂作告　緦麻也 麻要義作衰與徐本注合　元謂無事其縷 要義同毛本元下有蓋字　無事其布哀在外 要義同毛本無作有　及殯時乃弁絰 毛本乃作及浦鏜亦作乃段玉裁校本作則　非此時則皮弁 要義同毛本無時字　故向下取疑衰爲弔服也 要義同毛本無向字　近是天子之朝服 要義同毛本近是作是近　其服則白布深衣 要義無其服二字毛本深衣下無以白布深衣五字　未辨緦衰疑衰所施用 疑衰二字陳閩俱重出

則君與此士有師友之恩要義同毛本恩作惠 有經無帶要義同毛本無作有 但弔服既著衰要義同毛本但作祖 其以三衰所用按其以疑當作以其 皆是朋友要義同毛本是作于 則其帶未必如環其陳閩俱作有

君之所爲兄弟服 室老似正君近臣止通解要義同毛本正作止○按止疑是字之誤 故從君所服也故陳閩俱作敬

夫之所爲兄弟服 是以母黨皆不服之通解要義同毛本無之字

宗子孤爲殤 以其父在爲適子通解要義同毛本爲作無 五月殤節八三月通解要義楊氏同毛本五月作至下陳本誤作王小

改葬緦 將亡失尸柩也尸釋文作屍毛本聶氏柩下有者字徐本集解要義敖氏俱無 言改葬者徐本集釋同毛本無言字 其奠如大斂奠要義作斂按釋文云大斂力驗反宋本釋文大作其張氏從之改奠爲斂與疏不合 即設奠之禮朝廟是也又朝廟載柩之時陳閩俱無朝廟是也又五字 飾以帷荒陳閩同毛本荒作幌

童子唯當室緦 按此節及下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要義併作一條其注亦併爲一未知何義 案內則年二十敦行孝弟毛本敦作故浦鏜改故爲敦

傳曰不當室 此傳恐不當室與當室者同通解不字在與字下

凡妾爲私兄弟 自其族親也自徐本集釋要義敖氏俱作自與疏不合毛本作目 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徐本集釋要義同毛本無然則二字 大夫之女徐本集釋要義同毛本大上有與字 爲天王后也徐本集釋同毛本也作者要義無

大夫弔於命婦錫衰 知不弔命婦不字陳閩俱在婦字下

傳曰錫者何也麻之有錫者也 敖氏曰有錫疑當作滑易盖二字各有似以傳寫而誤也鄭司農注司服職云錫麻之滑易者也其據此記未誤之文與○按

錫者滑易也有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有卽有事其布之有若但云麻之滑易則麻自滑易不見有事其布之意敖言先鄭作滑易殊屬傳會恐後人併據以改後鄭之本故附論之

不錫者不治其縷 徐本楊氏同毛本錫上無不字按前緦麻三月者疏引此注惟聶氏無不字各本俱有 士雖當事 雖徐陳集釋俱作雖與疏合毛本作唯重

脩監本誤作淮 皮錫衰而已 毛本皮下有弁字徐本無張氏曰監本云皮弁錫衰從監本 皆皮弁衰而已 衰要義作言 亦是君於此

士 士上要義有公字 上注士弔服 弔服要義作喪禮 又笄總相對 對要義作將

女子子適人者 故使惡笄而有首 陳閩俱脫有字 則齊衰已下 通解要義同毛本無則字 鄭注總六升象冠數

此句下通解要義俱有則齊衰總亦象冠數八字毛本無

傳曰笄有首者○吉笄者象笄也 毛本吉誤作言 卒哭而喪之大事畢 喪閩監葛本俱誤作笄 吉笄尊變其尊

者婦人之義也 十二字徐本集釋俱在折其首者上毛本在下通解無許宗彥云變者以吉笄易惡笄也注先解吉笄爲婦人之義後乃解折首爲其太飾語勢相承徐本是也

若然斬衰笄用箭 若陳閩俱誤作笄無用箭二字 齊衰用櫛 陳閩俱無齊衰二字 乃折去首而著之也 首要義作笄 彼樿木

與象櫛相對 此句下通解要義俱有此櫛笄與象笄相對八字毛本無 但此用樿木彼用櫛本 按櫛疑當作榛

妾爲女君 妾爲女君之服 程瑤田曰妾爲女君見不杖麻屨章爲君之長子經不見其服故賈疏曰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爲長子亦三年也今疏作妾爲女君之服蓋君之黨三字轉寫譌作女君之三字也今据經傳服例參考改正○按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疏云妾爲君之長子亦三年者妾從女君服得與女君同故亦同女君三年此疏與彼正同然則此句但須改爲字作從若據小記注妾爲女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則可於之下加黨字

凡衰外削幅 裳內削幅者 通解要義楊氏同毛本無裳字 則二七十四尺 要義同毛本通解楊氏四下有丈四二字案要義是 故須辟

積其要中也 通解要義同毛本無其字 在人麤細 要義同毛本通解敖氏在作任 治其絲麻 按禮運當作麻絲 觀之美也 毛本聶氏同通解要義俱

作覩之善也 唐虞以下 毛本以作已聶氏下作上 六冕與爵弁爲祭服 陳本通解要義同毛本六作衮 其實要閒已外 實通解作宂毛本作餘

似喪冠三辟積吉冠辟積無數也 陳本要義同毛本上冠字作服無吉冠辟積四字通解有

若齊裳內衰外 而言不一斬者 陳閩通解要義同毛本言不作不言○按而言二字屬上此據四齊爲句一字疑亦當作言 以其上有斬上陳閩俱作止 不齊 通解要義同毛本不上有下字陳本作不不齊 亦齊可知也 陳閩通解要義同毛本亦作而

適博四寸 則與闊中八寸也 李氏曰濶中或作闕中謂闕去中央以安項也 旁出衰外 徐陳集釋通解楊敖俱有外字與疏合毛本無 博

是寬狹之稱 是通解作見

衰長六寸 負在背上者 通解要義同毛本無上字

衣帶下尺 取足爲限也 陳閩通解要義敖氏同毛本足作定 露見表衣 表陳閩俱誤作喪通解作裏

衽二尺有五寸 燕尾二尺五寸 二敖氏作一按敖氏是也用布三尺五寸兩端各留正一尺中間一尺五寸邪裁之爲燕尾也但諸本皆誤惟敖氏不誤豈以意改之與抑別有所據與 乃向下 通解楊敖俱無向下二字要義有

袂屬幅 謂整幅二尺二寸 聶氏要義楊氏同毛本上二字作三通解誤作一

衣二尺有二寸 加辟領八寸 徐本集釋通解楊氏同毛本辟領作闊中李氏曰賈氏作闊中 此衣據從上向掖下而言 通解無此字 欲見袂與衣齊參也 要義同毛本通解參作三 云加闕中八寸者 闕聶氏通解要義俱作闊是也下同毛本作闕按盧文弨校引李云闊賈氏作闕疏內皆作闕中

袪尺二寸 既與深衣尺二寸既據橫而言 通解無兩既字按此處疑有錯簡當云以袪橫據橫而言既與深衣尺二寸同許宗彥云當作不言

緣之深淺尺寸者以袪據横而言既與深衣尺二寸同故緣云云 不言緣之深淺尺寸者 者下要義有同故二字毛本無按同字當在上文既與深衣尺二寸下故即疏末故記人之故要義節去末句遂升故字於緣口之上耳

衰三升 此三升半 半閩本作并陳本初作并後改半 實是義服 要義同毛本實是作是實 齊衰之降服四升 毛本衰作服通解要義俱作衰

緦衰四升有半 此謂諸侯之大夫 徐本集釋通解要義敖氏同毛本無謂字

大功八升若九升 以此二小功衰衰 功下陳閩俱有大功二字毛本不重衰字 受衰十一升 衰陳閩俱作冠 此哀之發於衣服者也 哀通解作衰是也毛本作衰

大清嘉慶二十年刊
用文選樓藏本校

儀禮注疏卷三十四挍勘記終

奉新余成教挍